中国信心与“日本病人”

做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励志杂志



☆丑女的“罗曼蒂克” ☆读大学，究竟读什么 ☆江湖 ☆无法确认的死亡

品质改变人生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9 771007 384028

定价：3.00元

五月下 半月刊

2008

10



生命如此短暂

●编译/李小林

一天，一名旅行者来到一个地方。不远处，一条小路蜿蜒而上，隐没在绿色的树林中。他循路走去，来到一道栅栏前。木门敞着。他顺着石铺的小径继续前行。

在荫翳蔽日的树林间散落着白色的石头。旅行者弯下腰来仔细端详，石头上刻有字迹：阿布杜尔塔艾格，活了8年6个月零3天。当他意识到这是一块墓碑时，心里不免一颤，一个孩子这么小就死了。他又转向另一块石头，上面刻着：亚米尔卡利贝，活了5年8个月零3个星期。看看周围，好像都是墓碑，原来这是一块墓地。他又继续读了几块墓碑，都是一样的形式：一个名字，一个生活的时间。时间最长的也只有11年。他们的生命真是太短暂了，旅行者悲伤地哭了起来。

听到哭声，一个老人走了过来。他是负责看守这块墓地的。旅行者问："这里是不是发生过什么灾难？为什么这些死者全都是孩子？还是这里面有什么可怕的咒语？"

老人笑了笑说："别害怕。这里没发生过什么灾难，也没有什么可怕的咒语。我们这里有一个古老的习俗：当一个人长到15岁时，父母会给他一个本子。从此，每当遇到快乐的事情时，他就打开本子，把它记下来。在左边写上是什么快乐，右边写上这快乐持续了多长时间。比方说，他遇到了未婚妻，陷入热恋，他们相识的快乐持续了多长时间，是一个星期还是三个星期；他第一次亲吻她；他的妻子怀孕了，第一个孩子出生了；他出门旅游；他在异乡遇到了旧识。这些都带给他多长时间的快乐，是几小时还是几天？就这样一点一点地，他在本子上记下了他经历过的每一次快乐。当他离开人世的时候，按照我们的风俗，人们打开他的本子，把他快乐的时间加在一起，算出总和，然后把这个时间刻在他的墓碑上。在我们看来，这个时间才是真正属于一个人生命的时间。"

（冯国伟摘自《环球时报》2008年3月26日 图/潘英丽）

意林

目录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五月下半月

CONTENTS（总第95期）

意林 陈志宏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9

顾问 王振华
编委会主任 张守智
主办 长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辑出版 意林杂志社
社长 王长元
总编辑 杜　务
副总编辑 顾　平
执行主编 袁涛良　蔡　燕
编辑 刘世佳　白云峰　李　猛
闻　立　康　宁　张　星
刘利琰
美术编辑 何　凤　岳红波
发行总监 李振红 010-51908513
发行部 祁春燕　庞文婷　龚子达
杨素琼　孙　宵
社址 长春市朝阳区天宝街3号
电话 0431-85649809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
1501室　邮编：100022
北京发行站 010-51908511　51908509(传真)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yc@vip.163.com(原创)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手机杂志 yilin.qukoo.cn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 新浪网读书频道 读览天下
圈客网 无线·营销·专家
印刷 东北印刷厂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51908182-606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3日
下半月　每月28日

意林短信评刊启事

亲爱的读者，意林短信评刊活动正在进行中，欢迎您的参与。

参与方式：移动用户可以发“11+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5003联通用户发“yscc+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1663参加活动（每条短信1元）。网上参与可登录意林网站：www.yilin.net.cn

参与评刊的读者将有机会获得ee星学习机，意林丛书。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用最美好的故事

为读者煨最鲜美的

心灵鸡汤

——祝《意林》越办越好

苏童

2008.3.12

——著名作家 苏 童

意林商城开通了

亲爱的读者朋友，为了使大家在平时购买和阅读意林产品更方便，意林杂志社特为大家开通了网上商城的便捷平台（访问地址 :http://www.yilin.net.cn/shop/index.asp）。在意林商城里，大家可以买到意林杂志、意林合订本、意林少年版、意林图书、意林原创版等意林产品。现推出凡在商城购买意林商品，均享受98折的优惠活动。

意林商城购物流程：1、开通网上银行服务；2、注册会员；3、加入购物车；4、去收银台；5、确认订单；6、提交订单；7、选择在线支付；8、确认支付。

意林网上商城送货方式分为两种：1、邮政平邮：收取该商品费用为：书价×98%+运费（运费包含挂号与邮费），如购买意林杂志08年第5期的实际金额是：(3×98%+3.3)×100%=6.24元（注：后面的加3.3元是指挂号费3元与邮费0.3元，邮费按书价的10%收取），这样是为了避免书在邮寄的过程中丢失）。2、邮政快递：收取该商品费用为：书价×98%+运费，如购买幽默故事大全的实际金额是：(35×98%+15)×100%=49.30元。

欢迎读者选购。

咨询电话：010-51908602



本期封面由达志影像提供

·原创·

最富争议的传奇

●刘祖光

前不久，有人问深圳万科集团董事长王石：你最尊敬的企业家是谁？王石沉吟了一下，说出了一个人的名字。这个名字不是全球首富巴菲特或比尔·盖茨或李嘉诚，也不是房地产界的某位成功人士，而是一个老人，一个跌倒过并且跌得很惨的人。

他曾经是位英雄，他担任一家小厂的厂长后，卧薪尝胆，披荆斩棘，以非凡的胆识和能力，用18年光阴的拼搏，使这家小厂成长为每年利税数百亿元的大型集团。在那个普遍工资只有几百元的年代，他们厂一个普通职工的工资至少有四五千元。1994年，他当选为“全国十大改革风云人物”。然而，由于体制原因，他对企业的巨大贡献并没有在个人所得上得到体现，18年来他的总收入不过百万，个人收入的巨大落差使他心理严重不平衡，再加上缺乏有效的监督机制，他辉煌的人生之路偏离了航向，因为贪污174万美元，1999年，他被判无期徒刑，此时，他已经是71岁的老人了。

他的女儿在狱中自杀身亡，自己又身陷囹圄，这对于一个七十多岁的老人来说，不可谓不是他这一生中摔得最痛跌得最惨的一跤。许多人既为他惋惜，也认为他这辈子完了。但是，出人意料的是，这位老人并没有垮掉，他先是获得减刑，改为有期徒刑17年，在监狱里待一年，劳改两年后，2002年他因为严重的糖尿病获批保外就医，回到家中居住养病，并且活动限制在老家一带。按照我们的设想，他在老家能颐养天年，这就是他最好的结局了。

然而他并没有选择这样走下去，而是承包了2000亩的荒山，开种果园。这时，他已经有75岁了，身体不好，他所要承包的荒山又刚经历过泥石流的洗礼，一片狼藉，当地的村民都说那是个“鸟不拉屎”的地方。诸多困难并没有阻挡他的“疯狂”行为，他带着妻子进驻荒山，脱下西装，穿上农民的衣服，昔日的企业家完完全全成为一个地道的农民。他用努力和汗水把荒山变成了绿油油的果园，奇怪的是，在昆明，街上的橙子10块钱4公斤，而他种的冰糖脐橙1公斤8块钱你都买不到，而且产品一出来就发往深圳、北京、上海等城市，在云南根本见不到踪影。

他的果园效益好得惊人。这一年，爱好爬山的王石来到了云南，特意抽时间专程去看望他，他没有看到一个曾经叱咤风云的企业家，而是看到了一个面色黝黑但健康开朗的农民。他们俩在一起交谈没有一句言及企业管理，他向王石介绍的都是果园，气温，果苗的长势。言谈之间，他自然谈到了一个核心问题：两千亩的荒山如何管理？



他使用了以前的办法。以前他在管理烟厂的时候，采用了和烟农互利的办法。为了让烟农种出优质烟叶，他采用由烟厂投资，直接到烟田去建立优质烟叶基地的办法，并且拿出大量资金进口优质肥料，以很低的价格卖给烟农。当时的烟农有许多都富了，与烟农“双赢”的是烟厂，原料一天比一天好，竞争力一天比一天强，厂子最后变成了“印钞工厂”。而在果园，有100多户农民共300多人忙碌，他给每棵树都定了标准，产量上他定个数，说收多少果子就收多少，因为太多会影响果子质量，所以多出的果子他不要。这样以来，果农一见到差点儿的歪点儿的坏点儿的果子就主动摘掉，从不以次充好。他制定了激励机制，一个农民只要承担的任务完成，就能领上4000块钱工资，质量达标，再领4000块钱，年终奖金2000多块，一个农民一年能领到1万多块，一个农户三个人，就能收入三、四万块钱，比到外面打工挣钱还多。

以前他管理烟厂的时候，想到烟厂上班的人挤破头，现在管理果园，想到果园干活的人也挤破头。这个已经80岁的老人，把跌倒当成了爬起，面对人生的波澜云诡，懊恼过痛苦过，但流过泪后，擦干泪水，又一次点燃希望之火，用心过日子，将日子过得红火，让周围的人幸福快乐。

只是，当他累了的时候，他会燃起一根烟，坐在山上凝望。他的烟一直没变过牌子，自从他进到烟厂后，从不吸烟的他为了抓烤

成功之钥 路标

表扬一个人，最好用公文；批评一个人，尽量用电话。——美国实业巨子雅科尔的人事管理诀窍

烟质量，硬是学会了吸烟，从此这个习惯伴随他终身，尽管他已离开了那个他一手创造起来的烤烟帝国，但他所吸的，还是永远的软包“红塔山”。

他就是红塔集团前掌门人褚时健。他把一个很小型的玉溪烟厂，办到可以和进口洋烟抗衡，每年创造200亿税收的大型集团。王石感慨地说，我得知他保外就医后，就专程到云南山区探访他，探访过程我非常受启发。他居然承包了2000多亩山地种橙子，橙子挂果要6年，他那时已经有75岁了，你想象一下，一个75岁的老人，戴一个大墨镜，穿着破的圆领衫，兴致勃勃地跟我谈论橙子挂果是什么情景。2000亩橙园和当地的村寨结合起来，带有扶贫的性质；而且是环保生态，用沼气做肥料。虽然处在他那个状况，但他作为企业家的气质和胸怀呼之欲出。我当时就想，如果我在他那个年纪我会想什么，而且假定还要遇到挫折。我知道我一定不会像他那样，我想我75岁时肯定是在一个岛上，远离城市，离群索居。

王石的感慨，褚时健并没有听到。他在红塔集团时带的三个徒弟，现在已是红河烟厂、曲靖烟厂、云南中烟集团的掌门人，但这一切与他无关，对他来说，他在曾经的辉煌中跌倒，但在跌倒后又一次创造神话，这就足够了。我们都曾失败过，是一蹶不振还是再次站起，褚时健这个最富争议的人物，给了我们一个答案。

（图/**夏丹**）

不经意的美好

●张丽钧



一群人在一起畅饮，很不合时宜地，我突然就说起了工作中遇到的苦。大家打着哈哈，说着诸如“把难为你的家伙揪出来，我们暴打他一顿！”之类廉价的安慰话，然后，很快就将话题转移到了另外一个愉快的频道。我恍然惊觉在座的其实并没有能真正体味我内心的苦。彼时的我，恰像失了阿毛的祥林嫂，心酸地诉说不幸却遇到冷漠的耳朵，我只有讪讪地缄了口。

让我没想到的是，走在回家的路上，竟然接到一位先生发来的短信，在一番真诚的劝慰之后，他居然写道：“没关系，有我呢！”

我在这个句子面前笑出声来。因为在那群人里面，我和他最生疏，还有，我和他的职业距离也是最远的，可这并没有妨碍他侠义地扮演可爱的救世主的角色！

不可阻遏地，心中生出了深深的感动。

那之后工作中依然遇到诸多不顺。最阴郁的日子，突然想起一直存在手机里的那句救世的豪言，内心顿时洒落万道阳光。真的，实在迈不过某道沟坎，我决计就去找他。既然他勇于夸这样的海口，必然有救人于水火的真本领。有了这样的精神依赖，便不觉得眼前的苦为苦了，我居然闯过了一道道原以为闯不过的难关。

后来一个偶然的机缘，我又晤见了那位先生。我说我十分感激他能发给我一条那样的短信，他听后十分懵懂，继而面带羞赧地对我说：“那天酒后我可能发了不该发的短信，你不会计较吧？”我说：“哪里！你说得特别妥帖，尤其是你说‘没关系，有我呢’，这句话让我一直感动到了现在！”他听后兀自笑起来，一迭声地追问：“我真发过那样的短信给你？我真发过那样的短信给你？”

手机躺在我的手心里，那段话躺在我的手心里，但我却没有打开给他看，只是暖暖地笑。他可以怀疑自己的真诚，我却以为牢牢攥住了那份真诚。我知道这世上有人会借助酒精恣意地暴露他们的丑恶和欲望，也知道了这世上有人会借助酒精不经意地流露他们连自己都始料未及的美好。

（**岩冰**摘自《生命的暗示无处不在》九州出版社 图/**李欣**）

老年人奋起，中年人觉醒，青少年沉睡。——当代社会群体的体育锻炼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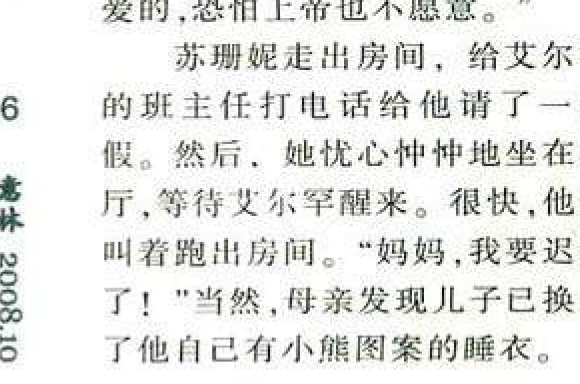
艾尔罕的生日愿望

●玄 圭

苏珊妮以为，艾尔罕希望自己变成女孩子的愿望，多半可能是因为好奇和无知而已——那是艾尔罕10岁生日的第二天早上，时钟已经指向7点20分，离学校上课只有40分钟了，可他还在呼呼大睡。母亲苏珊妮轻轻走进儿子的房间，昨晚姐妹们恶作剧为他抹的口红，还鲜艳地盖在他薄薄的嘴唇上。

然后，苏珊妮惊异地发现，她那件丢失许久的藕荷色丝绸吊带衫，竟然套在10岁的艾尔罕身上！而大女儿克莱克最珍爱的那条绿色短裙，也被他盛装在身。如果这仅仅是孩子恶作剧式的玩笑，苏珊妮当然会一笑而过。但是，她想起昨天晚上当她问儿子有什么生日愿望时，他沉默许久，悄悄地俯在她耳边说："妈妈，我想做一个女孩！"苏珊妮当时笑着说："这愿望听起来不错，但是亲爱的，恐怕上帝也不愿意。"

苏珊妮走出房间，给艾尔罕的班主任打电话给他请了一天假。然后，她忧心忡忡地坐在客厅，等待艾尔罕醒来。很快，他尖叫着跑出房间。"妈妈，我要迟到了！"当然，母亲发现儿子已换上了他自己有小熊图案的睡衣。



等艾尔罕洗漱完毕，苏珊妮跟他说："亲爱的，我已经跟你的班主任请假了。"她顿了顿，有些艰难地接着说："孩子，我想，我应该跟你谈谈。"艾尔罕刚才明亮的眼神骤然暗淡下去，他颓然地垂下头，然后坐在了母亲对面的沙发上。片刻的沉默后，艾尔罕抬起头，他的眼眶满是泪水。"妈妈，我真的，想做一个女孩。"苏珊妮定定地看着儿子，不知为何，她竟然也泪流满面。对一个已经拥有四个女儿，而只有一个儿子的母亲来说，你应该能想象到她此刻的心情。

她不是一个开放的母亲。何况，苏珊妮以为，艾尔罕希望自己变成女孩子的愿望，多半可能是因为好奇和无知而已。他还只是个10岁的孩子，一切都还来得及。

一整天，苏珊妮都在做一件事，那就是劝说儿子放弃要做女孩的念头。艾尔罕总是哀怨地沉默着，他并没有像其他调皮固执的男孩一样哭闹，或者跳起来跟母亲示威。总的来说，到最后，艾尔罕答应了母亲。他甚至主动交出了原本不属于他的所有东西：妈妈的吊带衫、口红，姐妹们的裙子和假发。

艾尔罕在父母的安排下，去和邻居家的男孩踢足球，他在节日里穿笔挺的小西装，学会了给自己打领结。这个10岁男孩的生活，和其他许多同龄男孩没有任何区别。

直到2008年2月12日凌晨，苏珊妮在他的房间，发现了另一个艾尔罕。他穿着一件白色纱裙，将一根紫色的丝绸围巾系在窗口，结束了自己年仅10岁的生命。这起10岁儿童上吊自杀案震惊了整个美国，艾尔罕的父母一时间甚至成为警方高度关注的犯罪嫌疑人。然而种种迹象表明，艾尔罕是自杀。

他在留给母亲的遗书里说："我要飞到上帝那里，让他把我变成一个女孩！"苏珊妮悲痛欲绝，她后悔自己没有在儿子10岁生日那天，成全他只说给自己听的那个美好愿望。那个比死亡要美好纯真许多倍的愿望。

在艾尔罕小小的墓碑上，苏珊妮亲自写下了碑文："这里安放的是一个10岁的不曾离去的女孩。她用飞翔的姿势抵达了天堂，也以飞翔的姿势永远活在妈妈的心里。献给我的女儿艾尔罕。"

（**李树人** 摘自《女报·时尚》2008年第4期 图/**魏岚**）

择校苦了家长，富了学校，坏了风气，丢了公平。——全国人大代表朱友林

82岁的瓦伊达，是比基耶夫洛夫斯基更伟大的波兰导演。奥斯卡在2000年把终身荣誉奖给了他。柏林电影节拖到2006年，也向他颁出终身成就奖。谁又料想，他的风烛残年，还能拍出恢宏史诗呢。尽管今年的金熊和奥斯卡都舍不得再把荣誉给他。但在我眼里，《卡廷森林》无疑是近十年最伟大的电影。

伟大到令我手足无措的地步。无论钻石还是灰烬，都超出我的写作能力，并叫我的词语山穷水尽。瓦伊达和波兰人民等了将近20年，来描述这个曾被谎言遮盖了50年的惨案。当妻子跨越大半个波兰，在波兰军官团被押送之前，找到她的丈夫，波兰最年轻的骑兵上尉。她劝他逃走，丈夫拒绝了。妻子绝望地说，你曾以上帝的名义说出誓言，与我联合，成为一体，直到死亡将我们分开。上尉说，可我对波兰也有誓言，我无法背弃军人的使命。

史诗的伟大，在于它依靠的不是悬念。因为你一开头就知道他们的结局。但这部电影的重心，是每个人的定义与抉择。至于灵魂的内涵，康德的三分法是一个被普遍接受的理论，就是情感、思想和意志。当人的意志顺服真理时，人就胜过处境，有了他的尊严。

上尉的父亲是大学教授，当纳粹召集教授集合时，妻子也劝他不要去。父亲和儿子一样，说我一定要去，要让德国人知道我们是站在一起的。1943年，德国人发现了卡廷森林的万人坑，全体波兰军官在1940年4月，逐一被手枪近距离从后脑勺枪杀，纳粹的纪录片说，“这是典型的苏联克格勃的手法”。希特勒向被杀害的波兰将军夫人颁发了勋章，要录下她宣读的声明，向全国广播。镜头在将军夫人的脸上几乎停顿了几十秒，纳粹威胁说，不然送你的女儿去奥斯维辛。她轻轻推开那份声明，走出房门，晕倒在街上。

二战结束后，苏联重新制作了纪录片，声称1941年纳粹占领卡廷后，屠杀了波兰战俘。近距离从后脑勺射击，“这是典型的德国党卫队的手法”。高音喇叭说，每一具埋在卡廷的尸体，都在控诉着帝国主义的罪恶。从此，波兰人被迫活在一个巨大和高压的谎言里。卡廷，成为良心的试金石。一位高中毕业生在申请大学的简历里填写了父亲在1940年的真实死因。老师叫他改掉。可是，要在父亲的死上说谎，是我读大学的条件吗？——是的，我们要重建波兰，如果连你们也被杀了，波兰的未来在哪里呢？

善恶的区别永远最简单，谎言的自我辩护都极其复杂。可爱的孩子只说了一句话，“一个人一生只有一份简历”。老师交换意见，感叹说，你对卡廷事件的态度，决定了你对波兰人民的忠诚。20分钟后，年轻人死在街头。

一位姐姐，为上尉飞行员的弟弟定制了墓碑。上面写着，“1940年死于卡廷”。她以散播谣言的罪名被捕。

1992年10月14日，叶利钦遣特使，去华沙，将三份密档的副本转交给了波兰总统瓦文萨，结束了维持半个世纪的谎言。

被推土机埋在卡廷森林的军官中，也有瓦伊达的父亲。没拍这部影片之前，他的电影世界始终是残缺的。50多年来，瓦伊达用各种寓言讲述一个苦难的波兰，直到他拍出这一段不能不拍的历史的灰烬。

但灰烬中找不到钻石，除非跪下来祈祷。影片最后的屠杀场面，无论你近一百分钟的心理准备如何，依然具有意想不到的震撼力。一个接一个的波兰军官，面对万人坑，被枪杀之前诵读：

Our father in hevean

——枪响；

——枪响；

——枪响；

——枪响。

接着，瓦伊达让他的观众沉浸在整整一分钟的黑暗里，向一个过去的时代致哀。他说，拍这部电影，是渴望人们的灵魂苏醒。渴望光来到黑暗中，引导我们走一条义路。

（拓荒牛摘自《钱江晚报》2008年3月20日）



让腐败者在政治上身败名裂，让腐败者在经济上倾家荡产！
——新加坡的反腐口号





小众之美

●雪小禅

林志炫出了新专辑《出嫁》，拿回家的时候小弟问，谁是林志炫？对于一个喜欢周杰伦的少年来说，林志炫好像是上个世纪的人。他出道多年，亦没有多火爆，只在优客李林时代，唱着忧伤的歌有几分薄名。当时也是唱给小众的，如今更是小众，为做这张专辑，与他合作的男人，辞去IT业高职，林志炫也一年没接任何演出，专心做一张自己喜欢的专辑，而且扬言，做给小众的。我便极喜欢。

小众是一种情调，一种哲学。据说，写一首歌要用六七年，慢工出细活，他说，是写给自己听，不要求大多数人认可。

认识一个画家，叫刘进安，在中国水墨研究所画画，他人不热闹，喜欢画给自己的灵魂看，有一种“我为了我”的执著。无疑，他也是小众的。他说，如果我的画被到处展览，或让人索了去得意地贴在墙上，那么，是我的悲哀。那种孤独气质，是中药里的药材“独活”，分外的芬芳了。

颜色里，有一种粉蓝不被大众认可，认为那蓝是贱的，甚至穿在身上有种莫名的孤单。可张爱玲喜欢穿，然后戴黄色玳瑁墨镜。这种粉蓝，所有人认为不适合做衣服，可是她穿在了身上，宽大飘逸，让印刷厂的人都停下来看她。张爱玲曾经是小众的，现在大众了，是她的悲哀。

去旧书摊上翻书，总有些书是孤单的。因为不被认可，或者不畅销，还七成新，就被打上了二折起的牌子。站在那里，翻开看，有《泰比》《白鲸》。几年前，读到《奥穆》，因为怕看完没的看，我限制自己每天只读几十页，老麦尔维尔的东西一点也不热闹，懂的人甚少，就想起霍金，在没有炒作他的时候，如果读《时间简史》，那简直是朴素到极点的美。

所以，难免会喜欢小剧场之类的东西。有时间我会去看，看不大懂，可总觉得比一大帮人看鸿篇巨制的《夜宴》《满城尽带黄金甲》强，这个浮躁的时代，能让人感动的东西越来越少了。看了一个小制作的电影《向日葵》，导演是张扬。看到最后，我的眼泪摔下来了，我知道，小众的东西不一定有多少的票房，可是，它一定能抵达你的内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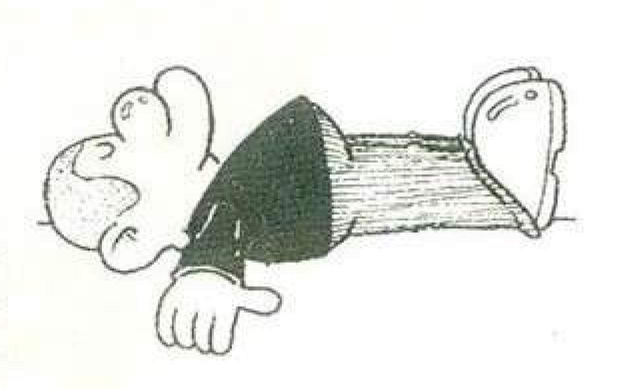
小众之美，是自己的，它与你贴心贴肺，知道你的疼你的喜，不媚俗，不随声附和，不人云亦云。做小众的人，欣赏小众的事，其实是骨子里的唯美。刘进安有一幅画，名字叫做《反正我们是》，我无限地喜欢这个题目，是任性的，不说理的，骨子里和所有较劲的，有一种一意孤行的决绝，分外的艳，却又艳得这样荒凉。《源氏物语》有一章目是：薄云。可怜人意，薄于云水。黛玉也曾经说过，我是为我的心，这种凛然气质，完全的小众，所以，她注定是一个人，孤芳自赏。

小众之美，一定懂得自己的心。在爱情上，更是坚决，只要一个，认定了就是他了，今生只爱你这一个人，死缠烂打，到最后，是痴缠了。这样的飞蛾扑火不三心二意，完全是个性凛然。所以，如果谈爱，和喜爱小众的人谈，他一定是痴人，因为，他懂得“因为纯粹所以完美”。而完美，一直是喜欢小众的人的终极追求。

（**魅儿**摘自《我为了我》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惟有读书高」的观念正在阻碍中国青年的创业热情。——有资料显示，中美两国大学生创业成功率都只有2%-3%，中国父母对成功的途径理解得比较狭隘，认为只有读书才是惟一的出路而不希望孩子去冒创业的风险

麻辣生活



这个还凑合

外婆76岁第一次吃麦当劳，非常好奇地陪着孙子试这个尝那个。临离开餐台，她又撕开一袋番茄酱，动作优雅地张嘴仰脖接挤出的番茄酱，吃罢总结性地说道：“外国人真奇怪，一餐饭冷的热的酸的甜的一起来，只有这个还凑合，开胃！就是包太小！”

姿势不对

小李爱捉弄人，没事就给同事发短信息。有一次，他给一个朋友发了手机欠费的通知，害得那人白跑了一趟。

这天深夜两点，小李睡得正香，突然铃声大作，原来是一条手机短信，小李一看，气得差点晕倒，那短信息是：“姿势不对，起来重睡！”

一个黑脸一个白脸

● 袁岳

我参加的耶鲁世界学者项目的主任，是年轻的医学教授马克·康保罗先生，他微笑、沉默、低调，一副老好人的样子；副主任柯尔·金斯伯格女士则麻利、主动、强悍，管着学者们，不让他们请太多假、频繁外出这些事情就是她的责任，虽然很多人不喜欢她那样的强势风格，但我要说，没有这样的狠角色，以大家忙碌的程度，大概很容易来了美国就忙自己的事情去了。在我们零点公司的管理层中，COO张军女士比较讲究沟通与身教言传，而一些总经理则比较强调管理的权威性，也更多使用控制与要求的模式。

我的朋友、美国财政部部长保尔森的首席助理但·莱特先生（老唐）对孩子循循善诱，在他让四个孩子参与选圣诞树、安置圣诞树、装饰圣诞树的过程中，可以看到他怎么样让孩子们有参与锻炼的机会，让他们得到成就感。他鼓励孩子们尝试行动的做法，富有耐心而且能及时给予孩子们指导和帮助。相比较而言，他的太太国薇则是另一种风格，她基本上是自己身先士卒，同时对孩子们有所要求，而且有一定的权威性。我想起自己的老爸就是那种和善说理的风格，而我的老妈早年就是强势下达任务，并监控执行到位不到位，执行不到位就惩罚的角色。

在领导学与管理学中，人们一般都会注意到价值观、团队建设、管理资源与技巧、管理经验与艺术等方面。但是相对而言，对于管理角色的分工协作的价值则不够重视，在管理搭配与分工中进行有意识的角色划分的意识不强。我们大部分时候得到的工作伙伴与生活伙伴是按照朴素的自然特性构成协作的。但是我认为，具有互补性的角色合作在团队管理中最有成效，因为它使不同的角色明确地担当不同的价值色彩，使其他团队成员知其进退，当然这些价值色彩之间也应该能够比较完整地体现团队成员的心理需要与期望。

按照我的经验判断，在核心



的管理团队中可以包括以下几种角色：其一是超然型角色（绿色），有一定道德威信与知识技术权威，但不过多介入日常问题与矛盾，具有中间色彩，适合作为争议问题的中间人、仲裁人与导向人；其二是控制型角色（黑色），出于维护制度与流程的需要，强调纪律与约定的重要性，奖惩分明，但要合理公平；其三是沟通型角色（红色），强调说服与引导，富有自我牺牲精神，能身先士卒，设身处地，体现柔性协作的重要，预防性地降低可能的冲突；其四是趣味型角色（花色），有意识地提升人们对于细节问题的重视，降低在重大问题上的紧张气氛，用幽默调侃的方式进行沟通，具有较好的调整已经僵化的人际关系的能力。

基于同类相聚的原理，人们在包括婚姻家庭、小生意等非规模组织中能够在近似或者相同个性风格的人中间得到更为和谐放松的关系。但是大型规模组织的管理则需要具有不同风格的管理角色进行组合，从而使得各种管理价值维度得到充分体现，多种组织成员可以在这个多角色构成的管理框架中发现更大的发展空间与管理接口。即使在有限规模的组织——比如家庭中，如果能够有意识地进行家长角色分工，也会在家庭治理上起到非常好的合理化效果。

角色配合当然在原来具有的互补性基础上用更好，但也需要加强角色分工意识，在实际的个人与社会生活中有所培养。我们需要先有角色意识，这样遇到事情就有个角色思考与商量的可能，然后要有角色技能以加强对于角色适应知识的学习，最后反思实际的角色经验，使自己能够从自身的角色扮演的实际做法上有所取舍，而非简单执著。黑白配是一个挑战，但也蕴含丰富的趣味性，自觉的角色配合将来会带给我们更多的对于事物的掌控力与成就感。

（马树强摘自《新周刊》2008年第5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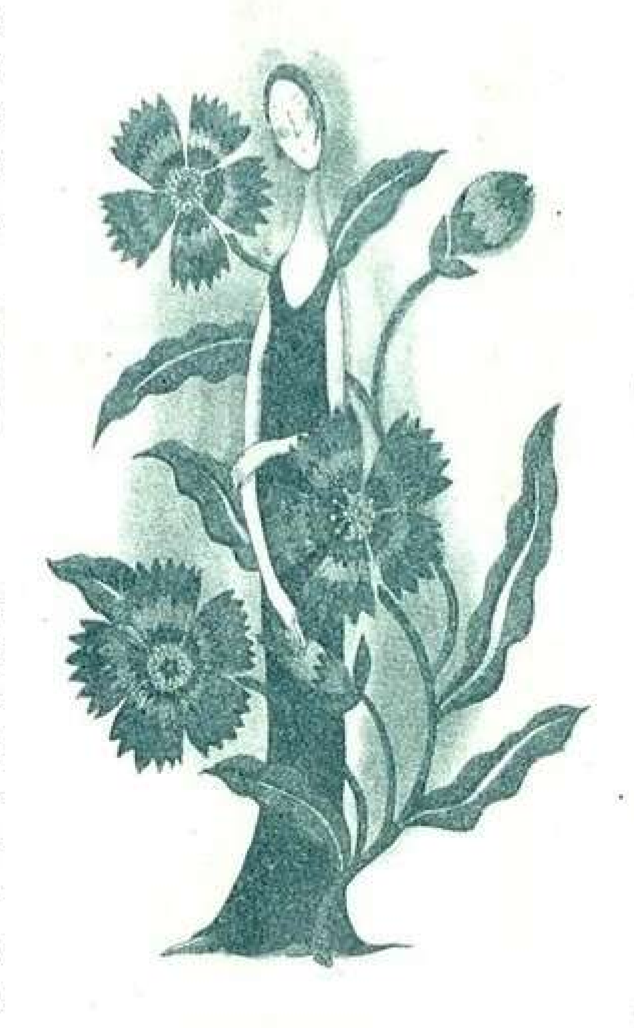
中文是我惟一的行李。——旅居国外的诗人北岛

一个陌生女孩的来信

●梁晓声

笔耕不辍，久栖文坛，很是收到过一些陌生人写来的信。当弃则弃，应留则留，竟渐渐地由欣然而淡然而漠然。有时，那一种无动于衷，连自己都深觉太愧对认认真真给自己写信的人们了。

但是近日收到的一个陌生女孩的来信，却使我不由地细读数遍，心生出几许说不清楚道不明白的感动：



尊敬的作家先生：

我是一个女孩子。我向您老老实实地承认，我没读过您的任何一本书。星期六，我和我的三个表姐一个表哥在我们的小六姨家相聚，一边嗑瓜子一边闲聊。瓜子下边铺着一张旧报纸，那上边有一篇介绍您的报道。表哥看了一会儿，指着您的照片说："哎，咱们就给他写信怎么样？"我们早就想给一位作家写信了。

梁作家，这是一封代表5个人写给您的信。我们的母亲们那当然就是亲姐妹了，她们有一个妹妹，就是我们的小六姨。她已经36岁了，还没结婚。不过您千万别误会，我们可不是在替我们的小六姨向您征婚。我们的小六姨是个美人儿，除了肤色不怎么白外，哪儿都够美人儿的标准。请您注意，是不怎么白，不是黑。

我们的姥爷和姥姥，一个78岁了，一个75岁了。我们的家乡在四川山区，一大家子都是农民。

我们的小六姨生下来不久就送给别人家了。家里孩子太多了，姥爷姥姥负担不了。也幸亏小六姨被送给别人家了，她才能上学，以全县第一的成绩考上了省卫校。毕业后，她分配在省城一所大医院当护士，没几年又当上了最年轻的护士长。那一年她回老家探亲，她的养父母就告诉了她身世的真相。她就去我们那个村子，探望了她的亲生父母。接着，又一一去探望她的五个姐姐。我们的小六姨，她进一家门哭一次。我们的姥爷、姥姥和我们的母亲，心里都特别内疚，尽说些"女儿对不起"、"妹妹对不起"的话。小六姨却哭着说："爸爸妈妈姐姐们啊，我不是怨你们呀！我是怎么也没想到你们的日子会过得这么苦这么难！这可叫我怎么办呢？"

不久，听说小六姨不当护士长了——她在卫校是学按摩的，她自己开了一家按摩诊所。那一年的春节前，姥爷姥姥和我们各家，全都收到了小六姨汇来的钱。每家不多，500元。但是对于农村人家，那可是不少的钱啊！

第二年和第三年上半年，她的养父母相继病了，被她接去了省城。姥爷姥姥和我们的母亲，全都替她着急上火，可又全都帮不上忙。小六姨再回到老家时，衣袖上戴着黑纱，瘦极了。姥爷姥姥和我们的母亲们心疼得全都哭了。她却安慰他们："别哭，养父母对我的恩情，我已经报答了。"她说，按摩诊所虽然挺赚钱的，但几乎每天都要面对一两个心术不正的男人。她不干了。

她说她要到深圳去闯闯。姥爷姥姥和我们的母亲们都舍不得，也都不放心她去。可劝不动她，一个个流着泪，一直把她送到乡路的尽头。那一年，我还在妈妈肚子里呢。小六姨双手轮流摸着表姐表哥们的脸蛋，嘱咐我的姨妈们："姐们儿呀，要让孩子们读书。以后，有我呢！"

尊敬的梁作家，为了节省您的宝贵时间，我接下来只能写得特别简单了。总而言之，没有我们的小六姨，我们都是念不起高中和中专的，现在，也绝不会都集中在深圳这一座城市里打工。周末，我们全都无拘无束地聚集在我们的小六姨家里，看录像，甩扑克，或者轮番上网。那时，我们都觉得幸福极了，而她，总是坐在一旁，默默地瞧着我们，脸上很有成就感的样子，像一位美丽的小母亲。

十三四年里，我们的小六姨，先后做过许多工作，深圳市一个区的区委办公室的办事员、接待科副科长、公司的秘书、经理助理。小六姨还开过花店、书店、时

我们成桶地给别人提出忠告，却成粒地接受别人的忠告。

装店。知道我们的小六姨目前在做什么吗？她已经有了一家属于自己的小小的公司，经营各类首饰，在深圳一家大商场里有专柜，在另外两座大城市的大商场里也有专柜，效益都挺不错的。在我们心目中，我们的小六姨已经是成功人士了。

十三四年里，小六姨挣的钱，一大半花在我们身上了。因为我们有个小六姨，姥爷姥姥生病才住得起医院了，才坐过飞机了，才到过深圳这么美丽的城市了。因为我们有个小六姨，我们各家的日子才渐渐好过了，我们的父母才不终日愁眉不展的了。

但是我们的小六姨却 36 岁了，还没爱过，还没被爱过。为了我们所有这些人，也许，还为了她心里当年默默许下的一个承诺，她无怨无悔地将自己最好的恋爱季节耽误了。她依然美丽着，却始终孤单着……

她经常教育我们：打工妹，第一要自尊，第二要自立，第三要自爱。她还时常一个一个地询问我们谈恋爱了没有。说："如果万一两个人之间发生了那种冲动的事儿，尽量别使自己怀孕。一旦怀孕了，也别互相埋怨。对于恋爱着的年轻人，那根本就不是可耻的。但是得及时让小六姨知道，因为小六姨有责任亲自陪你们去医院。"

然而，小六姨自己前几天却怀孕了！当她声音小小地打电话向医院咨询做"人流"时，我无意间听到了，第二天我请了假，跟踪她。我隐蔽在马路对面，望着小六姨一个人孤零零地走入医院，又一个人孤零零地缓缓走出医院，心里酸极了。

我至今没将小六姨的秘密透露给亲人们。我经常在内心里为小六姨的爱情祈祷，祈祷它有一个好结局。我做得对吗？

那一天又是星期六。吃晚饭时，小六姨开了一瓶葡萄酒，给我们每一个人的杯里都倒了一点点。她说："小六姨将咱们家的贷款终于还清了。它完全属于我们自己的了！"

我们都高兴极了，纷纷和小六姨碰杯。各自咽下了一小口酒之后，又都想哭。

……

这封信还有两千多字。她，不，四个女孩和一个男孩，希望我能将他们的小六姨当成原型，创作一部小说或电视剧。

我给陌生的女孩回复了一封信：

陌生的女孩：

感谢你对我的信任。在我看来，你的信有一种诗性。但是我现在的颈椎病实在太严重了，写作等于自我虐待。故我也不能如你所愿，在某时去深圳认识你们的小六姨并采访她，那样，只怕我会爱上她。对于美丽而又具有牺牲精神的女人，通常我意志很薄弱。依我想来，你们的小六姨，如同上帝差遣给你们的一位天使。上帝并不经常这么好心眼儿，所以被天使爱着的人，也要反过来关爱天使。至于她的那个秘密，只要她自己不说，你须永远守口如瓶。天使也有自己的秘密的。

（辛麦摘自《恋爱婚姻家庭·青春》）

我的"她"

●契诃夫

她，按照我的双亲和上司的权威说法，比我出生得早。且不管他们说得对不对，但我只知道，在我的有生之年中，没有一天不从属于她，不感到她对我的控制。她日日夜夜不离开我，我也从未表示过要离她而去的意思，因此这种结合是坚实而牢固的……然而请不要嫉妒，年轻的女性读者！这种令人感动的结合没有给我带来任何好处，只有种种不幸。首先，我的"她"日日夜夜厮守着我，不让我干点正经事情。她妨碍我阅读，写作，游玩，欣赏大自然风光……我才写了几行字，她就老来碰我的胳膊肘，分分秒秒都在引诱我到床榻上去，不亚于古代的克莉奥佩特拉引诱古代的安东尼。其次，她像法国妓女，害得我倾家荡产。由于她的恋恋不舍，我为她牺牲了一切：前程，荣誉，舒适……多蒙她的关照，我住便宜的租屋，穿得破烂，吃得糟糕，用淡墨水写作。她吞噬一切，一切，这个贪得无厌的东西！我憎恨她，蔑视她……早该跟她分手了，但我却至今没有跟她分手，倒不是因为莫斯科的律师们办离婚案要收费四千……我们目前没有孩子……您想知道她的名字吗？好吧……名字富于诗意，它使人联想起莉丽娅，列丽娅，涅丽……



她叫"琳"——懒惰。

（郝翠英摘自《契诃夫小说选》）



心灵鸡汤 标杆篇

童年的无知可爱，少年的无知可笑，青年的无知可怜，中年的无知可叹，老年的无知可悲。——自己想想，没有知识将会意味着什么

江湖

●马朝虎

多年以前躲在被窝里看武侠小说，有一个词让我血脉贲张、豪情万丈，这就是江湖。透过那些文字，展现在我眼前的江湖，是剑客与侠士，刀过无痕、见血封喉；是古筝和笛箫，高山流水、剑胆琴心；是柔情与美女，恩爱情仇、红颜薄命；是团聚和离别，萍水相逢、天各一方……在我少年的江湖里，飘逸着金庸大侠飞雪连天射白鹿的墨香，激荡着还珠楼主跨越时空的苍凉，弥漫着浪子古龙千般豪情一杯酒的大度，还散发出温瑞安轻风细雨中梦枕红袖的一缕雅致……说到底，这种个人英雄主义的江湖，只是一个梦境，寄托着一种梦想：拔剑出鞘，刺向无耻之徒，让一滴鲜血，在青如月光的剑身上像梅花盛放。

与这些刀光剑影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江湖在一些文人墨客的笔下，却要哀怨、惆怅得多。范仲淹早就给江湖定了基调，他在《岳阳楼记》里写道："居庙堂之高而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是进亦忧，而退亦忧……"古代很多仕途无着的落魄文人，境界远没有范仲淹那么高，哀怨、惆怅的多半是自己的人生际遇，除了感叹物是人非、曲终人散之外，基本上就没有别的格调了。宋人黄庭坚在《寄黄几复》中说："桃李春风一杯酒，江湖夜雨十年灯。"看似深得江湖况味，但几杯淡酒，又怎能消除他沧桑风雨的人生落寞呢？李商隐的《安定城楼》虽然表现出傲岸之心、旷达之怀，但依然隐含着诸多的无奈和辛酸——"永忆江湖归白发，欲回天地入扁舟。"

江湖其实是个寂寞而又百无聊赖的地方，《现代汉语词典》上对江湖的解释更为不屑："旧时指各处流浪，靠卖艺、卖药等为生的人。"生活无着了，才去江湖上混。闯江湖的人，更多的是一些悒郁之人，想在茫茫人海中寻求安慰；更多的是一些游手好闲之徒，想在江湖中寻得一线生机，也因此，江湖上纷纷扰扰、熙熙攘攘、人来人往。但是江湖红尘迢迢，人间路远，终究不是归宿，李商隐在《夜雨寄北》里云："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陈草庵在他的《山坡羊·叹世》里哀叹连连："路遥遥、水迢迢，功名尽在长安道。今日少年明日老。山，依旧好；人，憔悴了。"

江湖，洒不尽的只是一介儒冠的千秋恨泪。

易中天说：读庄子见"通透之慧"，得"超脱精神"。庄子眼中的江湖又是怎样的呢？"泉涸，鱼相处于陆，相嘘以湿，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接着庄子又说："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矣。已而为之者，殆而已矣。"多么透彻、练达的人生态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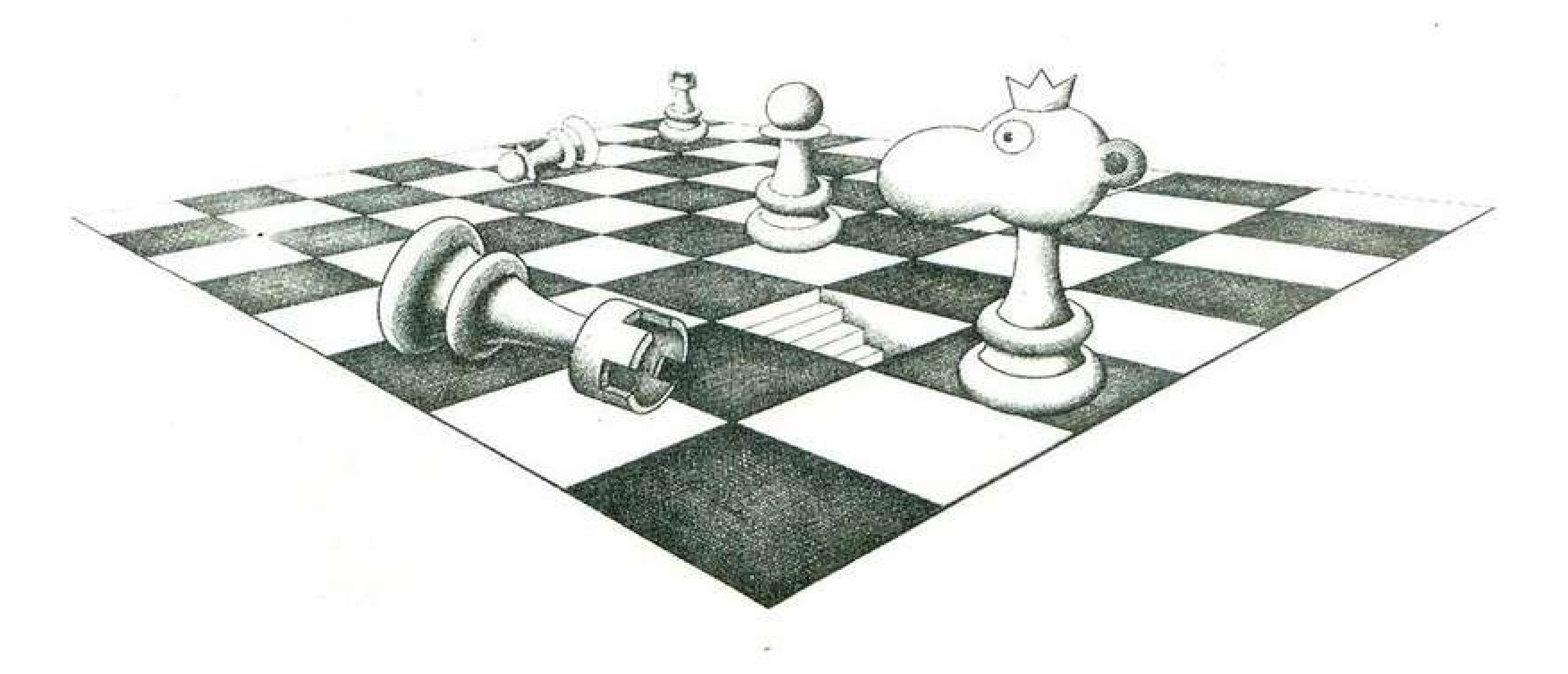
江湖到底在哪里？李慕白说："人心就是最大的江湖。"青山依旧在，只是笑春风。所谓的江湖，无外乎像蒋竹山词里所写的那样："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而今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悲欢离合总无情，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少年的江湖，激越飞扬，中年的江湖，夜雨萧索，老年的江湖，心无江湖。所谓江湖，不过是一曲清弦，不过是沧海一声笑。

（青萝摘自《广州日报》2008年3月22日 图/辛刚）



人与社会 百家杂谈

你可以独来独往，但不能让人觉得你有敌意。你可以自鸣孤高，但你不必使别人觉得你瞧不起他们。——罗兰



也许我会忘记一千个美女

●南　妮



关于女子如何打扮自己这个问题，我一直持着矛盾的态度。——直到有一天，有一个人彻底改变了我的想法。

巧笑倩兮，美目盼兮。修饰得光彩夺目的美女当然人见人爱，美女当然在一堆人中最先引人注目。为了这个先声夺人，为了赢得众多的爱慕的赞美的目光，费钱费时费力地收拾自己自然是值得的。我们爱美女。我们就是这样一群流俗的简单的人。

她的个子小小的，衣装朴素，脸露倦容。她说，为了去南非这趟差，抓紧完成手头的工作，昨晚通宵未睡。飞机来了，她从一个打盹儿中醒来，拎起自己的包和手提电脑。邻座的同伴走开了，她想也没想，替她拎起那个奇重无比的包就走。

飞机上她姿势不动地睡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活跃起来，她住在我的对面。她是一本英文经济周刊的主编。深夜，为了跟人联系所需的英语问题去讨教她，她微笑着擦着刚洗的头发回答，“有问题你再来！”真的去了一次又一次，她的微笑和诚恳使你心无顾忌。

她跟谁都能聊，工作的，家里的。即使是认真的话题，也总会有一片开心的幽默的境界。“刘老师睡醒了，开始发挥了。”喧哗的众人突然发现，她是最有劲的一个。是那种冷幽默，不抢风头，不夸张造势，散漫的一句，温温的一句，聪明的一句，却是集体哗然。

她几乎没有炫耀过自己的英文，但是在翻译翻到金融业的行业用语犯难时，她马上轻轻地指点出来。以至在后来再遇到经济方面的会议时，在我们看来业务很不错的年轻的美女翻译也总是谦虚地要求“刘老师在旁边关注一下”。在对南非方面的提问中，她的问题以及问法是最专业和妥帖的，仍然是自然的，随意的，不突兀不造势，却是点到关键。

和一个同伴因为临时去看一个展览而离开了大部队，俩人的行李却在车上。回到住的旅馆，问起车上的行李，有人答，刘替你们管着。只要听到这句话，再无一切烦忧。

在礼品店，她买了十几条彩珠手链，说要送单位的那些小姑娘。我想没人会不喜欢这样的领导。那些珠宝长廊，她一家家看得很仔细。她说她喜欢看。没有不喜欢珠宝的女人，但看她自己的衣饰，清清爽爽，并无珠宝。也许珠光宝气就不是她了。或者说，珠宝不见得能够锦上添花，因为我觉得，这样比较完美的人似乎无需再添什么了。

都在议论文化界的女性优秀于男性。说到自己的那一半，她却说：“在精神上我依赖他。”已经很久没有听到这样的话。一愣，耳边的同性们不是刻薄便是作秀。这样一个简单的真相似乎难以启齿。

真正的有修养，自然和纯真在言行之中舒展。因为有着知识的高度，就是不想成为中心，最后仍能成为中心。

知道了她的工作节奏，是真正的忙，连画一下口红可能都显得造作。

回国在机场，她随手拿了一张英文报纸翻翻，然后说，哪个国家的什么官员因为把车停在了残疾人停的专用车道上而下台。她仍然是轻声叙述不大惊小怪。这使我想到，其实所有张扬的人都是不具备自信的。也就是说，真正的自信无需张扬。

（梓松摘自《新民晚报》2008年3月16日　图/郑静）



一个朋友，嵌在一个人的心中，如同星座在星空中一样，某一颗星陨落了，就不能去移另一颗星来填满它的位置。——冰心

暖脚

◎吴培利

南方的小城。将军退居二线，门前冷落鞍马稀，日影陡然增长许多。

哥从老家打来电话，说娘近些日子，拿东西使筷子都不方便了。于是，对娘的思念越来越执拗地浮上来，如丝如缕，扯不断理还乱，好多个梦也压向他，几乎每个梦里都有娘的影子，老家的风景。

娘在梦里还是年轻时俏生生的模样，斜襟棉袄蓝底白色碎花，头发用水拭过，梳得光溜溜的，在脑后面绾了髻，团上黑色的发网，一根银簪一把簪住。娘站在满山满坡的杏树底下，笑盈盈的。那山他认得，就在老家的村子后面，儿时他没少往山上跑。他还在梦里看到了自己，五六岁的样子，捡柴割草，在娘身边跑前跑后。

他小时候很踢腾，像只调皮狗，只有娘能降住他。娘不打他也不骂他，只在他乖的时候，给他讲故事。娘认识字。娘的爹是一位私塾先生，她跟着她爹识了不少字，《三字经》《龙纹鞭影》都溜溜熟，知晓不少故事。娘说："有孝才有德，有德才无敌。"他被那些故事吸引着。60年后仍然记得一个叫黄香的男孩，冬天的夜晚，给他爹爹暖冰凉的被窝。那时，他听了这个故事，就坚持着天天给娘暖被窝。五六岁的他，把光溜溜的身子蜷在冷硬的被子底下，像搁在石板上一样，冻得上下牙齿打战，身子好半天伸展不开。娘说："俺孩儿懂事理，将来一定干大事！"

果然被娘说中！十三岁那年，他悄悄离开家，跟着征兵的队伍走了。一走就是二十多年。等他再见到娘时，娘鬓发已苍，岁纹丛生，他则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军官，英姿飒爽，在南方的一个城市娶妻生子，呼风唤雨，落地生根。娘看他的眼神，客客气气小心翼翼，像看一个大人物，跟他隔着十万八千里的距离。后来，他又回过老家两三次，电话打了无数遍，想把娘带出去，可是，娘都婉言拒绝了。做了将军以后，他身不由己，再也没回过老家。娘已经进入耄耋之年。他南征北战几十载，保家卫国，暮年真该回去行点孝啊！寒冷的冬天已经来临，不知娘跟前的儿孙们，会不会有谁给娘暖一回被窝？



如今的将军少了许多的顾忌，说走就走。他急急火火下了飞机，风尘仆仆，回到山村。整个村子都轰动了，好多干部、乡亲簇拥着他，众星捧月一般。娘眼巴巴地站在村口站在寒冷的风中迎接，不知道站了多少时辰！娘扎着黑色的绑腿，深蓝的棉衣棉裤，身子又瘦又小，看上去很轻飘，不经风吹。再近，看清娘黑瘦的脸，如一枚干巴巴的红枣，满嘴的牙齿掉得光光，微张着，像老屋的破窗户洞开。那梦里的乌发银簪，俏生生的容颜，全部遗失在岁月深处！他泪花闪闪，腿一软，大老远跪下："娘！儿子回来孝顺您了！"娘早已泪涌如泉。

晚上，他说什么也要跟娘睡在一床，给娘暖一回脚。娘把电热毯开上，他又不声不响地关上。哥嫂孝顺，给娘盖的被子很柔软，可他的身子触到时，还是禁不住哆嗦了一下。

娘的气息蕴上来，是陌生的。他蒙上头，抽动着鼻孔，使劲儿嗅，搜索童年时的记忆，末了，无声地哭了。像一只倦怠的鹰，穿越五六十年光阴的山川河流，他又回到生命的起始地。他心里说，娘，儿子再不离开您了！

直到他把被窝暖得没有一片凉的地方，才服侍娘在床的另一头脱衣睡下。娘腿脚冰凉，碰到了他，被他一把搂住，焐在腋窝底下，暖。

不知不觉，他睡着了。

他又梦到了娘，娘依然俏生生的，站在满山满坡的杏树底下。这次，娘是向他告别。娘说："娘该走了！"他急，追着娘跑，又追不上。撒泼，哭号，顿时惊醒。娘的身子像一块冰，抱在怀里凉飕飕的。再看娘，鼻息全无，驾鹤西去。

将军大恸。

（晨风摘自《郑州晚报》2008年3月5日 图/亓寂）

就人性来说，惟一的向导，就是人的良心。就死后的名声而言，惟一的盾牌，就是廉洁的行为和真挚的感情。——丘吉尔

悬崖上的枪声

●同一蓝天下



漆黑的夜将一切都贪婪地吞噬，几颗星星似有似无地点着，迷茫地寻觅着不知在哪片乌云后躲藏的月亮，冷冷的夜风在峡谷中的面目是如此的狰狞，夹杂着远方传来的枪声，如同死神的呼唤。

这是一只落入山崖的野狗，此刻，它被一棵从崖壁上横生的松树挂住，整个身子匍匐在繁茂的枝叶上，它的一条后腿滴着血，那是刚刚逃离村庄时被打伤的。血不断地下滴，却听不到它们落地的声音。野狗的喉间发出一声呜咽般的低吟，它有些后悔，本不该到村庄里去偷鸡的。然而长时间的饥饿让它失去了理智，以致于被击中后，巨大的疼痛与惊吓竟让它忘记了前方是悬崖！

野狗屏住呼吸，因为它听见猎人沉重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了……

猎人出现在悬崖边，顺着血迹，他很容易地找到了野狗。手电强烈的光晃得野狗有些晕眩，它下意识地狂吠起来，绝望惊恐却仍然带着震慑。猎人举起枪，瞄准，又放下。面对这样一个毫无抵抗力的猎物，他觉得是个让儿子历练的好机会。他把枪交给身边十几岁的儿子，简短而不可抗拒地命令："开枪！"孩子没有开过枪，他颤抖着接过父亲递来的猎枪，瞄准。野狗的声音低了下去，然而眼中的寒光却让孩子不寒而栗，孩子眼睛一闭，扣动扳机。

"砰！"枪响了，野狗一声悲鸣，却没有一头栽落崖底，而是纵身跃了起来！威胁生命的枪声让它不得不孤注一掷。孩子怔住了，猎人也怔住了。受伤的野狗竟然跃到对面的崖壁上，四爪牢牢地嵌住突起的岩石，愤怒地狂吠着，吃力地向上攀沿。

孩子惊恐地望着父亲，看着父亲粗糙的大手重新托起猎枪，瞄准，开枪。孩子闭上眼，睁开，却发现父亲放的是空枪，孩子有些意外，父亲可是百十里地的好猎手！却见那野狗"嗷"的一声狂吠，在这一空枪的刺激下，竟一跃上了对面的悬崖，伏在崖沿上重重地喘着粗气。

孩子迷惑地望着父亲，父亲拍了拍孩子的头："这是一只了不起的野狗，有些事，不是一个男子汉该做的。"

月亮不知什么时候从乌云间闯了出来，将山崖上下照得雪亮，野狗疲惫却骄傲的身影，披着皎洁的月色，在猎人父子的目送下，走远……

（**薛小玲**摘自扬子博客2008年3月5日 图/**亓寂**）

吻

●余　途



《吻》是著名画家的一幅油画新作，初上展厅，吸引了大批参观者。人们试图从纯白的画面里找到吻的痕迹，大都因为没有找到而失望。有人说吻在画里你想看到就能看到，找吻的人还是看不到。

突然间，一个女子情不自禁地亲吻了这幅画，她樱桃般红润的唇印在了洁白的画布上。

警方在接到报案后迅速逮捕了这名女子。

法院很快以"破坏艺术品罪"审判她。在法庭上她陈述道："我也是画家，画布的纯粹和洁白让我身不由己献上一吻。"

《吻》的画家为她出庭辩护说："你们指控的嫌疑人作为《吻》的作者，完成了画作的最后一笔，《吻》至此完美无缺了。"

亲吻画作的女子被当庭释放。

在当年环球艺术奖颁奖礼上，画家和女子共同创作的《吻》获金奖。

（**石景琼**摘自"余途的个人空间"）

我们信任别人的地方，显示出我们愿自信而未能的地方。我们对于朋友的希求泄漏了我们的弱点。——尼采

丑女的『罗曼蒂克』

●天际浪子

我能给孩子的东西不多，只盼着教会他一生都带着两颗心做人，一颗心承受，一颗心爱人。——盲人贾燕慧



我聪明活泼，身材极好，生活一帆风顺，然而长相是我心中永远的痛。从小到大，老师钟爱的都是长相好或乖巧玲珑的学生。像我这样天生反骨，又没有姿色的女生，当然就成了老师的眼中钉。虽然每次考试都是第一，但我没被评过一次三好学生。许多男生与我称兄道弟，可就没听说谁把我写在日记里，偷偷地喜欢我。

于是我性格越发奔放，外形越发中性，成绩越发优秀。我行我素，旁若无人，所以我到哪儿都是知名人物。老爸老妈原来以我为荣，后来见我就摇头，担心我嫁不出去。我自己也春心萌动，主动出击过几次，难以忘记他们惊诧的表情："你是开玩笑吧！"我只能苦笑着点点头，伤自尊呀！

初二时，我去一同学家打牌，她弟弟坐在我的对面，看着我目瞪口呆。他说我长得艳丽，语气真挚，当时我激动得险些晕过去。他是迄今为止惟一一个对我"惊艳"的人。虽然那时他很小，审美观还不健全，但我会记住他一辈子。他的话给我灰暗的青春期带来一丝梦幻，这个世界，也许真的有我的王子，在他眼中，我最美。

我是多情的人，我会写感人的情诗，对着一轮明月，却总也找不到可以投寄的人。我不是佳人，何来才子？其实我五官端正，只不过书读得太多，小学二年级开始戴眼镜。西方有谚语：不与戴眼镜的女士调情。何况是厚厚的近视眼镜？朋友若有幸看到我的裸目，都会说："没想到你的眼睛有这么大！"我在心里叹口气，"鼠目寸光"了这么多年，也不想去平反了，恐龙就恐龙吧。反正有知识，有文化，我不至于没饭吃。

想起大学舞厅里，女生含羞坐在一排，男生小蜜蜂似的挨个扫视，寻找他们的花朵。我最怕这个时刻，因为最后剩下的那朵必定是我，虽然我的舞步无比轻盈，无比优美。很少有人能透过现象看本质。后来我就反串男生，或大跳迪斯科，感觉很爽！工作后，美女同事一个眼神就能搞定的事，我却要前前后后做许多工作。我是不好看，但我有实力，有坚强的意志，所以稳扎稳打，树立良好的口碑。我不怕吃苦，不怕挑战，就怕没有爱情。

爱情需要对手。我有不少异性朋友，一起踏青郊游，说说笑笑，成帮结伙，总与情爱无关。哥们儿与我指点江山，评论国家大事，甚至谈论女人。他们看我的眼神就像看同性一样，我知道再这样混下去，恐怕要早生华发了。在我最美好的年岁里，却不能与最爱的人在一起。我庆幸不是独生子女，哥哥姐姐已为家中续了香火，否则对不起列祖列宗。

想想有点辛酸，一些女孩，不及我一半兰心蕙质，可面容娇美，走到哪儿都是众星捧月，备受呵护。可我呢？同样是朋友堆里的中心人物，出尽风头，可曲终人散，没人送我回家。一次我酒后吐真言："你们有人喜欢我吗？"一干兄弟哈哈大笑着说："我们都喜欢你呀！"我怒吼一声："那怎么没人追我？"兄弟们愣住了，有的说你喝醉了，有的说没想过这个问题，有的说你太强了，不敢追。我欣慰没人说你太丑了。

爸妈觉得我单身贻害人间，于是精心安排了一次"相亲"。真是老土，但我去了，为了他们高兴。"相亲"这种形式，实在不利于我的发挥，匆匆一面，内在美来不及表现。我踏上首次"相亲"之路，不抱任何期望。男主角比我想象中英俊，居然有点像现在超热的

韩剧明星裴勇俊。天哪，这等男儿怎么会是安排给我的呢？我有种搭错车的感觉。在别人面前的洒脱健谈被紧张不安所取代，我数次将可乐洒到毛衣上。

我有多聪明，我有多幽默，已无关紧要。这时候，心中反复在想：我是只没人爱的恐龙。这令我潜藏在心底的自卑一点点浮出水面，将“强大”的我淹没。我觉得自己面目可憎，甚至不敢看他。他说什么，我说什么，全不记得了，反倒在他的注视之下，我的眼泪一点一点涌了出来。

我知道我哭的样子一定不是梨花带雨，可能像只丧家犬。谁在乎呀？反正他是个匆匆过客，不会在我的生命里留下痕迹。我越哭越有感觉，索性号啕大哭，破罐破摔。他在一旁，镇定自若，沉默不语，后来良心发现，递给我几张面巾纸。我从不在人前哭，但第一次在一个陌生人面前，袒露我的伤口。

临别时，我握了握他的手，向他言谢，感谢他百忙之中抽空见我这只歪瓜。他友好地拍拍我的肩膀，说你要保重。突然我觉得很温暖，我想他将来的老婆一定很幸福，只可惜他不是裂枣。寒风中，目送他离去，也许有一天，我会谢谢他，陪我看见残破的自己。

我想，我不会再去相什么亲了。在自怨自艾之际，接到他的电话。他说想请我吃饭，我说好呀，当他是个朋友好了。饭桌上我谈古论今，妙语连珠，逗得他不停地哈哈大笑。偶尔想到那日的失态，我不由觉得一阵心痛。然后去看电影《甜蜜蜜》，张、黎俩人令我感动不已，斜眼看他，居然已经睡着。我和他真是两个世界的人，理性如他，感性如我，又如同，英俊如他，丑陋如我。

我频频与他出去玩，我对自己说他是我的哥们儿，其实我想要更多。也许他是我的一个梦，醒来有时会想，他大概是因为寂寞吧！他提议一起去苏州玩，旅游可是我的强项，风土人情，了如指掌。我寄情山水，尽情展现开朗本性。在苏州乐园玩“疯狂老鼠”时，我害怕得大声尖叫，他一把抓住我的手，紧紧握住。我一阵晕眩，身体都在颤抖，然后慢慢地放松，心中充满甜蜜和安宁。

从苏州回来后，我与他成了情侣。我问他为什么喜欢我呢，他总是笑而不答。我一头雾水，像一夜之间脱贫致富一样，感到幸福而又惶恐。不明就里，而深陷其中，这是危险的。早已经习惯没有爱情的日子，突然有了，我却有点承受不起。因为我怕失去，这比不曾拥有还要痛苦万分。

我开始躲避他，他迷惑，但并没停止他的步伐。他对我孜孜以求，视我如珍宝，无数次我深夜起来照镜子，也很迷惑。我自己都嫌弃的脸，别人又怎会爱呢？我开始怀疑他的形象思维，我问他，如果在一堆人里，你认得出我吗？他说当然。我又问他我丑吗？他诚恳地说，你不丑，即使你丑，看惯了也就不觉得丑了。

我一点不觉得他是在夸我，但我突然觉得很开怀。他不是因我的容貌而喜欢我的，他一定是喜欢我的内心。我真的没有必要自卑。青春易逝，容颜终会苍老，永恒的是富有魅力的内心。有句老话，女人是因为可爱而美丽的。一个男人说你丑，不爱你，那他就不是你的真命天子；如果他是，他一定会抚摸你的灵魂，温柔地对你！

（**张成龙**摘自《人间方圆》 图/**郑静**）



人类只有从自己的灾难中才能稍稍变得明智一点。

仆人与领袖之间的距离

●汪　冰

有一位女士在描述领袖该是什么样的时候讲了这样一个故事。有一天早晨，她发现自己的邻居在下楼时把每家每户门口的垃圾袋都拿到楼下，她非常感动。第二天她也开始帮助邻居倒垃圾。逐渐地，在这个社区出现了越来越多的热心人。她们没有使用任何权力，却让越来越多的人自觉自愿地作出改变，为他人付出。她们在服务他人的过程中，也无意识地获得了他人的追随。那么她们是在服务他人，还是在领导他人呢？

美国著名管理学家罗伯特·K·格林里夫在20世纪70年代提出了仆从领导的理论。该理论的核心思想非常真切而朴素——在领袖考虑他们的追随者能为他们做什么之前，先要问的一个问题是：“你能为你的追随者做些什么”？衡量一个领袖的伟大，不是看他拥有了多少的追随者，而是他缔造了多少的领袖。只有将传统的组织金字塔结构彻底颠倒过来，让领袖走下高高的神坛，才有实现这一目标的可能。



（**边锋**摘自《第一财经日报》2008年3月5日）

再说小端端

●巴 金

我还想谈谈外孙女小端端的事情。

前一篇关于她的文章是三年前发表的，现在端端不再是“我们家庭最小的成员”了(我儿子结了婚，家里添了一个一岁的小孙女)，但她仍然是全家最忙的人。她在小学读到了五年级，每天还是带了不少的课外作业回家，到家后休息不过半小时，就埋头用功，常常坐到晚上八九点钟，中间只除去吃一顿晚饭的时间。她在家做功课，常常借用我的写字台。我算了算，她一天伏案的时间比我多。我是作家嘛，却没有想到连一个小学生也比我写得更勤奋。

有一天我听见端端一个人自言自语发牢骚：“活下去真没劲！”不觉大吃一惊，我对孩子的父母谈起这件事，我看得比较严重，让一个十岁多的孩子感觉到活下去没有意思，没有趣味，这种小学教育值得好好考虑。孩子的父母并不完全同意我的看法，特别是做母亲的总以为孩子不肯多动脑筋，作业做得太慢，自己又没有工夫辅导孩子，有时看见到九点了孩子还在用功，就动了气，放连珠炮似的大骂一顿，逼着孩子上床睡觉。孩子只得第二天提早起床做功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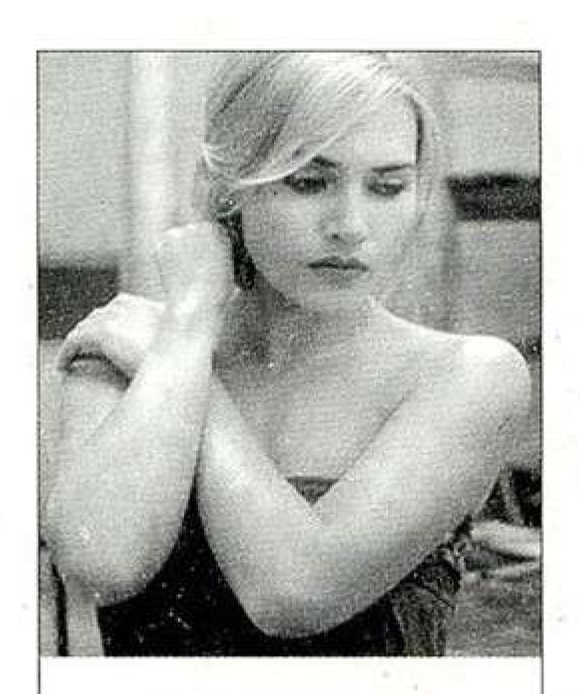
端端也不知道如何练就应付那些功课的本领。她母亲责备她“窍开得慢”，似乎也有道理。我的两篇文章写成相隔三年，这就说明三年中她的情况并未改善，可见进步很小。她的学习成绩始终不稳定，而且常常不大好。但孩子既爱面子，又怕挨骂，每逢考试成绩在九十分以上，她回到家，就马上告诉大人，要是成绩在八十分以下，她便支支吾吾，设法拖延一两天，终于给妈妈知道，还是挨一顿痛骂。说也奇怪，我女儿思想很开放，但是要她抓孩子的功课，或者她发现了孩子的毛病，就缺乏耐心，不由分说，迎头来一阵倾盆大雨，有时甚至上纲上线，吓得孩子无话可说。我不同意这种教育方法，我心里想：她不开窍，你帮忙她开窍嘛。可是我女儿、女婿都在为自己的“事业”忙碌着，抽不出时间来照顾孩子的学习。我在旁边冷静地观察，也看得出来：孩子挨骂的时候，起初有些紧张，后来挨骂的次数多了，她也就不大在乎了。所以发生过的事情又继续不断地发生。做母亲的却从未想过：为什么孩子会有“活下去真没劲”的思想。她大概以为“不要紧，大家都是这样被教育成人的”。

我的前一篇关于端端的短文是一口气写下去的。这一段“随想”则写得很吃力，还删改了三次。为什么会这样困难？我找出一个原因：我把自己同端端混在了一起，我写端端，却想到自己。我的书橱里有二三十册笔记本或者更多一些，都是“文革”期间给造反派抄走后来落实政策又退回来的。本子上记录着“老师们”的“讲课”，全是我的字迹。在那段漫长的时间里我经常像小学生那样战战兢兢地应付没完没了的作业，背诵、死记“老师们”的教诲。我强迫自己顺着别人的思路想事情，我把一连串的指示当做“精饲料”一股脑儿吞进肚里。是的，这全是为我准备、而我消化不了的“精饲料”。为了讨好“老师”，争取分数，我发奋，我虔诚，埋头苦学到深夜，只换来连夜的噩梦：到处寻找失去的东西，却一样也找不回来。应该说，有一个时候我也是“全家最忙的人”。我也是一个“没有开窍”的小学生，永远记不牢“老师们”的教导和批评，花费了那么多的学习时间，我得到的却常常是迎头的倾盆大雨。头发在灌输和责骂中变成了银丝，拿笔的手指颤抖得不由自己控制，写作成为惩罚的苦刑，生活好似长期的挣扎。“没劲！没劲！”甚至在梦里我也常常哀求：“放学吧！”我真想做一个逃学的“小学生”。说老实话，我同情端端，我也怜悯过去的自己。



(袖眉摘自《课外阅读》2008年第6期)

知道自己正确而能沉默到底的人，他的力量是多么强大。



我从没梦想过要成为明星

●凯特·温斯莱特

什么是“完美”呢？世界上并不存在任何完美的事物。你不应该总是期待着完美而对自己过于挑剔。对于年轻女性来说，有一点是非常重要的——那便是你要对自己感到满意，尽管电影和杂志总是会给你施加种种无形的压力以及错误的引导。事实上，出现在每一页杂志封面上的模特或者女演员，全都是经过了一番长时间的浓妆艳抹的，她们的头发经过专业的发型师长达两个多小时的细心打理，她们必须一直屏气收腹，并且使头保持在某个高度和角度上，这样一来，她们下巴上的赘肉和皱纹就不易显露出来了。然后，那些可怜的年轻女孩便去购买这些杂志，心里想着：“哦，我想看起来和她一样。”却不知道，她们心中的偶像其实并不是那样的。

一个名为《我想有张明星脸》的电视节目令我感到相当震惊。节目讲述了一个希望自己看上去与我相像的女孩子的整容经历。起初，我被激起了兴趣，于是也坐在电视机前观看，几分钟之后，我开始哭泣起来。这个女孩切除了自己的一部分胃。我简直不敢想象她究竟经历了一番怎样的痛苦过程。

这个女孩并不知道真正的我是什么样子的。她希望自己也拥有一对像我那样丰满的乳房。然而，当你哺育过孩子，随着岁月的流逝，在地球引力的作用下，你的胸部会不断地下垂、松弛。这就是发生在女性身上的自然规律。这个女孩收藏了所有以我为封面的杂志，她观看了由我出演的所有影片，只是希望看起来像我。我为她感到痛心，因为她被这些杂志和电影呈现出的关于我的完美形象深深地误导了。

如果那个想看上去像我的女孩走进我的寓所，我会把我的感觉告诉她，我会说：“站在那儿，不要动。”然后，我会将衣服脱下，告诉她说：“这才是真实的我。我没有一个又翘又浑圆的臀部。我没有既丰满又高耸的胸部。我没有一个平坦的小腹。相反，我的臀部和大腿上堆积着大团的脂肪。”我真想大声说：“这才是真正的我！”真的，我并不是那种火辣的美丽女星。我根本就没有那么完美的身躯。我是幸运的，因为我现在足够成熟了，懂得去营造一种内心的平和。我也曾经历过那种精神和情绪都处于紊乱不安中的青春期。青春时代真正的不幸在于：女性们似乎觉得，为了得到爱，为了与某个男人建立一种亲密的关系，她们必须看起来美妙无比。这真是让人难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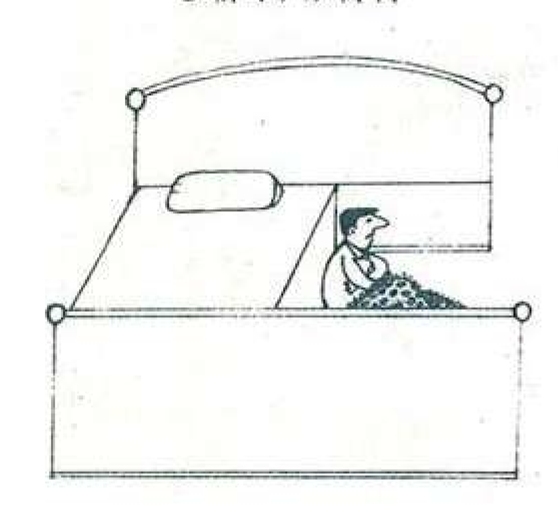
或许我能够告诉年轻女性们说，你们不必为了减肥而苛待自己，不必为了达到目标而使自己瘦成皮包骨头。我从来没有梦想过要成为一个电影明星。我只是知道我想去表演，想去做我在这个世界上最为热爱的工作。而现在我正在做着这些。我获得了成功，我不打算使自己为了这一目标而饥肠辘辘。这对我来说很重要。

（金灵摘自《扬子晚报》2008年3月17日）

有教养的人，在得志和失意时都能表现得豁达和低调。而不幸的人，得志和失意都会显出各自的俗气。

死了

●编译/彭嵩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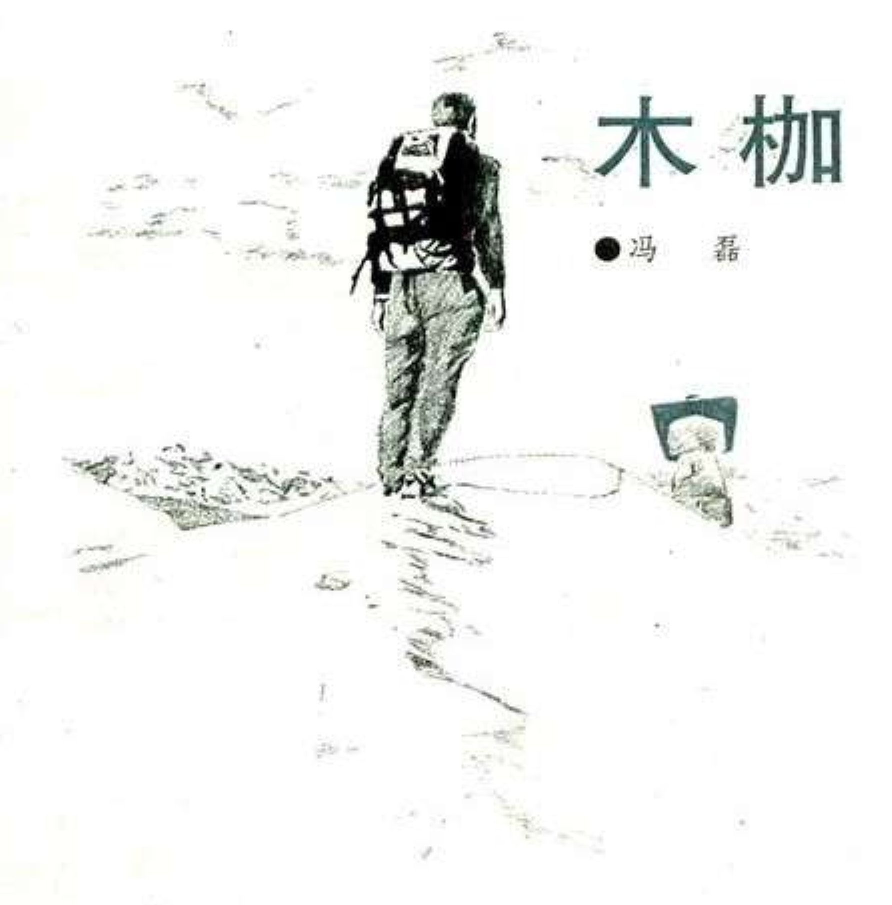
清晨，夫妻俩刚刚睡醒，还没有起床呢。昨天晚上睡得真是又香又甜啊。丈夫温柔地搅过妻子的手，轻轻地握住。可是，妻子却突然抽回了手，严肃地说：“别碰我。”“为什么？”丈夫很纳闷。“因为我死了。”妻子答道。丈夫顿时哭笑不得，说：“亲爱的，你到底在说些什么胡话啊？我们不是好端端地躺着说话吗？”“不对！”妻子一口咬定，“我肯定是死了。”丈夫有些生气了：“老婆！你没有死！到底出什么事情了，你怎么会突然冒出这种怪念头来了呢？”妻子答道：“因为今天我一睁眼，全身上下居然一点都不难受。所以我肯定我已经死了。”

这是个有关人生的含泪笑话。每一天，我们都会面对太多的问题，烦恼会像头疼脑热一样天天来折磨我们的身心。有时，麻烦事儿蜂拥而来，堆积成山，以致我们都有点不自信了，不相信自己会拥有神清气爽的一天。法国作家大仲马在《三个火枪手》中写道：“人生是一串由无数小烦恼组成的念珠，达观的人是笑着数完这串念珠的。”

（马树强摘自《中山日报》2007年12月15日 图/杨志平）

木枷

●冯　磊



我在沙漠中旅行，看到一个戴着枷锁艰难行进的人。他眼窝深陷，满面沧桑，一副极度疲惫的样子。

这个人一看到我，立刻双眼一亮。他大步上前，紧紧握着我的手。那种在经历了漫长跋涉和极度孤独中遇到同类的感觉，让我们彼此流下了激动的泪水。

看到他身上的木枷，我轻声问道：为什么老扛着它呢？

他苦笑着摇了摇头。

我继续问道：为什么不卸下来呢？

他长叹一声，只是喃喃道：卸不得的，一开始是因为别人，可现在不是了……

我们继续前行，无边无际的黄沙，憋闷得人心里发狂。不时有狂风打着旋，卷起的风沙打在我们脸上，火辣辣地痛。

我们的步子越来越慢，并且我自己有了被透支、被抽空的感觉，内心空荡荡的，实在难受。

至于我的同伴，那个扛着木枷的人，浑身都是汗水，早已经迈不开步子。此时的他，与其说是行走，不如说是即将溺毙的人在大海里挣扎更为准确：他歪歪斜斜，像被击中的笨熊，拖拖拉拉往前挪。而身上那沉重的木枷，压得他喘不过气来。

我实在忍不住了，猛地冲上去将他推倒在地，却发现他腰后分明别着一把小铁锤。我不顾他的反对，三下五除二就把那该死的木枷砸开了！

他终于轻松了，一屁股坐在沙堆上。让我没有想到的是，他居然号啕大哭起来。

我一下子愣住了，傻傻地看着他。

我的同伴抚摸着两块枷板，面露戚色。他一边抚摸一边告诉我："你看这里，还有这里。这么多年以来，它一直陪伴着我。你看这边上，上面流过我的血，还有我的汗……"他像一个醉酒的人一样喃喃不已。那表情时而愤怒，时而哀怨，却又忽而充满了深情。

我感觉难以理解。但想到自己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于是对他说：我们走吧！

走？我的同伴脸上流露出狐疑的神色。我知道，他是惦记着他那该死的木枷。

我们继续前行，周围很静，除了怒号的狂风，还有的就是脚踩在沙子上的声音。

突然，他一下子抓住了我的手，异常恳切地说：我求你，我求你……

我们一路赶回去，又回到了当初用锤子砸碎木枷的地方。我帮同伴戴好木枷，又把小锤子别在他的腰上。他的脸上忽然泛起了一丝羞涩，他告诉我说：这样就踏实多了。

说完这话，他笑了，很快乐地对我说：你看，我还有锤子，我想什么时候砸烂它，就什么时候砸烂它。

他大声笑了起来。那笑声在风里传开来，很空洞的味道。

我们于是前行。路上风沙依旧，但是我们都走得很踏实。

我知道，我们在走着不同的路。

（司志政摘自《齐鲁晚报》2008年3月18日　图/亓寂）

命运不是运气而是抉择；命运不是思想，更重要的是去做；命运不是名词而是动词；命运不是放弃而是掌握。——美国前总统老布什

一轮明月满乾坤

●〔明〕吴承恩



十里长亭无客走，
九重天上现星辰。
八河船只皆收港，
七千州县尽关门。
六宫五府回官宰，
四海三江罢钓纶。
两座楼头钟鼓响，
一轮明月满乾坤。

此诗浑厚大气，仿佛一种嘹亮的诵读穿越在茫茫时空，从一到十的数字倒叙排列，看似漫不经心，实则精雕细琢。夜色静美，万籁俱寂，从大地到苍穹，从繁华城池到港口渔船，景物布置得非常合理。在诗歌的最后，突然两声清脆的钟鼓辉映托升出一轮美好的明月，有一气呵成之感。此诗构思精妙，特别是数字和文字的搭配尤为精彩。

许多旅居成都的洋人，初来乍到时，半句华语都说不出，然而，住上一阵子后，居然便掌握了这门被许多新加坡华人视为高难度的语文，一开口便是连珠炮似的华语，连成语也运用得得心应手。

和好些美国人攀谈，有趣地发现，他们学华文，有个共通点，就是把生活的海洋当做语文学校，一头栽进去，学得兴味盎然。

来自美国田纳西的珍妮，学习华文有“四大法宝”，那就是：“乐乐地看、细细地听、敢敢地讲、狠狠地写。”

一来到成都，她便去音像店买了成套的奥斯卡获奖电影，泡在家里，没日没夜地看。她先以华语对白搭配英文字幕，乐乐地看，细细地听；继而以英语对白搭配华文字幕，乐乐地听，细细地看，同一套电影，翻来覆去地看，乐此不疲地听，看看看、听听听，学习发音、辨认字形。电影中的对白通俗易懂，中间也夹杂着许多生活惯用的词语，学起来当然也就事半功倍了。

除此之外，她也买了大量的录音带和录像带，学习汉语拼音。她觉得通过音碟和影碟，在家里按照自己的进度和步伐来学习，比坐在语文学校里一板一眼地学有趣得多，也有效得多了。

之后，她频频上茶馆去。去茶馆，不是为了喝茶吃饭泡脚打麻将，而是为了听成都人说话，和成都人谈话。热情的成都人看到一个老外热切地卷着舌头和他们磨嘴皮儿，都很高兴地与她交流，听得多，说得多，自然便由生硬变为流畅了。

珍妮还有一个绝招：她不时搭乘火车出游，而每回坐火车，她总“心怀叵测”地选择人潮拥挤的硬座。

她笑嘻嘻地说：“乘客和我面对面地坐着，既走不掉，又不能在我和他搭讪时对我不理不睬，如此七八个小时连续不断地练习，我还能不进步吗？”

珍妮把每回的“开口说话”当做是积极的“学习的机会”。她说：“我根本不考虑所谓的文法，想怎么说，便怎么说。说错了，对方会纠正你，错得愈多，便学得愈多！”

为了磨炼自己的书写能力，珍妮广交网友。她常常去聊天室聊天，结果，掌握了许多时髦的网络语言。我坦白告诉她，网络语言不是正统的华文，没有想到她居然说道：“是的，网络语言是一种破碎的语言，我也不是很喜欢，但是，它是时代的产物，我们也没有必要排斥它。使用网络语言，能够拉近网民之间的距离，从而加快我的学习步伐。”

珍妮狠狠上网狠狠写，越写越顺，也越写越乐。

戏法人人会，巧妙各不同。

学习语言的途径有千种万种，然而，我个人认为，如果要有“立竿见影”之效，学习者必须要有明确的学习动机。

珍妮受中华文化吸引，千里迢迢地来到中国。她准备长居于此，因此，抱着“破釜沉舟、志在必得”的决心，发狂地学，学成则浮，失败则溺。她以整个大环境作为学习的场所，迈出了完美的第一步。

最近这几年，新加坡许多家长也纷纷在年中或年尾的长假里，携带他们就读于中学的孩子到中国去，让他们修读短期的语文班，因为家长们发现，让孩子浸濡于这个单一语言的大环境里，能快速提升孩子的语文程度。





学习动机

●尤今

“80后”们是跟帖和博客这类新媒介的主力，这使得他们在相当程度上主导了公众舆论的走向，以“草根”姿态产生了巨大影响。
——北京大学某教授

上个星期，碰到一名受英文教育的朋友，她眉飞色舞地告诉我，她将在年中的长假里到北京去当“陪读妈妈”。我竖起拇指称赞她明智，万万没有想到，她竟然说道：“我孩子现在修读高级华文，如果能在中四会考中考取得好成绩，以后上初级学院，便可以免修华文了！所以嘛，中四这一关非常重要，我岂能不多费点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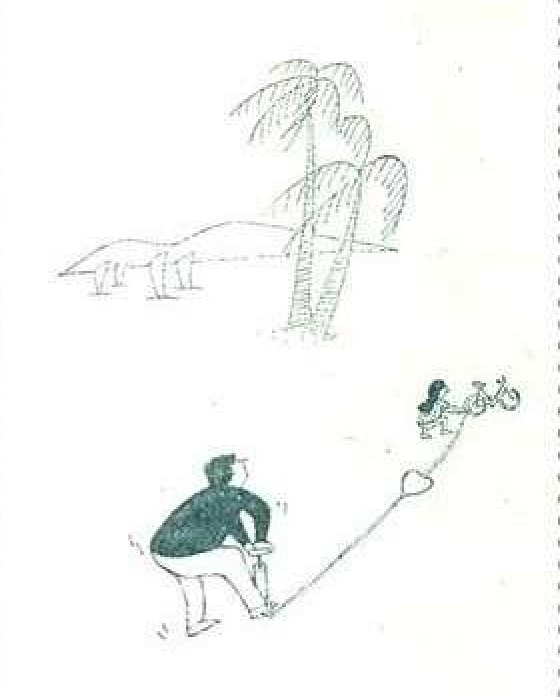
学习动机，异常“明确”。

让人惊心的是，在新加坡，拥有这种“学习动机”的人，为数不少。

（月汐摘自《联合早报》2008年2月27日）

奋斗

·原创·



为爱奋斗

●李武西

父母离异那年他13岁，他在那一年迅速成熟，学会了做饭，每天早上熬好小米粥，装在保温饭盒里给早起卖菜的妈妈送去，放学后帮妈妈看摊算账，寒夜里给发烧的妈妈买药，学习上更不用让妈妈操心。这是一个13岁少年的奋斗方式，为的是让妈妈尽可能地多省心少操劳。

28岁，他在一家外资公司做着一份会计的工作，与谈了5年的女朋友结了婚。他仍然是个安稳平实的男人，拒绝所有应酬，每天准时回家，会花一个小时为爱人煲一碗养颜粥，吵架后会主动和她讲和，双休日轮换着去看双方的父母，冬日会早早睡下为她焐冰冷的脚。这是一个28岁男人的奋斗方式，平而不庸，为的是让心爱的女人每一天都幸福如蜜。

33岁，他有一个3岁的女儿。每天接送女儿去幼儿园，假期带妻子女儿去旅游，工作兢兢业业，又另外打了一份工，晚上尝试着给报刊写稿，用稿费换女儿的零食和玩具。这是一个33岁男人的奋斗方式，负重前行，只想为女儿创造一个安稳富足的生长环境。

是的，一个男人，终其一生，就是为了所有他爱着的人，生命不息，奋斗不止。

春城，春城

●晓　薇

见了春城，你才会知道这世界有多么不公平。

春城22岁，一米二五。以高于本科分数线四十几分的成绩上了这所专科学校。这还是他待在校长室软磨硬泡半个月争来的。他学的是师范，校长说："你这身体条件，能上讲台吗？"

春城不语，学了再说。校园里没人比春城更用功。同学说："他又不恋爱，不学习干啥？"

当然有要干的事。要交学费，要吃饭，春城家穷着呢。春城开始背着比他小不了多少的箱子在校园里卖东西，送货上门。他把自己的手机号码就写在盒子外面，谁要什么，打个电话，他很快就气喘吁吁地送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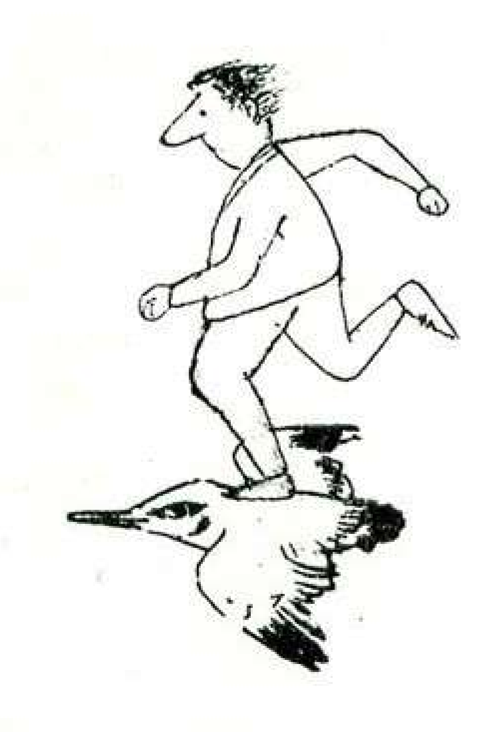
春城成了学校里最有名的人。有人开玩笑说："买东西，找春城。"据说春城很有钱了，开始煞有介事地穿着小小的西装，依然见人就笑的模样。偶尔跟人说起将来，他说："开个连锁店吧，提供送货上门服务。"末了，他笑着摸摸脑袋说："全用小矮人，敲门送货时，人家不害怕。"

未来一副繁花似锦的样子。可是，春城没等来成功的那一天，他得了癌症，头发几乎在一夜之间就变白了。

两天后，同学们又见到春城，依然带着笑送货，依然说着连锁店的梦想，依然马不停蹄地过每一天。有人问："春城，还瞎忙乎个啥？"

春城嘿嘿笑："还有一口气，就得奋斗啊，不然岂不白来这世上走一遭？"

春城，春城啊！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囚"，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字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专栏 拇指文学

慵懒是一种自我扼杀。

捕獭者说

◎青　丝



从前有个人一直在寻找机会，想要做大事情。有个客商对他说，在不远的海滨有块陆地，一直延伸到海里很远的地方，他乘船来的时候，看到有大群的水獭在上面晒太阳嬉戏，等到船稍近，水獭就纷纷潜入水中，不再出来。据客商估计，水獭的巢穴就在附近的水下，如今水獭的皮毛珍贵，如果能捕捉到这群水獭，所获得的价值肯定会非常高。客商最后表示，愿意和此人合作，一起做这个事。

此人一听，怦然心动。可他转念一想，这事并不难做，我自己就能独立完成，又何必与人合作？

他找到一个驯养猎犬的商贩，想买猎犬去捕猎水獭。商贩向他推荐了一只训练有素的猎犬，要价200两银子。可他嫌价格太贵了。再者，他觉得应该把面放得更宽一些，不能将宝只押在一只狗的身上。于是，他以200两银子买下了5只普通的猎犬。

他带着5只猎犬来到水獭出没的海滨，果然见有大群的水獭，见有人来，水獭就躲到了水里。由于没有捕猎的经验，他让一只猎犬潜到水里追索水獭，隔了许久，都不见猎犬浮上来，他又让另一只猎犬潜到水里。到最后，5只猎犬都没有再浮上来，200两银子被白白丢到了水里。

带着满腹的怨气，他丧气地回来，上门找驯养猎犬的商贩理论，认为他的猎犬不顶用。商贩问清楚原委，觉得有大利可图，就说："你带我去，如果我的猎犬无法捕捉水獭而丧生水中，我自认倒霉不说，原来的200两银子也退还给你。但是，如果捕捉到了水獭，得二人均分。"俩人就此达成了协议。

俩人来到原处，商贩将价值200两银子的猎犬驱入水中。不一会儿，猎犬就浮了上来，衔了商贩的一只鞋子，又再次潜到水里。又过了不久，猎犬叼着一只大水獭浮出水面。已被咬死的水獭嘴里紧紧地咬着鞋子。猎犬接着又衔着鞋子潜入水里，如此往返无数次，捕得了数十只水獭。

此人大喜过望，心中暗自盘算，这些捕获的水獭即使与商贩均分，也足可弥补损失的200两银子，且还有富余。这时，猎犬衔了一块石头上来。商贩说："这样吧，前面捕获的这些水獭全都归你，接下来得到的东西全都归我，如何？"

此人见猎犬只是衔了一块石头上来，估计水下不会再有什么东西，即使有，也绝对抵不了前面捕获的水獭的价值，就爽快地答应了。达成协议之后，商贩随着猎犬一同潜入水中，居然捕获了比原先多出数倍的水獭。

两人一同捕獭，可所获却是天壤之殊，商贩赚得了数千两银子，而一心想要独赚这份钱的捕獭人，却只得到了数百两银子。

事情传开之后，有好事之人依据细节研究良久，方才悟出其中的道理：水獭穴居，若遇有敌来犯，强壮的水獭就会守在洞口担当护卫，掩护穴中的弱小水獭。捕獭人第一次带着5只猎犬前来捕獭，由于不谙其中诀窍，一只一只地将猎犬放入水里，而猎犬又太过平庸，遂全丧生在护卫的水獭口中。



愚人追寻快乐于远方；智者却把它种植在脚下。
——[美]物理学家、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士奥本海默

等到商贩带着训练有素的猎犬前来捕獭，猎犬聪明，在先下水打探了一番虚实之后，每次都是衔着鞋子下水，护卫的水獭上来噬咬猎犬，猎犬就将衔着的鞋子凑上去，趁水獭咬住鞋子不放的间隙，猎犬反伤其命。等到把所有的护卫水獭解决，猎犬就衔着石头上来报告主人。商贩知其习性，于是临时修改了协议，把原来捕获的水獭都给了捕獭人。捕獭人由于着眼于近利，未能通晓其中的关键，反而认为自己占了大便宜。等到商贩下到水里，到洞穴中捕捉藏着的弱小水獭，犹如探囊取物一般，获利也因而多出数倍。

志大才疏的捕獭人，在自己并不熟悉的领域里，既没有足够的运作实力，又不肯接受他人提出的利人利己的双赢选择，也不具备一分投入换一分收获的意识，而是抱着一种侥幸心理进行投机。等到出于无奈与人合作时，又短视近利，以致丧失了获取更大利益的机会。

（钧天摘自《城市快报》2008年3月19日　图/迟兴成）

苏秦的无间道

●谭伯牛

话说某甲做官远游，在家乡的妻子耐不住寂寞，与人有了私情。当某甲调动工作即将回乡的时候，奸夫眼见“好事”不再，乃郁郁不乐，奸妇却劝他“勿忧”，说：“吾已作药酒待之矣”（“药酒”即毒酒）。某甲归来，奸妇办了一桌酒菜，款待老公，并命甲之妾敬酒。其妾早已察觉主母的阴谋，她端起这杯毒酒，做了权衡：明说这是毒酒吧，良人必将驱逐主母；不说吧，则良人将丧了性命。面对两难之局，她用行动做了解答，“于是乎，佯僵而弃酒”（假装摔倒，顺便将酒泼掉）。某甲大怒，赏了她一顿鞭子。

这个故事是苏秦说给燕王听的。君臣之间不谈国家大事，竟谈风月，为何？原来，苏秦担心燕王怀疑他的忠信，借这个故事来陈明心迹。小妾“上存主父，下存主母，然而不免于笞”，苏秦就是这个地位尴尬的小妾。若依譬喻，故事里的“妾”是苏秦，“主父”指燕王，“主母”则是何人呢？这与战国形势有关，此处略作说明。

概乎大势而言，战国中后期是“两极世界”，一极在东，为齐国，一极在西，为秦国。另有楚、魏、赵、韩、燕五国，实力超乎其他诸侯，此即所谓“战国七雄”。凡以齐国为首联合五国抗击秦国的外交计划，称为“纵”；秦国率领他国去攻打齐国，其名为“横”。为前者而奔走的政治家，称“纵人”，为后者而计虑的，则是“横人”。苏秦正是“纵人”的代表。《史记》说他取得六位国君的信任（“六国大封相”），率众抵抗虎狼之秦，便是称赞他对“合纵”的贡献。然而，需要澄清的是，《史记》所说有误，其实，苏秦仅担任过齐、赵、燕三国的宰相。但是，在这三国中，苏秦为之殚精竭虑并最终献出生命的是燕国，齐与赵不过是苏秦的棋子。他与燕王商定，自己去齐国当“卧底”，以达到削弱齐国保存燕国的目的。正是在此期间，燕王流露了不信任苏秦的意思，怕他在齐国待久了，忘了燕国。苏秦一时激动，便讲了前面那个故事，并慨



叹：谁说忠信之人无罪呢？看这忠信的小妾，就因忠信换来一顿鞭子。我因忠信而获罪，不正像这可怜的小妾吗！燕王听他一番话，感慨良久，自此坚定了对苏秦的信心。

燕国并非苏秦的祖国（他是洛阳人，在周天子王畿之内），也不是他最初想效力的国家。初出道时，他先后向周天子、赵王和秦王自荐，遗憾的是，周、赵、秦皆“不用其言”。最终，他放弃了为强力诸侯（秦与赵皆是强国）服务的志愿，转投实力最弱的燕国。这就好似一个有野心而又志气绝人的女子，若不能嫁与王子，那就选一个合适的男子，助他成为国王。西谚所谓 Everything or nothing，或即苏秦的写照；换作中文，就含蓄多了，曰：士为知己者死。而且，燕王一贯信任苏秦（偶有狐疑，一语则消，如前述），委以大任。他遂立志，拼死也要保住燕国的名号不在地图上被人抹去。

然而，形势诡谲。历史上的苏秦被定位为“纵人”，本应指挥燕国跟随齐国去抗拒秦国，但是，他的初衷乃至遗愿，却是希望看到齐国被消灭，哪怕由秦国带头也在所不惜。一般来说，人与人，国与国，在斗争哲学上都遵循同样的道理：朋友的敌人是敌人，敌人的敌人是朋友。他在秦国自荐不获受，遭到羞辱，从人性来说，杀个回马枪，对秦国还以颜色才是正解，为何他不用此计，反去祸害秦国的大敌呢？只有一个解释，那就是，苏秦不以敌人（个人层面）为敌，反以敌人的敌人（国家层面）为敌，乃是公义战胜私情的抉择。

如此抉择，也有战略地理上的重要原因。当时，“七雄”中以燕国最弱。而燕国的切肤之害是齐国，时刻担心被齐国吞并。对燕国来说，秦国的威胁远不如齐国大。因为，就算因为削弱乃至灭亡齐国，为秦国扩张铺平了道路，但是，到时秦国发动东征，或将威胁甚至灭亡燕国，那也是多年以后的事。当务之急，须遏制齐国的吞并。这便是苏秦表面合纵抗秦、暗里连横灭齐之策的根本动机。

至于苏秦的具体操作，主要



一个人的智慧不仅在头脑里，也在手指上。——日前，在北京四中考察时，温家宝总理恳切鼓励教师，不仅要培养学生动脑的能力，还要培养学生实践和动手的能力

在于说服各国联合抗秦。举两个例子可见一斑。一是内政。苏秦甫任齐相，教导齐王的竟是“高宫室大苑囿以明得意”。齐王一度有称“帝”的企图——当时诸侯皆称王，无称帝者；帝的级别比王高，齐若称帝，显然会刺激其他诸侯。后来虽然放弃称帝，齐王自恃国力强大可以小视诸侯的态度却不曾改变。因此，苏秦提议大兴楼堂馆所（“高宫室大苑囿”），正是顺着齐王的意思给他上套（“以明得意”）。一是外交。本来，作为军事强国的赵，既与齐联合抗秦，两国应紧密合作才是，苏秦却在齐王前说赵的坏话，同时授燕王以联秦、赵而攻齐之策。恰又风云际会，不久，智勇双全的乐毅出任燕、赵二国的“共相”，并兼任联军的统帅，于是，三国进攻，将齐国打得一塌糊涂。对外，损害邦交；在内，削弱国力。这就是苏秦的“敝齐”之策，其策收效甚佳，齐国因此被削弱。同时，燕国的近邻威胁也被解除。

然而，拿人钱财却不替人消灾，终逃不过报应。齐国大夫有识破苏秦之计者，收买刺客杀他，苏秦受了重创，奄奄一息。齐王仍在彀中，毫未醒悟，在国中通缉刺客和主谋，并去慰问苏秦的伤势。苏秦对齐王说，我的伤太重，终不免一死，但可利用我这具将死之躯查出凶手。齐王问什么办法，苏秦说，请用“车裂之刑”将我公开处死，并宣明罪状，说“苏秦为燕作乱于齐”。齐王依计而行。果然，不久便有人出头承认刺杀了苏秦，齐王“因而诛之”。

苏秦死无全尸，很惨。身后名声也极可悲，所谓“被反间以死，天下共笑之”（司马迁语）。但是，用古代兵家的标准衡量，他也算生得伟大，死得光荣。《孙子兵法》有“死间”之说，谓“明君贤将能以上智为间者，必成大功”；其人受国主之托，潜入敌国，不令敌国败亡誓不归国，哪怕被执就死亦不后悔。苏秦无疑是“上智”，故能敝齐保燕，成就大功。然仅有“上智”并不足贵，苏秦生平之贵在一个“信”字。当他离开燕国，曾对燕王许下“信如尾生”的承诺。尾生与情人相约在桥下见面，情人未至，而突发洪水，尾生守约不去，终于淹死。最终，苏秦践诺而死，“信如尾生”。

对齐国来说，他万死不足惜。但对后人来说，他“以百诞成一诚”——千言万语的欺骗，只为实现精忠报国的初衷——的行为，可敬可佩，弥足宝贵。稍觉遗憾的是，他的事业终于失败。燕国挡不住秦国的侵略，终被灭亡。不过，这是他死后94年的事；次年，齐亡于秦。以最弱之燕，在险恶环境中延续近百年，几与最强之齐同日而亡，任何谋国者似都应笑对此结局。

（**周晶晶**摘自《名牌》2007年11月9日）

什么是成功的人？就是今天比昨天更慈悲的人，今天比昨天更有智慧的人，今天比昨天更懂得爱的人，今天比昨天更懂得宽容的人。——林清玄

水会永远活着

●佚　名



我很喜欢惜福的故事，一则是有关滴水和尚的开悟：

仪山禅师有一天洗澡，水太热了，就呼唤一位年轻的弟子提一桶冷水冲凉。

奉命提水来的弟子，将洗澡水中和了，顺手把剩下的冷水倒掉。

仪山禅师很生气地骂弟子笨蛋，他说：“宇宙的事物都有用处，即使小如一滴水，不仅可以止渴、洗澡，浇花也很好呀！不浪费的水就会永远活着，你凭什么浪费寺里的一滴水呢？”

年轻的弟子挨骂，不仅没有懊恼，反而开悟了，改法号为“滴水”。

我喜欢仪山禅师那种“水会永远活着”的说法。想一想，一滴水进入一棵树的血液，会开出花，结出果实，并且长成树阴，给苦恼的人作阴凉呢！一滴水若进入智者的血液，会成为智慧的灵光，照耀千秋万世！

反过来说，没有被珍惜的一滴水，就是死了的水。

这是惜福的晶莹剔透的观点，不能珍惜福报，福报就一点一滴地死去；能珍惜的福报，就会永远活着。

（**石景琼**摘自《西安晚报》2008年2月5日）

30岁之前要用劳力赚钱；30岁到40岁要用经验赚钱；40岁到50岁要用专业赚钱；50岁到60岁要用人脉赚钱；60岁以上要用钱滚钱。——一位金融大亨的赚钱理念



寂寞身后事

●梁 凌

我在买一支狼毫笔时邂逅了他。狼毫笔在他的店里，店在古色古香的青石板街上。

这是一栋两层阁楼，黛瓦朱漆，屋中央一个超大的画案，毡子上果酱铺似的洇着深浅斑斓的丹青遗渍。三面墙上一溜儿挂着字画，画下是琳琅满目的笔墨纸砚。

他拿一支狼毫递给我："孩子学画尚早，她太小，练字是可以的，不过也不必花钱请名师，先拿字帖临一下。""你这样的丹青能手，孩子肯定也很出色吧？"我问。"不，我的孩子不学画，学武术去了。"他见我吃惊的样子，顿了一下，苦笑，又摇摇头，"歧途啊，歧途……"

我问："什么是歧途？"我不确定他说的歧途是指学武术，还是丹青书法。

"干我们这行的，听上去很风雅，却清苦寂寞，孩子可以把此当爱好，若以此为生，却好比歧途，我的叔父，"他说了一个如雷贯耳的名字，"他默默地画了一辈子画，从不像别人那样包装宣传，直到去世，连县美协都没进去，画自然也卖不出大价钱。"

我说，你叔父的大名，早已遍布大江南北啊，怎么会？他答道：那是他去世之后的事了。叔父活着的时候，困顿了一辈子。曾为生计所迫，卖掉了房子，一家人挤在画室的角落里。他的画很好，名气却没有，他知道自己的价值，便宜了不肯出售，遇上朋友，或者清贫的知音，又免费赠送，这样一来，卖画的收入寥寥。

叔叔有八名学生，学生们最了解他，也知道他的价值。叔叔仙逝后，学生们跑到北京，凑钱给他办画展，机会这时候来了。

一天下午，来了位老先生，站在画前看了又看，爱不释手，问："我能不能见一见这位画家？"学生们说："老师已经不在人世。"老先生叹了口气："遗憾啊！那么，我能不能用我的画换你们这一张？我很喜欢。"学生们很干脆地告诉他："不行！"他们想，你随便画张画，就想跟我们老师的换，怎么可以？

老先生离开后，有知情人对学生们说："你们认识刚才那位老先生吗？"学生们说，不认识。那人说："想你们也不认识！他，可是李可染大师啊，连他的画，都换不了？"

学生们惊呆！

自那以后，叔叔突然就声名鹊起，他的遗作，价格节节攀升，叔叔若在天有灵，是喜是悲？也可能，两者都有吧！春日的黄昏，斜晖脉脉地漫过窗棂，流淌在宽大的画案上，淌在那些瘦竹、卵石上，也照着他幽邃的眼。

"千秋万岁名，寂寞身后事"，我想起了这句诗。这是古今多少艺术家的宿命！他们把全部精力都放在了艺术本身，无暇或者不屑于俗事，从某种意义上说，艺术成就了他们，同时也误了他们，但艺术也给了他们最纯粹的快乐，这种快乐，是最超拔，最永恒的，是云端的享受。

（郭峰摘自《扬子晚报》2008年3月10日）

稚语灵光

一位老人和一个小孩的对话

有一天，一个老人对一个小孩子说："你知道当年金庸写的14本书可以连成一个对联吗？"

"不就是'飞雪连天射白鹿，笑书神侠倚碧鸳'吗？"

孩子不屑一顾，笑笑说："你知道J.K.罗琳写的7本书也可以连成一句话吗？"

"——哈哈哈哈哈哈哈。"



知识如海

开学典礼上，校长发表演讲："孩子们，知识是大海。我们学习知识，就像用一把小小的勺子，在大江大海里舀水一样……"

突然，人群中传来一个失望的声音："完了！我妈妈给我带的是叉子。"

小嘀咕大成功

●玖　月



《心理学观点》日前报道，经过20年的研究发现，最健康、成功的人，是那些有时会有点小担心、小嘀咕的人。生活满意程度为8或9要比完全满意更有益身心。

1.拿到需要剥皮的食品，你习惯：

a 先剥皮→转 2 题

b 边剥皮边吃→转 4 题

2.约好去看一场电影，你赶不及时间，你会选：

a 后半场→转 3 题

b 前半场→转 4 题

3.如果可以乘坐时光机，你会：

a 回到过去纠正自己的错误→转 4 题

b 到未来看自己的发展→转 6 题

4.你更愿穿：

a 黑外套配白色衬衣→转 5 题

b 白外套配黑色衬衣→转 7 题

5. 你宁愿自己在哪个阶段变得非常有钱？

a 年轻时→转 8 题

b 年老时→转 6 题

6.粉色橘子和红色香蕉，一定要吃的话，你选哪个？

a 粉色橘子→转 7 题

b 红色香蕉→转 11 题

7. 给你一个机会选择获得超能力，你会要：

a 飞翔→转 8 题

b 隐身→转 10 题

8. 如果可以从单方面改善现在的生活，你需要

a 更有钱→转 9 题

b 保持年轻状态→转 11 题

9. 下面哪场灾难能彻底摧毁你的生活？

a 流落荒岛→悲观天王

b 家庭破裂→转 10 题

10. 你愿意知道未来一周还是未来一年的事情？

a 一周→转 11 题

b 一年→偷乐小贼

11. 如果一块新的大陆浮出海面，可以自由迁居到上面，你会不会去？

a会→皱眉大师

b不→开心傻瓜

开心傻瓜

你很容易对生活满足，但是却不会帮你获得大富大贵的生活。安居乐业加上足够的娱乐就能让你心满意足，所以你没有拼搏精神，也因此容易患上慢性病。

偷乐小贼

你对生活百分之七十到八十的部分是满意的，偶尔有些不会影响到健康的小忧虑。你很有可能爬上公司高位。自己创业也是不错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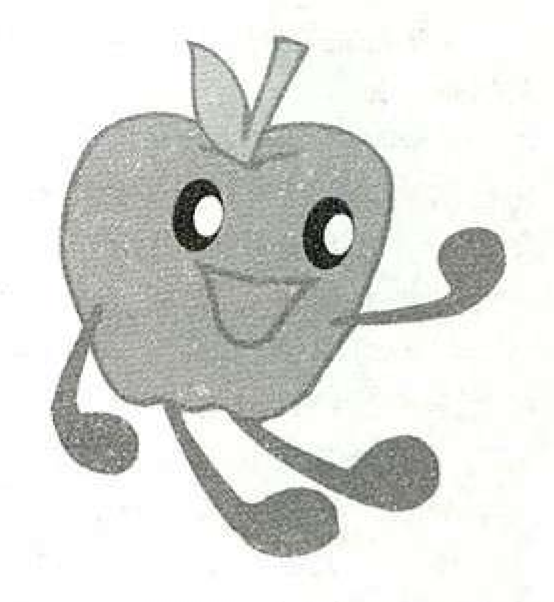
皱眉大师

你是个对生活要求很高的人，而且并不一定是对财物的要求，你所追求的是精神上的快感和自由，你这种心态会让身体非常辛苦，经常感到疲劳，但也有潜力为自己另外打出一片天地。

悲观天王

你对生活太不够乐观，一旦丧失物质条件，或者离开人群，你就会失去生活的勇气。一点都没有追求幸福的勇气。所以说，你最适合生活在别人的照顾下。

（王丽娟摘自《假日100天》2008年3月14日）



从吃苹果的习惯看你的处世

在吃苹果时，你有什么特别的习惯或喜好？

A.一定要把皮削干净，切成一小块一小块，并装在盘子里，美美地吃。

B.把皮削一削不切就吃。

C.把皮擦一擦或洗一洗就直接啃。

D.懒得吃，喜欢打成汁。

选A：你是个比较不容易让自己跟现实妥协的人，无论在什么状况下，你都希望能够维持自己的标准，这样子的话，你会有点辛苦，有时不要把标准用在每个人的身上，没有一个人是十全十美的，你要懂得在为人处世上圆滑一点。

选B：你对自己有一定的标准，当两者有冲突时，你会努力地为自己而战，但当现实强于理想时，你也不会太过坚持，应该要好好地权衡一下，有些事是否值得去做，然后再去规划，再去实行。

选C：你对自己很有爱心，当现实的力量大过内心的标准时，你通常很快地屈服，避免自己内外受煎熬，这种人做事的确是圆滑了些，但通常会在这个现实的社会里，得到一片生存的天地。

选D：你对自己其实没有什么标准，随波逐流，随遇而安，好的方面是与世无争，悠闲自在，不好的方面是容易被人利用。

（晓晴摘自《课外阅读》2008年第6期）



一切为了明天，但明天从不到来。——亨利·米勒《南回归线》里的一句话

工作中的第四种能力

●朱慧彬



我学的是MBA，毕业后进一家创业不久的高科技型的民营企业，颇感委屈地给民企老总当首任秘书。企业因项目好，很快规模扩大，我从秘书的位置一下子擢升为营销中心经理。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我青云直上，成为全国营销区域总经理。但不久，因与老板在营销策略上发生分歧，我几乎没作任何考虑，便炒了其实一直待我不错的老板的鱿鱼，跳槽到一家颇有名气的驰名商标企业应聘副总经理。尽管是副总，但发展潜力很大。我想这下自己总算可以出人头地、大展宏图了，我把目标瞄准了该公司的CEO。可是三个月的试用期未过，老板毫不客气地炒了我的鱿鱼！理由很简单，经过他们的考评，我不能胜任副总的位置。我感到受了很大的侮辱，其实他不炒我鱿鱼，我也打算裁减我的下属，因为下属们的执行能力与领悟力太差了，我很难与他们合作。后来，我再次跳槽。这次我决定降低身价当部门经理，可结果是依旧难以施展我的抱负。我很困惑：我连总经理都干过了，难道连个部门经理都干不了？我打算辞去工作好好反省。

当我准备向老总递交辞呈的前一晚，正好我所在的公司请北大总裁培训班的高教授来讲管理课。高教授讲的题目是“人本理念与管理者素质”。他在长达两个小时的课程中讲的几乎全是案例和故事。当他讲到人具备的四种能力时，我听得很仔细。他说：“人有四种能力。一种是自己知道，并且正在运用的能力。”他问我们是否具备这种能力，几乎所有参加听课的管理干部都回答“有”。“第二种是自己知道有，但现在还没有运用的能力。”几乎所有参加听课的管理干部都回答“有”。“第三种是自己不知道有，但自己正在运用的能力。”有一半人回答“可能有”。高教授继续说：“第四种是自己现在没有，却认为自己有的能力。”所有管理干部都不理解。

高教授举了个例子，当大雁展翅高飞时，常常排成“V”字队形，当然，在队伍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强壮的头雁。但头雁不能永远是头雁，它飞行一段时间后，就会疲惫不堪。接着就有另一只强壮的雁替换它的位置，头雁便心甘情愿地排到队伍后面。有的年轻的大雁没有担任头雁，在“V”字形队伍中飞行得很顺利，总认为自己具备单飞的能力，不愿受飞行队伍的束缚，于是想选择单飞。但当它偏离队伍时，就会发现单独飞行的辛劳和阻力，并不得不立即飞回队伍。

高教授停顿了一下，问大家：“为什么会这样呢？一起飞与单飞有什么不同呢？”大家都有些迷惑。

高教授道：“大雁排成‘V’字队形，会增加71%的飞行范围，在这个范围中，众雁的飞行动作会形成一股‘向上之风’，而大雁们相互凭借这股‘向上之风’能大大减轻飞行时遭遇的阻力。这就是我所讲的第四种能力——自己现在没有，却认为自己有的能力。”

末了，高教授补充道：“其实，不少在老总身边工作过的主管，常常会犯这种错误。跟随老总干了一两年，总认为自己具备了驾驭整个企业的能力，遇到一点不如意，就抱怨，就想着跳槽，跳到另外一个企业，却仍旧无法施展自己的才能，因为他根本还不具备这种能力。”

听完课的那个晚上，我忽然醒悟，我明白我就是那只年轻的妄图单飞的大雁。如果说我曾经能胜任总经理，举起过300斤重的大木桩，那是因为我过去凭借老总信任，凭借同事们共同支持。可能老总为我举了120斤，同事们为我举了80斤，而我却没有认识到，反而将他们的帮助当成是一种束缚。如果我在新的环境中想再举起300斤或者更重的大木桩，除了不断提高自己的技能之外，还必须建立和谐的团队关系，凭借团队给我的“向上之风”，从而共同走向成功。

（**平珠**摘自《做人与处世》2007年第12期）

应试能力也是一种重要的素质。——5个孩子是博士，备受关注的『博士老爹』谈教育时称

需要一个人

●流　沙



在浴室里洗澡，忘记拿干毛巾。若以前，我会大声对妻子说："哎，帮我拿一下干毛巾。"现在，妻子不在家，屋子里只有我一个人，我穿着湿裤从卫生间出来到卧室去翻干爽的毛巾。

有一部电影，已忘了片名。一个孩子在卫生间洗澡，突然间水浇到了脸上，睁不开眼，他扶住墙壁，大叫："妈妈，毛巾。"

继而，男孩呆在那里。他无声地哭了。

他的母亲不久前刚刚去世。以前，他就是这样习惯性地唤妈妈的。

我们需要一个人，一个很亲密能够在浴室里为你递上毛巾、衣裤的人。你小的时候是父母，长大了是你的爱人。

身边有这样一个人最幸福，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能意识到。

有次乘公交车去省城，卖票的是一个瘦瘦的女孩，她的脸色显得十分疲惫。

卖完了票，她无精打采地坐在椅上，突然取出手机拨了一个电话，说着说着，女孩委屈极了："你来不来看我，现在一点多了，我连午餐也没有吃。"

女孩的声音很响，而且带着哭腔。

我在想，女孩是在和谁说话呢，是父母吗？是朋友吗？车子开了十几分钟，一个男孩在前面招手。女孩"腾"地站起，对司机说："停一下，让他上车。"

一个男孩，气喘吁吁的。他走到女孩身边，轻声说："怎么了，发那么大的火。"

女孩白了他一眼，不说话。

俩人说话显然有所顾忌，声音压得低低的。快到省城时，我听到女孩"咯咯"地笑了。

我们需要一个人，在自己心神疲惫的时候随叫随到，任凭自己发泄情绪而不会生气。

这样的一个人，不会很多。有的一辈子只能遇上一位，或者终老也不会遇上。

（冯国伟摘自《大公报》2007年12月29日　图/潘英丽）

疤痕

●张晓风



有一年，带着全家去日本，天气正由盛夏转秋，人到富士山腰，租了匹漂亮的栗色大马去行山径。低枝拂额，"随身听"里播放着新买来的"三弦"古乐。抿一口山村自酿的葡萄酒，淡淡的红，淡淡的芬芳……旅途比预期的还要完美……

然而，我在一座山寺前停了下来，那里贴着一张大大的告示，由不得人不看。告示上有一幅男子的照片，奇怪的是那日文告示我竟大致看明白了。它的内容是说，两个月前有个60岁的男子登山失踪了，他身上靠腹部地方因为动过手术，有条15厘米长的疤痕，如果有人发现这位男子，请通知警方。

叫人用腹部的疤痕来辨认失踪的人，当然是假定找到的已是尸体了，否则凭名字相认不就可以了吗？

寺前痴立，我忽觉大恸，这座外形安详的富士山于我是闲来的行脚处，于这男子却是残酷的埋骨之地啊！

而真正令我悲伤的是，人生至此，在特征栏里竟只剩下那么简单赤裸的几个字："腹上有15厘米长的疤痕！"原来人一旦撒手了，所有人间的形容词都顿然失色，所有的学问、经历、头衔、土地或丰功伟绩全部不相干了，真正属于此身的特点竟可能只是一道疤痕或半颗蛀牙。

山上的阳光淡寂，火山地带特有的黑土路上去松软柔和，而我意识到山的险峻，每一转折都自成祸福，每一岔道皆隐含杀机。如我一旦失足，则寻人告示上对我的形容词便没有一句会和我平生努力以博得的成就有关了。

我站在寺前，站在我从不认识的山难者的寻人告示前，黯然落泪。

（雨松摘自《张晓风经典散文集》　图/陈风英）



心灵鸡汤 心灵乡村

竞争三要素：一是要不停地与人握手；二是要能在赶路的途中睡觉；三是有空就赶快去厕所。



●吴　非

十多年前，汉城的友好学校檀大附中校长张凤植先生来访，捐赠一箱文具，一千八百支笔，全校学生每人一支。学校把这些韩国产的笔分给学生，学生都很高兴。虽只是一支平常的笔，礼轻情义重。张凤植校长当时年近七十岁，学校是他的父母捐赠的。光复后，国家把张氏家庭在日本占领时被侵吞的财产还给他们。张家倾其所有，办起了韩国有名的檀国大学。张氏一家对中国人充满友好感情。作为韩国教育界元老，他非常重礼仪，重感情。

当时学校领导委托我办些礼物找机会回赠。适逢张校长又寄来了檀大附中学生的书法作品。谭副校长说，就送他们一些毛笔，我们的毛笔他们一定喜欢。此意与我甚合。我到夫子庙去看，找到一家店，看到一款盒装的笔，告诉售货员，我要一百盒。售货员喊来经理，问还有没有，经理犹豫一下，说在仓库里，你明天来，行不行。我说，等不及，现在就要，要赶办邮寄。经理问寄到哪里，我说寄到汉城，送韩国朋友的。经理说，那你去转一会儿再来，我们要到仓库取货。我有些奇怪：不就一个纸箱子吗，有什么难处？转了一小时回来，经理说，办好了，打开给我看，每个锦盒内，夹有两支毛笔，很漂亮。经理说，听说你要送国际友人，我们花了不少时间去找的，其实赚不到什么钱。

邮寄时，纸箱放不下，多了四盒。想想没有必要硬撑，就带回办公室了。张凤植校长收到毛笔后，立即写了回信表示感谢。说专门开了会，每位书法爱好者都得到了一盒毛笔。礼尚往来，他们喜欢就好，我也就释然了。

没过两个月，有那么一天，学生要抄通知，来办公室借毛笔，没合适的，就拿了一盒给他。记得学生还嘀咕一句："这么高档的笔，老师怎么舍得的！"过了一会儿，学生来了，拿着毛笔递给我，说："老师，你看！"我这一看，眼前真的一黑！那些夹在锦盒里的毛笔，一翻转过来就会发现：原来朝里的笔头已经被虫蛀空了！再开一盒，两支也是一样，蛀去了一小半；再开一盒，也是；最后一盒，一样；支支如此……学生气愤地说：这肯定是商店故意的，老师你们中计了。

我这才记起来，区区一百盒毛笔，他们把我支开，让我等了一小时，就是为了做手脚。

东西已经邮到韩国，发票也入账了，即使现在找了去，那家商店也不会承认的，他本来就是有心坑你的。后来我到夫子庙，每路过那家店，都要告诉大家，如果买毛笔，一定要仔细，小心店家坑你。那家店不像是私营的，因为当时那一带多是集体性质或是个人承包的国营店。

好多年了，我不敢想的是，当那些韩国学生高兴地拿着来自中国的奖品回到家，全家人在灯下赏玩中国毛笔，从那个锦盒中取出笔，看到笔头反面的那个蛀洞时，全家人会不会像韩剧上那样温柔地说："噢——咦，怎么会呢？噢——咦，还是这样的呢！"

那是一所男子中学，当年得到毛笔的学生，现在应当大学毕业走上社会了。可能有96个韩国学生得到过那种有洞的毛笔，有96个韩国家庭记住了这个故事，他们还可能转告亲友，所有知道这件事的人对中国毛笔有本能的警惕。还有我的朋友张凤植，始终不愿意把他作为校长遇到的尴尬告诉我，而我直到他去世，也不知道该如何向他解释。

类似的事情，当然不止这一件。不想多说了，丢人。

我估计那家商店的经理也会夹在人群中谴责这样的事，且痛心疾首，因为类似的事他做得太多，不大可能记得的。

（王丽娟摘自《扬子晚报》2008年3月12日　图/潘英丽）

人与社会　人间正道

父母之爱子，则为之计深远。——《战国策》

大学生究竟凭什么区别于技校毕业生并进而区别于一切没有读过大学的人呢？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不妨先来看一位张小姐写的关于自己毕业求职经历的文章。

大学临近毕业，就业形势相当严峻。

毕业前夕，正好有一家英国公司到我们学校招聘，这让所有的人都提起了兴趣，大家都决定去尝试一下。因为这个机会很难得。当时所有面试的人都集中在一个大房间里，考官给每个人发了一张试卷，上面只写了一道看起来很简单的题目：英国每年买几个高尔夫球。没有其他数据，要求在45分钟内完成。

一看到这个无厘头似的题目，我几乎傻眼了。后来仔细一想，发现这道题不是要我答出一个确定的数字，而是要考查一个思考的过程。这样的题目对于我这个经济系的高才生来说并不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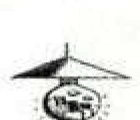
所谓的“英国买”，其实就是英国进口。进口的数量与市场需求有关，市场需求与人口有关。英国有多少人，这个我脑子里要有数。首先我可以假设16岁至70岁之间有多少人，然后推算出其中最有可能打高尔夫球的30岁至45岁之间有多少人。为了使数据精确，我还在答题纸上写明了如何进行抽样调查。同时我还考虑：打高尔夫球的人中，有多少人经常去打，这些人估计一年要用多少球，其他的人会多久打一次球，又需要多少球。这些数字加起来就是英国总的市场需求。最后我写了一组数字，并满意地交了答卷。

一个月后，我收到了这家公司的录取通知。

张小姐在面试的时候，证明了自己作为一个合格大学生的实力。如果面试时那个问题的答案只是一个确定的数字，那么在答题的时候，一个读过大学的人和没读大学的人比较起来丝毫不占优势，因为大学生没有理由一定比别人的记忆力更好。既然张小姐面试时那道题考查的不是一个数字，而是一种分析问题的方法，那么大学生的优势便凸显出来了。张小姐在大学期间经过系统的思维训练，对于分析问题的方法有着丰富的理论知识，所以在面对一个问题的时候不会再单纯地从简单记忆或者机械模仿的角度来考虑，她能够站在更高的高度来分析、解决问题。在这种时候，被动的记忆能力已经上升为主动的分析能力和独立的思考能力，而这种能力正好是一个合格大学生本质的特征。

社会需要的也正是大学生这种系统分析的能力。不管在什么行业工作，所面对的问题都是纷繁复杂而且瞬息万变的，如果没有系统分析、独立思考的能力，就算把所有的书本吞进肚子，就算大学期间每次期末考试都得第一名，也绝对不可能在工作中脱颖而出。所以，一个大学生和非大学生最主要的区别在于是否有独立思考并且用于分析问题的能力。

（梓溢摘自《读大学，究竟读什么》南方日报出版社）



穷人与富人在学习上的区别是：穷人学手艺，富人学管理。

——古古在《你为什么是穷人》中如是说



勃朗宁的爱情

●吕　麦

"我如有其命，完全是他的爱一手救活。"

伊丽莎白·巴莱特15岁时，不幸骑马摔伤了脊椎骨，只能困守在楼上的静室里，在一只沙发上寂度岁月，莎士比亚与古希腊的诗人是她惟一的慰藉。

"见过她画像的，都不能忘记她那悲怆的一双眼睛"。

然而，1844年，39岁的伊丽莎白·巴莱特，结识了小她6岁的诗人罗伯特·勃朗宁，生命从此打开了新的一章。

勃朗宁大器晚成，当同期的一些诗人熠熠生辉的时候，认识他的天才的，只有少数的几个人，伊丽莎白·巴莱特即是其中之一。一次，勃朗宁读到巴莱特的诗，发现她引用了自己的诗句，感到莫大的欢愉。于是，他迫不及待地给这位同行写信，仿佛俞伯牙遇到钟子期："亲爱的巴莱特小姐，你那些诗篇真叫我喜爱极了。"女诗人很快回信说："亲爱的勃朗宁先生：我从心坎深处感谢你。"由此，"一叶薰香"的恋情拉开帷幕。

他们不断地互通信札，"彼此贡献早晚的灵感，彼此许诺忠实的批评"。从文学到人生，从爱好到性情。最初五个月密切的通信，使伊丽莎白·巴莱特灰暗的生活豁然开朗，拥有了灿烂的光明。每一天她最开心的时刻，就是黄昏降临，听到邮差的那一声叩门。

后经勃朗宁的几次请求，她终于准许他去见她。他终于见着了她：可怜瘦小的病模样，蜷伏在沙发上，客人来临都不能起身迎送！他的心里涌起无限的悲怜……

翌日，巴莱特接到勃朗宁的一封求爱信。在迟暮的岁月里赶上了早年的爱情，这让她既欢欣又自卑。经过一宵踌躇，她"忍痛"警告他：再要如此，便不再见他。勃朗宁慌忙写信去谢罪，解释前信只是感激话说过了头，请求退还原函（信退回时，勃朗宁红着脸将其销毁。他们的通信中单缺这一封，使后来的勃朗宁夫人感到非常懊丧）。

"风波"过后，勃朗宁没有放弃。他住在伦敦近郊，乡间空气的清芬，红的玫瑰、紫的铃兰……不断通过邮差传递到巴莱特的闺房。巴莱特压抑在心底的爱，随着初秋的阳光一天天成熟。如果一天接不到他的信和鲜花，她就不能定心。她的心已为他跳动着了。但她还不能完全放开顾虑：他，一个健康的、伟大的人。我，一个颓废的病人。这公平吗？可爱是这样炽烈，幸福得让她眩晕。终于，她不能再固执、不能再坚持。

爱，真是一个奇迹。相爱的第二个春天，在沙发上蜷伏了25年的伊丽莎白·巴莱特，奇迹般地恢复了健康。她步履轻盈、愉快地走出病室和囚笼，在阳光下，在青草与花香间，在小鸟的歌声中，呼吸着清新的空气。也就在那一段时期里，她写下献给她情人的《葡萄牙人十四行诗集》，才华达到了顶点。



可她的爱情，却遭到"无可通融的父亲"的反对。1846年9月12日，女诗人由她忠心的女仆陪着，来到附近一个教堂，和她的情人悄悄地结了婚。尽管没有得到父母的祝福，她却并不遗憾，且欢欣地说："因为我太幸福了，用不到呀！"一个星期后，她带着女仆、爱犬，还有这一年又八个月积聚起来的一封封情书，离开了家，栖居在有名的Casa Euidi岛上，过起了幸福生活。

这无比的幸福一直延续了15年。15年中，他们如影随形，在罗马、巴黎、伦敦游玩。巴莱特竟能登山涉水。她给妹妹写信道："我叮嘱勃朗宁千万不能逢人就夸他妻子跟他一起到这儿去过了，到那儿玩过了，好像有两条腿的老婆是天下最稀奇的宝贝了。"

1861年春天的一个傍晚，勃朗宁夫人和勃朗宁说着话，温存地表示她的爱情。半夜时分，她觉得倦，便偎依在爱人的手背上小憩。勃朗宁问她觉得怎么样，她轻轻吐出一个无价的字："Beautiful。"几分钟后，她的头垂下来，在爱人的怀抱中瞑目——"微笑的、快活的，容貌似少女一般"。

伊丽莎白·巴莱特曾在诗中写道："我如有其命，完全是他的爱一手救活。"

"美！"徐志摩叹道，"他们的爱使我们艳羡，也使我们崇仰。"

（**郝英子**摘自《中国青年》2008年第5期）

不运用智慧的人是一个固执者；不能运用智慧的人是一个傻子；不敢运用智慧的人是一个奴隶。——柏拉图



黑蝴蝶

●刘国芳

那时候儿子依偎在他的怀抱里，有蝴蝶飞过来，是黑色的，很大。儿子从他的怀抱里挣脱出来，歪歪地跑着去捉。蝴蝶没捉到，倒是他跑过去把儿子捉到了。他说：“莫捉蝴蝶。”

儿子仰着头，问他：“为什么？”

“蝴蝶是人死了之后变的。”

儿子说：“人死了都变蝴蝶吗？”

他说：“都变蝴蝶。”

“爸爸以后也变蝴蝶吗？”

“莫乱说。”

儿子仍要去捉蝴蝶。他把儿子的一双手捉牢来。这儿蝴蝶蛮多，在他们头顶上翩翩起舞。儿子于是抬头转来转去，大喊：“这么多人都变了蝴蝶呀。”

他把儿子捉回了家去。

这以后他不大和儿子在一起了。他在外面交了个相好，很漂亮的一个女孩，女孩喜欢他，天天和他在一起。有一回女孩对他说：“我们结婚吧。”

他说：“我舍不得儿子。”

女孩说：“以后我给你生就是。”

他发半晌呆，然后点了一下头。

于是就先和妻子办离婚。办了离婚再收拾东西往外走，儿子拉着他的手，问：“爸爸，你去哪？”

他扯了个谎，说：“出远门。”

儿子说：“爸爸以后不要我了。”

他不好做声。

这时候有一只蝴蝶飞来了。黑色的，很大。他看见儿子盯着它，一动不动。黑蝴蝶晃来晃去飞走了。

他也走了。

以后他便见不着儿子了。他很想儿子。在他想儿子的时候他的新婚妻子便拍着肚皮对他说：“莫慌嘛，我帮你生。”

他想只好这样。

于是就等，等妻子肚子隆起来。可是等呀等，等呀等，妻子并没有给他生儿子，他便愈发地把儿子想得慌。

有一回他再也忍不住，便瞒着妻子去看儿子。但好些年不见，他不晓得儿子搬哪儿住去了，很费劲打听才找到。

找到那屋时他看见一个孩子，孩子很高了，已无昔日的稚气了。他盯着他看，有些不敢认，但直觉使他相信他就是他儿子。于是他对孩子说：“你认识我吗？”

孩子摇摇头。他叫孩子认真看看他。

孩子认真看了后说：“我不认识你。”

他说：“我是你爸爸呀。”

孩子说：“你不是我爸爸。”

他说：“是你爸爸，我是你爸爸。”

孩子说：“不是，你不是我爸爸。”

他固执地说：“我就是你爸爸。”

孩子不再和他争，跑进里屋去拿了一个小木盒出来，递给他。孩子说：“我爸爸在这里。”他把小木盒打开来。

打开小木盒他眼泪流了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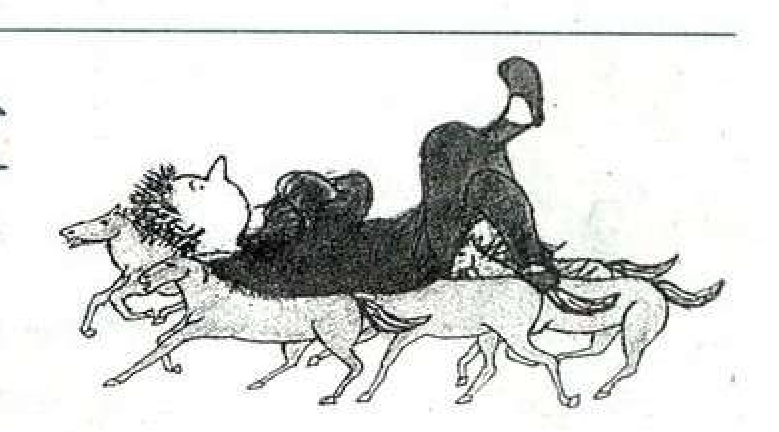
他看见小木盒里有一只蝴蝶。

是只黑蝴蝶，很大。

（**冯唐**摘自《新世纪文学选刊》2008年第2期 图/**迟兴成**）

爱

●曾飞燕



我怎样才能
像抓住一支笔一样
握住你的呼吸
夜晚
黑梦与游离
你的马匹惊散
知道抓不住
梦的尾声
抓不住
来不及的清醒
运沙子的马
做陶俑的马
瞬息
已逃出隧道尽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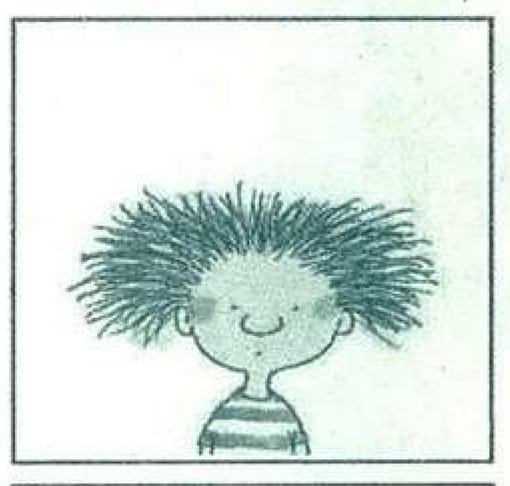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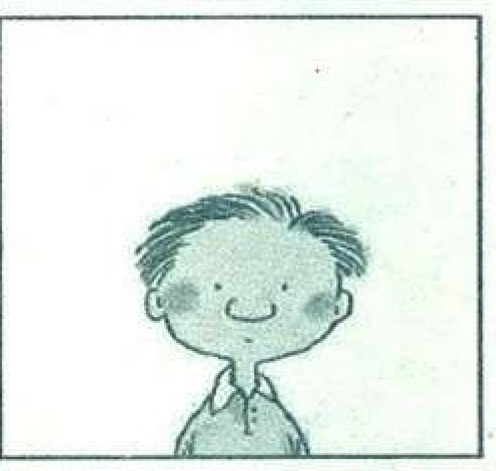
爱情应该给人一种自由感，而不是囚禁感。——《儿子与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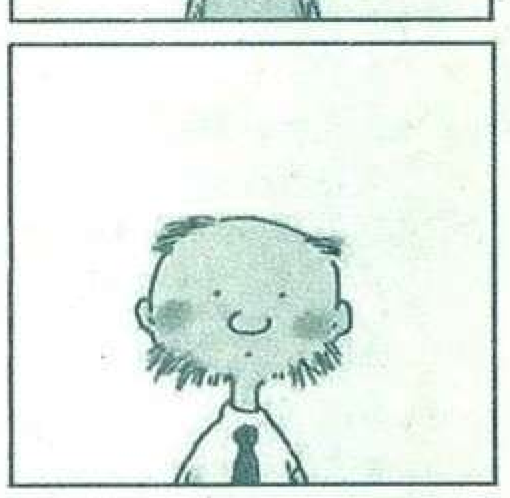
让我们每天再做一次小孩

文/朱德庸

童心永在，
人生将意趣盎然。









每个人都有一次童年。

画漫画刚满二十年的我，以前有两种题材从来不碰：一种是动物，一种是小孩。不画动物是因为我太爱动物了，以至于无法在它们身上开任何玩笑；不画小孩是因为我太讨厌小孩了，以至于我根本排斥画他们。

我讨厌小孩的程度到连我自己的小孩出生后我都躲进书房三天没有说话。记得我老婆当时叹了口气对我说：这孩子我还是自己养吧。

我讨厌小孩，因为我不想再想起我的那一次童年。

小时候的我，是个非常自我的小孩。我不做我不喜欢做的事，不交我不喜欢交的朋友。想想就该知道当时我活得多么艰难了吧。而非常奇特的是，当我在脑海中再一次看到那个坐在幼儿园窗边三年只会看云的小孩、那个放学路上遇到陌生人总是偷偷发笑的小孩、那个寒暑假蹲在院子角落悄悄玩虫的小孩、那个被老师、学校因为意见太多踢来踢去的小孩，我却突然发现：几十年后每逢我面临人生转折点绞尽脑汁想出来的答案，其实都没有超过童年时“那个小孩”对许多事情的反应。

原来，我们每个人童年时那个孩子，并不像我们以为的那样脆弱，比起大人，小孩甚至在心理上更强韧，尤其是他们的本能。你会发觉面临各种抉择时，小孩永远能最快作出对自己最有利的决定，这是大部分成人无法做到的。因为“大人”的选择，往往只是符合身边众人的期待，而不是自己的真实需要。我认为，大人的本能早已在社会讲究最大化的合理性要求下逐渐消失，就像我的儿时记忆消失在我脑海中的阁楼深处一样。

我开始明白：原来在不知不觉间，我已经被成人世界毁坏得如此之深，连自己的思考模式都一天天、一步步被推向相反的自己。而我以往不愿再想起的那段童年，累积的就是小孩世界和成人世界之间，我孤独的对抗和妥协。

在《绝对小孩》里，我画的是小孩眼中的世界，以及小孩世界和大人世界的拉拉扯扯。我相信，这两个世界的拉扯会一直继续下去；但我也相信，很多人都还记得自己小时候是不是常有会飞翔起来的感觉？对了，那就是小孩的世界——只有想象，没有限制；仿佛拥有好多对翅膀，永远可以在云朵上游戏。

每个人都有一次童年，每个人也都会长大。我们每个大人每天都以各自努力的方式活在这世界上，每个小孩每天却以他们各自不可思议的方式活在这世界上。如果，我们让自己的内心每天再做一次小孩，生命的不可思议每天将会在我们身上再流动一次。

（杨天蓍摘自《绝对小孩·自序》上海画报出版社）

意林专题

在别人心中存在的人，就是这个人的灵魂。这才是您本身，才是您的意识在一生当中赖以呼吸、营养以至陶醉的东西，这也就是您的灵魂、您的不朽和存在于别人身上的您的生命。——《日瓦戈医生》



一个善良的朋友

爱和善良是人生最大的智慧。

●韩浩月



我的朋友是一个长着大胡子的家伙，说不上是魁梧还是敦实的身材，那双眼睛总是炯炯有神，望到某个地方的时候如同两条闪亮的光束，只是这光束并不刺眼，只是明亮，明亮而已。

记得有一次他说来了几个朋友，让我过去陪着一起喝酒。我准时到了，他邀请的其他朋友却一个也没来。他在厨房里慢条斯理地煮着菜，间或到电脑边噼里啪啦打几个字，坐在书堆里和我聊几句天，天可怜见，那顿饭他起码准备了四个多小时，而且最终端上桌子的菜，只能用简陋和粗糙这两个词来形容。那晚我和他的朋友一起喝得七荤八素。他倒酒时的样子很可爱，仿佛倒的不是酒，而是什么仙汁玉液，倒的时候小心翼翼，好像很享受整个倒酒的过程，不会喝酒的人，单看他倒酒恐怕已经对酒垂涎欲滴了。

天啊，他是一个多么善良而且柔弱的人啊。他应该是这个世界上最好接近的一种男人，他的品性应该是最接近于绵羊的，他永远宽容地看着这个世界，偶尔逆来顺受的眼神看着让人有些心痛。我承认在他之后，我对那些飞扬跋扈的朋友再没有好感了。

这个善良的男人是一个优秀的诗人。早在很久很久以前，他就很出名了，在“粉丝”这个词还没发明的时候，他就已经有了自己的“粉丝”，据说有女孩像崇拜宗教一样崇拜着他，一次在酒吧里某个女孩与他不期而遇，在知道他的名字之后，那个女孩居然放声大哭起来。我们很多人都把这当做一个笑话来讲，可是我每次在想到的时候，怎么一点觉得可笑的意思也没有呢？

有天晚上大雨滂沱，我喝醉了他送我，我一次次地嘲讽他，对他说我最烦那些出门不下雨却带伞的人了，没想到你也是这样。我站在午夜的街上，任凭大雨把我全身浇湿，他把伞收拢起来，在雨中那么无奈地看着我，等我折腾够了，才从他手里接过那把伞，拦了一辆出租车跑回了家。不知道他是怎么回去的。第二天早晨，看到扔在走道中的伞，才想起昨晚的事情。但我始终没打电话跟他说一声谢谢。那把伞也一直没有还给他。一直在我家的鞋柜里面。

后来，联系得就少了。他给我发过一些短信，邀请我去参加某个村子举行的诗歌朗诵，或者去参观一些画展。我一次都没去过。开始的时候还回复几次短信，说抱歉，我去不了。后来，干脆连短信也不回了。我想在突然觉得想念一个朋友的时候去看他，带上酒和想说的话，酒也许喝不完，话有时可能说不尽，但那时，我或许能和他善良且真诚的眼光对视。能和他对视，我就敢和这个世界上每一个人对视了。

（冰山雪人 摘自《吉林日报》2008年3月27日 图/孙胜蓝）



意林专题

对于有信仰的人，死是永生之门。——《失乐园》

不带着怒气做任何事

真正做到了沉稳才能常胜不败。

●柯 钧

欧玛尔是英国历史上惟一留名至今的剑手。他有一个与他势均力敌的敌手，他同他斗了三十年还不分胜负。在一次决斗中，敌手从马上摔下来，欧玛尔持剑跳到他身上，一秒钟内就可以杀死他。

但敌手这时做了一件事——向他脸上吐了一口唾沫。欧玛尔停住了，对敌手说：“咱们明天再打。”敌手糊涂了。

欧玛尔说：“三十年来我一直在修炼自己，让自己不带一点儿怒气作战，所以我才能常胜不败。刚才你吐我的瞬间我动了怒气，这时杀死你，我就再也找不到胜利的感觉了。所以，我们只能明天重新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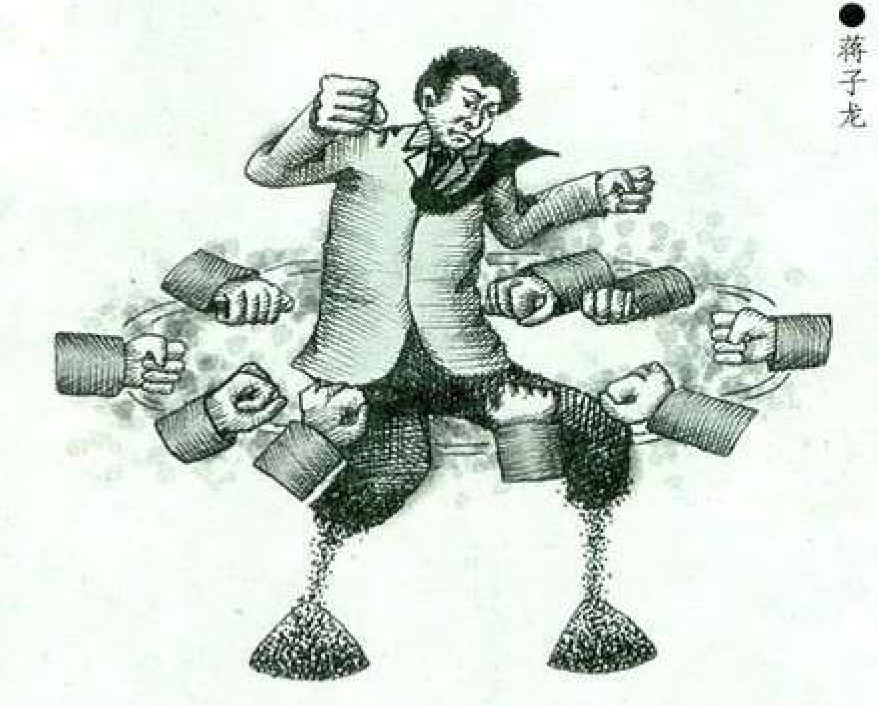
这场争斗永远也不会开始了，因为那个敌手从此变成了他的学生，他也想学会不带一点儿怒气作战。

（邹艳艳 摘自《人生哲理枕边书》九州出版社）

忍耐的风度

图大谋者，必能忍小处。

● 蒋子龙



在西方，考核一个政客的第一道试题——忍耐。

光是漫长而激烈的竞选过程就够难熬的，其间还会碰上无数意想不到的打击，没有足够的忍耐力是坚持不下来的。即便成功地爬到了国家政要的位置上又怎样呢？他们在国内接触选民或出国访问的时候，有谁没遭到过民众的围攻、谩骂，甚至还受到过石头、臭鸡蛋和西红柿的袭击？

远的不讲就说最近的。全世界都知道英、美关系最好，美国新当选的总统布什第一次访问英国，毫无例外地受到了英国民众的抗议。群众聚集在他要经过的街头，举着旗子，喊着口号，指责他在美国部署和发展"反导弹系统"和拒不在维护世界环境的"京都议定书"上签字……抗议达到高潮时就有鸡蛋像绣球一样朝他抛去——是不是臭的，从电视画面上看不真切。没过几天，英国首相布莱尔出访另一个同盟国，也受到了跟布什大致差不多的"礼遇"。当时他们的表情：你骂你的，你扔你的，我尴尬归尴尬，只要你没有一石头把我的脑袋开了瓢，我就该笑还要笑，该说还要说，该干什么照干不误！

有时还不仅仅是政客，只要在西方做个名人或有钱有势的人，就很容易碰上类似的尴尬。2001 年 3 月 29 日，世界银行行长沃尔芬森在芬兰举行记者招待会，突然遭到蛋糕袭击，满头满脸都是奶油，像烂葡萄一样滴流甩挂，他仍不忘保持风度，并立即为自己解嘲："味道还不错，只是这东西破坏了我的节食计划！"

没有这两下子，怎么当一个大名人或做一个现代政客？像2001 年春天英国大选时的那个工党副首相，人家打了他一下，他马上回一拳，愣把人家给打倒了！痛快倒是够痛快，可自己的政治前程也叫这一拳给打飞了。"小不忍则乱大谋"，你心里既有"大谋"，在小处就要能忍。

（**龙沙冷月**摘自《感受的快乐》 图/**陈风英**）

天才和我们相距仅仅一步。同时代者往往不理解这一步就是千里，后代又盲目相信这千里就是一步。同时代为此而杀了天才，后代又为此而在天才面前焚香。——《侏儒的话》

勇敢

● 佚名



富有智慧的勇敢，从来就是极为难得的品质。

思想勇敢而行动胆怯的人优柔，行动果敢而懒于思想的人鲁莽。富有智慧的勇敢，从来就是极为难得的品质。

对于勇敢者来说：肉体死了，灵魂才会死；对于懦夫来说：灵魂死了，肉体还会活着。莎士比亚借恺撒之口说得一点不错："懦夫在死之前，就已经死过多次，勇士一生只死一次。"

在恶行得以恣肆的地方，缺乏的往往不是正义感，而是勇敢。没有勇敢的正义感，几乎等于零，既不能使恶行收敛，更不能阻止恶行。

进一步说，缺乏勇敢的地方，必定缺乏正义，因为没有勇敢，正义难以张扬。

勇士，即便在敌人心里，也能唤起敬意；懦夫，即便在同道眼里，也能遭到轻蔑。

有一些人怕生，有一些人怕死。

为了个人的私欲铤而走险，那不是勇敢是亡命，勇敢，是和正义联系在一起的。

以勇士的死亡，换回懦夫的生存，这是一个悲剧。

以勇士的死亡，唤醒麻木的灵魂，这是一种悲壮。

（**马超**摘 图/**李欣**）

祝福是穷人的珍宝

●包利民

第一次踏进这个叫里洼的小山村，它的闭塞与原始着实让我震惊。虽然早已有了心理准备，可当这一切呈现在面前，我还是有着猝不及防的震撼。

这里没有电，小村远处深山之中，没有公路，只有一条小道曲曲弯弯地通向遥远的山外。平时的用水要从山腰处的一个泉眼里担回，甚至村民都上山砍柴，这似乎是只在书中才能一见的情景。

学校在山脚下，距小村有一里左右，原是一座土庙。到了这里，才知道，原来的教师已离去，学生们已经停课一个多月了，我是此处惟一的老师。

当时已是冬天，漫山的雪将一切装点得纤尘不染。我夜间就住在小小的办公室里，燃着旺旺的炉火，听着外面的北风吹过山林，有一种天遥地远的感觉。第一天的夜里，好容易迷迷糊糊地睡着了，却被一阵响动惊醒。侧耳细听，仿佛是有人走在雪地上发出的咯吱声。我从门缝向外望去，有两个黑影在不远处晃动着，顿时紧张起来。临来之前，有人就曾对我说过，这里的人极贫穷，而且野蛮至极，外边来的人很少有没被他们打劫过的。我一阵心寒，抓起一根柴棒，竟是彻夜未眠。

后来才得知，村民是怕我一个人刚开始住在那儿害怕，所以才轮流在外面为我守夜的。那一刻，巨大的感动充盈心间。

慢慢地发现，这里的人们朴实可爱，他们会听我讲山外的事听得入了神，一脸的惊讶与疑惑。我发给他们的普通香烟，他们舍不得抽，把玩很久才夹在耳朵上。那时我就会想，外边关于这里的传言，也许不是真的吧。

转眼间新年快到了。村民都拿着红纸让我写对联和福字，那红纸颜色极深，上面还有一圈圈的水迹。我挥笔写着，心也被这质朴的乡亲感染着。

新年的一大早，我一推开房门立刻愣住了，门前摆放着许多斧头，大大小小的有几十把。一瞬间忽然记起，报纸上曾报道过关于这个村子的一个消息。两年前，一个扶贫工作组进驻这里，没过几天就被村民们手持利斧砍了出来，致多人受伤。一时间看着斧头在雪地上闪着寒光，心中不禁忐忑。

在村口遇见一个老大爷，我和他说了这件砍人的事。他告诉我，当初的那个工作组不仅不帮人们脱贫，还白吃白住，最可恨的是，还把村里的一个姑娘糟蹋了，才导致人们群起而攻之。老大爷狡黠地看了我一眼，说："你是不是见到门前堆着那些斧子才问这个的？孩子，在我们这儿，新年的早晨把斧子放到别人家的门前，就是送福，谁家的斧子收得多，就说明这家最让人尊重！"我一下子明白过来，不禁为自己刚才的疑虑而惭愧，同时心中涌起一阵温暖。

年三十的夜里，我用一只麻袋装起那些斧头，悄悄地在每家门前放上一把，心里暖暖的，仿佛春风一夜间已吹得内心深处春暖花开。

半年后我离开了里洼村，怀着心灵被洗礼过的纯净与感动，把自己最诚挚的祝福送给那些可爱的人们。

是的，除了祝福，我什么也不能留下。我永远会记得门前那一堆斧头，记得他们给我的最朴素的祝福，那一份沉甸甸的情谊，就是他们最闪亮的宝贝啊！他们虽然贫穷，却又是那么富有，在这个物欲横流的世界上，不染尘埃的心比什么东西都弥足珍贵！



一个人能够感恩、惜福，他就是人生最大的拥有者。

（司志政摘自《辽宁青年》2008年4月A版 图/迟兴成）



意林专题

三流企业家厚道+厚道，二流企业家精明+精明，一流企业家精明+厚道。——工商界最新流行语

印尼神仙岛

●陈 颖

初上巴厘岛，就听当地向导舒卡提起2002年发生的爆炸案。他至今还为不幸遇难的朋友而难过，但他肯定地告诉我们："爆炸案并不是巴厘人干的，而是从爪哇岛过来的人！"

巴厘岛与印尼首都雅加达所在的爪哇岛隔海相望，相距仅1.6公里。虽然近在咫尺，却因为不同的宗教信仰分隔出两个迥异的世界。

在印度尼西亚，有87%印尼人信奉伊斯兰教，这使其成为世界上穆斯林人口最多的国家，但盛行印度教的巴厘岛（岛上95%的居民信奉印度教）是一个例外。



其实巴厘岛上的印度教最早也传自爪哇，但演绎1200年至今，它已融合印度教、佛教、原始宗教的万物有灵，并与祖先崇拜相结合，成为完全"巴厘制造"的阿加玛印度教。最为神奇的是——长期以来巴厘岛近乎是外来文化的绝缘体，即使过去沦为荷兰殖民地，现今又发生连环"爆炸案"，巴厘人依然不曾动摇根深蒂固的信仰！

我们却不由自主爱上巴厘岛——因为独特的宗教文化让巴厘岛变得风情万种、卓尔不群，而再没有什么诱惑能比神秘原始的巴厘文明更令人心驰神往。如果说最初我们为追逐巴厘岛的碧海蓝天、椰林帆影而来，最终却发现迷失在巴厘的神话世界里。

在这个五千多平方公里的热带岛屿上，生活着300多万巴厘人，而每150个巴厘人就拥有一座寺庙。虽然觉得不可思议，事实上巴厘岛大大小小的寺庙至少有2万来座，家有家庙，村有村庙……有意思的是：巴厘人比富裕，并不看谁的房子大、车子豪华，而是看谁家的神龛装饰得最华丽。

有了数不清的庙，自然就有了数不清的神。漫步巴厘岛可谓"抬头三尺有神明"——除了印度教的三大天神(创造之神大梵天、保护之神毗湿奴、毁灭之神湿婆)和佛教的释迦牟尼外，巴厘人还祭拜太阳神、月神、山神、水神、火神、海神、风神、树神、鸟神、猴神、龟神……既然天地万物在这里都能得到巴厘人的垂爱和尊敬，巴厘岛又何尝不是"神仙岛"？

印度教主宰着巴厘岛，也赋予巴厘人生活的规范和生命的意义。巴厘女人每天一大早起来做的第一件事恐怕你猜不到，不是为自家人淘米做饭，而是为众神做"早点"！先用椰子叶扎成精致小盘，再盛上少许鲜果、饼干和米饭，最后还要点缀几朵花瓣，插上一炷香。色香味俱全的供品做好后，被放置在寺庙外、屋檐下、墙根边，甚至车顶上、马路旁……稍不留心，游人可能就会碰到神无所不在的"饭碗"！更令人惊奇的是，这当中连邪魔也有资格分得一杯羹，看似随意放在地上的供品就是对它们不作乱的安抚！我由此感受到巴厘人的温和善良，原来幸福就像巴厘岛上的神灵，三餐无忧，快乐逍遥！

在巴厘岛上我们无意中撞见一场葬礼。巴厘人死后大多举行形同庆典的火葬：死者亲属穿着华美的盛装，男子还佩带宝剑。浩浩荡荡的队伍白天游行，晚上载歌载舞欢庆……热闹似乎掩盖了悲伤，这样戏剧般的葬礼让我想起了"庄子妻死，鼓盆而歌"的故事。后来我才知道，在宗教信仰的影响下巴厘人对死亡有着超然的理解：死亡并不是结束，因为生死轮回，犹如四季流转，因此巴厘人的火葬有了庆祝死亡的习俗。

在巴厘，我们最留恋的地方是艺术村乌布。这里所有的街道都是巴厘传统艺术的活动走廊——令人眼花缭乱的寺庙和宫殿拥有奇妙造型和精致门饰；沿街的小商铺摆满了琳琅满目的绘画、雕刻和手工编织品；充满印尼风情的甘美兰音乐不时从画廊传出，表现善恶之争的民间巴荣舞夜夜在露天上演……谁说艺术一定是阳春白雪？巴厘人几乎都是天生的艺术家，他们当中不论平民还是权贵，大多能歌善舞，多才多艺。曾经走进乌布一处僻静的农家，立即被墙边充满了宗教般奇妙意象的组画所吸引。原来这里生活的一家三代八口既是耕作的好手，也是优秀的画家和雕刻家。但他们世代绘画和雕刻，并不以为是艺术，因为原是为宗教奉献而作，以取悦神明或者安抚魔鬼。看着他们心无旁骛地涂抹着

小时候认为自己的父亲不简单，后来觉得自己不简单，再后来觉得自己的孩子不简单。——几乎所有的人都是这样一个很简单的怪物

为了更快地行走

●楚严寒



32岁的伯尼·巴姆巴利，是英国皇家陆军第4步枪营的一名上尉，曾在2003年参加过伊拉克战争，回国后被视为“伊战英雄”。行伍出身的伯尼不仅是一名优秀的部队指挥官，同时他也酷爱体育运动，尤其对惊险刺激的滑雪项目痴迷不已。多年的坚持和锻炼，使他成为一名出色的滑雪业余爱好者。

今年1月，在号称“太阳之都”的瑞士滑雪胜地圣莫里茨举行的雪橇滑雪比赛中，伯尼·巴姆巴利便是其中的参赛者之一。在头一天的两个赛次中，他都取得了很满意的成绩。可是，在第二天最后一个赛次却发生了意外。当他以时速130公里的速度，风驰电掣般从陡峭的雪道上滑落时，右腿不慎撞在了终点线附近的一根金属标志杆上。由于巨大的惯性，金属杆就像一把利刃，将伯尼右膝盖以下的小腿齐齐地切了下来。而当时他却全然不知，直到冲过终点线数十公尺之外，剧痛才使他停止了滑行，他转身惊奇地问身边的同伴：“我的脚踝断了吗？”

“不是断了，是没了。”他的同伴回答道。

人们在数百公尺远的雪地找到了断肢，连同巴姆巴利立即送往医院抢救。瑞士顶尖外科医生为伯尼进行了高难度的断肢接回显微重建手术，手术一共进行九次才告成功。术后医师告诉伯尼，他至少两年内无法下床，康复后很可能丧失部分运动功能。伯尼听后不假思索地说：“立即将它切除！”医护人员都深敢震惊，最后还是尊重了他的个人意愿，将好不容易才接回的断肢切除。一个多月后，他转到英格兰的海德雷·卡特国防医院，准备安装义肢。

伯尼的这一怪异行为，令很多人不解，包括他的诸多亲友。近日，首次装上义肢的伯尼告诉记者：“截肢只会让我的余生过得更好，而且可以在最短时间内重返战场。真希望一年之后，我又能带兵了。”

两年的时间要在病床上安卧静养，无法下地行走，不能在战场和运动场上拼搏驰骋，对伯尼来说这无异于死亡。尽管义肢无法和肉体完美地契合，但伯尼坚忍的意志和决绝的勇气，定会让他更早、更快地继续行走在生命的征途。在厄运面前，伯尼为我们树立了不朽的榜样。

（**张爱杰**摘自《牛城晚报》2008年3月20日）

画布，仿佛进行的是一种与神沟通的仪式，我幡然醒悟了：与其说是艺术，还不如说是鬼斧神工！

离开的前一天舒卡带我们去看他们的圣山，也是巴厘岛的最高峰——海拔3140米的阿贡火山。这座活火山曾经在1963年猛烈爆发，招来百年不遇的大灾难，但并不妨碍它在巴厘人心目中成为精神的象征。就连顶上留下的火山口，在巴厘人嘴里也有一个诗意的别称，叫做——“世界的肚脐”！

舒卡告诉我们：其实正是火山喷发后形成的肥沃土地哺育了山脚下的人！如果说神圣的阿贡山是众神居住的地方，那么深邃的海洋就是恶魔出没的领地，而“一半是海水，一半是火焰”之间才有人的世界。巴厘人的世界观自有他们的逻辑：这本是一个善恶并存的世界，而人就处在正邪的边缘，维持着世界的均衡。巴厘人信奉的是与万物众神和平相处，并不以为善恶的交锋必然会有一方胜利，另一方被摧毁的结局，就好像他们表演的传统舞蹈——巴荣舞，表现的是善恶的对抗，最终总是难分胜负，即使恶魔暂时逃走，也是随时准备卷土重来。

“因为人生就是善恶之间无休止的斗争。”我以为舒卡充满生活哲理的一句话，为我的巴厘岛之行画上了完美的一笔，但并不是句号，而是耐人寻味的省略号。

（**杨兴文**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08年第10期）

世间感动 仁勇风范

只为成功找方法，不为失败找理由。——『赢在中国』语录



蚊子的亮点

●王宗仁

青藏高原在风追月落的冬夜突降一场狂雪，正是这雪，看起来犹如盛开的梨花的雪，使我和副班长于路上得了一种那时候根本不知道叫什么病的怪病。我记得真切，副班长突如其来的一声凄惨的号哭之后，泪水涟涟地喊道："不好啦，我的眼睛死了！什么也看不见了。"我们都听见了，非常害怕，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就在这时候我的眼睛也死了，眼前游动着一片黑影，好像坠入无底的深渊。

这是1959年隆冬发生在藏北茫茫雪原上的事情。当时我所在的汽车连正在那曲地区执行抗雪救灾运输任务。眼睛怎么突然失明了？后来我们才知道，那是患了雪盲症。整天在空气稀薄的雪地里忙碌，没有任何保护眼睛的措施，阳光中的紫外线经过雪地表面的强烈反射，刺激了眼睛，造成了伤害。连队有5个人患上了雪盲，轻重程度不同。数我和副班长最严重，眼睛红肿，发痒，流酸水。从藏北返回到青海一个叫石乃亥的地方后，我俩的眼睛仍然肿得像桃子。好在连队要在这儿休整一周，我想眼疾总会好转吧！

我们班住在一位叫卓嘎吉玛的藏族老阿妈家，在旧社会煎熬了几十年苦难岁月的老人，把对党和新生活的感激之情，全都集中到了对我们这些兵的春风化雨般的关爱上。她发现我们患有眼疾以后，心疼得不得了，一天几次来问候、安慰。后来得知是雪盲引起的眼病，她双手一拍大腿说，好啦，别愁，我有办法治好你们的眼病！

我好生奇怪，她会拿出什么绝招为我们解除病痛？

当天午休，卓嘎阿妈手提一个磨擦得锃亮的铜壶，满面溢笑地来到我们班。这是一壶热水，还冒着腾腾热气。阿妈把水分别倒入我和副班长的脸盆里，说：趁热，用毛巾敷眼睛，多敷一会儿，眼睛会好的。还不容我们说句感谢的话，她就把我和副班长的毛巾浸泡在热水里。待那水簌簌地咬透了毛巾，她捞出，拧干，捂在我俩的双眼上。随之，我就感到热乎乎的酥麻感似无数细细的钢针软绵绵地扎入眼球。当然那只是瞬间的感觉，转而便觉得有丝丝冷气顺着那无形的针孔往外溢出。慢慢地就无感觉了。阿妈说，每天早晚都坚持这么用药水敷眼睛，很快会有效果的。

有了这位"民间医生"的精心治疗，我们的眼疾一天天见好。到第四天，我就觉得双眼轻松多了，清清爽爽地亮堂了。这时，我和副班长都有个疑问需要解开，便问阿妈：这壶里装的什么神水，治好了我们的眼病？她笑笑道：说神也神，说不神也平常。明儿我给你俩熬最后一次药水，你们来看看就明白了。

我们看到了，阿妈把一包黑乎乎的好似小动物的东西倒入壶中熬起来。我们无论如何没有想到这小东西竟然是蚊子的脑袋。阿妈指着屋梁上一个燕子窝絮絮叨叨地说起来：蚊子是叮人肉吸人血的害人精，可是它却是燕子喂养雏燕的绝好食物。每天燕子爸爸和妈妈都会捉来数十只蚊子才能喂饱雏燕。雏燕不食蚊子的脑袋，燕子爸妈便用嘴将其脑袋剥掉，放在燕窝一角落。天长日久就积成了一大堆蚊子脑袋，风干、变硬，这是上好的药材，能消肿，明目。阿妈说，这是从阿爸的阿爸手里传承下来的秘方，至今不失传。我们听得入神，大长见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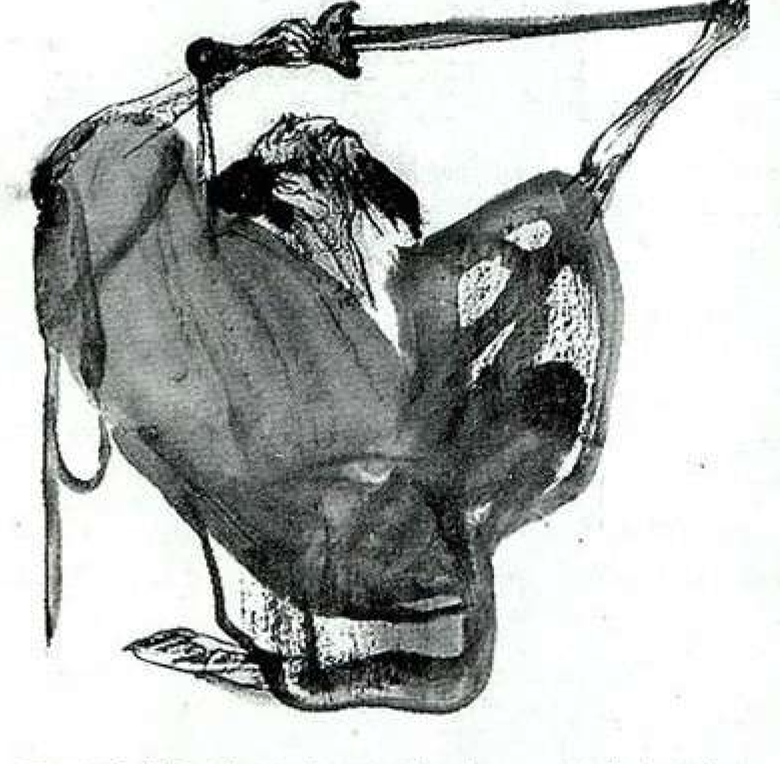
世间有多少奇事，如果你不是亲身经历体验，别人说破嘴皮你也不会相信。有时候你看到的光明不是真正的光明，你看到的死亡也不是真正的死亡。它们隐匿了，以一种容易蒙蔽你的形式迷惑你。当你举起拍子欲将恨之入骨的蚊子置于死地时，想没想到蚊子的脑袋可以为人类解除眼疾？没有想到就先别鲁莽行动，要弃之其害，取之其益。我会永远记住那位藏族阿妈，正是她使我从臭名昭著的蚊子身上发掘出了亮点，让我明白了早就该明白却一直糊涂着的道理。

（**桓学然**摘自《新民晚报》2008年3月26日 图/**孙胜蓝**）

爱的力量大于死亡。——《圣经》

伍子胥博弈

● 陈明聪



春秋时楚国杰出的军事家伍子胥，性格十分刚强，青少年时即好文习武，勇而多谋。伍子胥祖父伍举、父亲伍奢和兄长伍尚都是楚国忠臣。周景王二十三年，楚平王怀疑太子"外交诸侯，将入为乱"，于是迁怒于太子太傅伍奢，将伍奢和伍尚骗到郢都杀害，伍子胥只身逃往吴国。

在逃亡中，伍子胥在边境上被守关的斥候抓住了。斥候对他说："你是逃犯，我必须将你抓去面见楚王！"

伍子胥说："楚王确实正在抓我。但你知道楚王为什么要抓我吗？"

斥候冷冷地说："我没必要知道，你是逃犯，我就可以抓你去领功取赏。"

伍子胥从容自若地说："不，你需要知道。因为有人向楚王告密，说我有一颗价值连城的宝珠。楚王一心想得到我的宝珠，可我的宝珠已经丢失了。楚王不相信，以为我在欺骗他。我没有办法了，只好逃跑。"

斥候冷笑说："宝珠丢了，至少我还抓住了人，我想楚王还是有打赏的。"

伍子胥摇头说："你又错了，现在你抓住了我，还要把我交给楚王，那我将在楚王面前说是你夺去了我的宝珠，并吞到肚子里去了。楚王为了得到宝珠就一定会先把你杀掉，并且还会剖开你的肚子，把你的肠子一寸一寸地剪断来寻找宝珠。这样我活不成，而你会死得更惨。"

斥候信以为真，非常恐惧，觉得没必要以命相赌去换取那一丁点的打赏，于是赶紧把伍子胥放了。伍子胥终于脱险，逃出了楚国。

这个故事可以算是博弈的一个精彩注解，面对可能出现的潜在的危机，人总是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以保证自己能够免于陷入困境。

伍子胥三言两语就改变了自己的劣境，给我们的启示是：在生活中，创造一种困境，使对方陷入与你一样无法全身而退的困境，那么，即便在这种困境出现之前，他本来拥有拿走你所有一切的优势，此时，他也只能被迫进行理性的决策，与你合作。

（李月摘自《宿迁日报》2008年3月20日）

思念

● 戚寞

它扛着鲜艳的旗帜
从黑暗里涌出来，无形的身段
不费拳脚，轻易
就占领了我的地盘
瞧，它的毒汁洒泼在灯光里
那苍白的灯光，开始迷离
它的旗帜就插在我心窝上，而我
还躲在一片阴影里，偷食它的
甜蜜，微痛的幸福

不能自主，我的眼内
装着熟悉的模样，我的手心
摇晃着熟悉的名字
我的领口、袖口、冰凉的额头上
都沾满熟悉的语言
和气息。你瞧，它还在
继续发笑，晃动指甲

这顽皮的兔子
我得赶紧打开房门
赶走它，我得和失眠的春天
一起，默默的
再行一程



邮政时代的寒暄：见信如面；电话时代的寒暄：你是哪位？他人不在；呼机时代的寒暄：速回电话；手机时代的寒暄：打错了；网络时代的寒暄：你是男的，还是女的；后网络时代的寒暄：有人吗？你是人吗？

其实我也爱你

●积雪草

遇到他那一年，我19岁，他49岁。我叫安小东，他叫金小林，我和他就是一对冤家。

那一年暑假，我放假回到家里，家里平白无故地多了一个男人，我觉得很别扭，进出都不方便，冷着脸不跟他说话，也不跟他在一张饭桌上吃饭。

但是，到了吃饭的时候，他还是会讨好地笑，喊我过去吃饭，我没好气地说，看到你，我就饱了，还吃得下吗？他的笑尴尬在脸上，两只手在衣襟上擦来擦去，好半天叹气说：小东你这丫头，我在你眼前消失还不行吗？说着，他真的去街上转悠半天才回家。

有一天去图书馆回来，找一本书找不到，才发现凌乱的卧室被他收拾得整整齐齐，我生气地对他喊，金小林，谁让你动我的东西？我一边说一边生气地把桌子上的东西扫到地上，把床上的被褥扯乱。他站在边上，像个孩子一样手足无措，好脾气地说：是我不好，是我不好，以后不敢乱动你的东西了。

我生气的时候，总会很严肃地喊他的名字：金小林。我的手指几乎指到他的鼻尖上，说：别嬉皮笑脸的，你这是什么态度。他忍不住笑。

他的笑容不经意间触怒了我，他的笑，那么像父亲，小的时候，父亲也是这么纵容我，对我笑，可是金小林不是我的父亲。我狂奔出家，他拉不住我，跟在我身后跑。

那一晚，我没有回家，跟着同学去迪厅蹦迪，强劲的背景音乐，疯狂地摇摆甩头，令我暂时忘记了所有的不快。

走出迪厅时，天已经快亮了，晨风一吹，我清醒了很多，忽然看到不远处的树下，金小林坐在台阶上打盹儿，衣服上头发上结满晶晶亮的露珠。看样子他在这里已经等了一宿，我有些感动，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好，可以好到不计回报，除了父母，天底下还有这样的人吗？胸中酸涩难抑，眼睛里有湿湿的东西涌动，我抬起头看天，硬生生地把眼里的泪忍了回去。

我们的声音惊醒了他，他睡眼蒙眬地抬起头来看我，他的眼神里有失望和心疼轻轻浅浅地掠过。我故意把头转过去，看着别处不理他，他一把抓住我的手腕，有些生气地说：囡囡，你闹够了没有？跟我回家。

我尖叫着说：你弄疼我了，你这个疯子，快放开。他扯住我的手腕不松手，有男同学上来就踢了他一脚，刚好踢到他的肋骨上，他弯着腰捂住胸部，慢慢地佝偻成一堆，腰弯得像一只虾米，但我还是镇定地招呼同学们说，咱们走吧？咱们走啊！走出很远，我回头看，他依旧弯着腰呆呆地站在迪厅的门前，孤零零地站在晨曦里，我忽然觉得有一丝柔软在心中渐渐荡漾开来。



后来我回到学校，很久才知道，那一次，他被我的同学一脚踢断了两根肋骨，在医院里整整住了半年，我并没有去看他一眼，不是我心狠，是我不愿意和他纠缠在一起，是我本能的排斥他，如果一定要怪，就怪他自己在生活中扮演的角色不好。

转眼大学毕业，开始工作，为了避免看到他，我不经常回家。后来我认识了安生，病态的苍白和忧郁，但我疯狂地喜欢，挣的钱几乎都给他花掉，并无怨言。

世间感动 念亲恩

幸福三要素：不算小账，不算时间，不算是非。

带安生回家，金小林还是盛情地款待了他，弄得很隆重。我的心中是温暖的，是感激的，但说出来的话充满敌意，一副并不领情的样子。

安生走后，他很正式地跟我谈了一次话，是19岁那年遇到他之后，第一次很正式的对话。他不同意我跟安生来往，他说：安生不是你想要的那种人，和他断了吧。时间久了你就会知道我说的没错。

我挑衅地看他，说，我知道你见不得我幸福，可是我偏要跟他在一起。

决定和安生结婚之前的那几日，他几乎天天跟着我。我说，你跟着我，也不会改变我的决定。他很自信地笑，说，如果你知道安生是什么人，你是一定会改变主意的。

他把一沓照片递到我的眼前，全是安生的，我惊呆了。原来安生吸毒，怪不得他那么苍白忧郁，怪不得安生要花那么多的钱。

我捧着那些照片哭了，泪流满面地扑进了他的怀里，他像哄孩子一样拍着我的背，说：宝贝，乖，不哭。

后来，我和他和解了。

那时候，他刚退休，没有我和他作对，所以他很空闲，有了大片的时间，养鱼、种花、上网，给我发E-MAIL。他给每一条鱼都起了一个好听的名字，其中有一条非常漂亮的热带鱼，他给它起个名字叫囡囡。害得我每次回家，听到他喊囡囡，就以为是在叫我。

有一天夜里，我正在家里看电视，忽然接到母亲打来的电话，母亲在电话里哭了，哆嗦着说不清楚前因后果，我急了，说，把电话给金小林。母亲这才说，金小林出了车祸，在医院里。

我的心忽然就开始“扑腾”起来，出了门，竟然忘记打车，一路狂奔到医院。到了医院并没有见到他，他已经被推进了急诊室，只等着我去签字。我想都没想就在家属签字那一栏写下安小东三个字。然后就是度日如年的等待。

我第一次有了害怕的感觉，我怕失去，怕得厉害，我在心中祈祷，让他活，如果可以，我宁愿用我的与他交换，只要他平安。

这一次意外其实并不严重，只有轻微的皮外伤，真是不幸中的万幸。

出院之后，我才发现一个很严重的问题，金小林已经不再是从前的样子，他的智商出了很严重的问题，看见人就笑，过马路时，要扯住我的胳膊，有时候会跟我三岁的女儿抢一个玩具。但他始终认得我是囡囡。

有一次他去买菜，竟然忘记回家的路。因为出去很久，我不放心跑出去找，看到他被一群小孩子围攻，头发上脸上粘满了白纸条，我跑过去赶走那些孩子，大声骂他，你真是个傻子。他看到我，依旧高兴地跑过来扯住我的手，摇晃着说，他们都来欺负我，你帮我揍他们。

我站在那儿一动不动，任由他牵着手摇晃，想起十年前，在迪厅门前的晨曦里，那个被踢断两根肋骨的男人，疼成那样，他都没有倒下。他对我的好，好到娇惯，而我对他呢？

想起那些往事，我的眼睛湿润难受，眼泪忍不住流下来。他伸出手来给我擦眼泪，问我，你怎么哭了？我做错事了吗？我摇了摇头，说：没有，你很乖。

是的，他是我的继父。十年前，他宠我，像宠宝贝一样，任我胡闹，妄为，任性；包容我，接纳我，爱我。十年后，我宠他，像宠宝贝一样，牵着他的手过马路，喂他吃东西，帮他抢我女儿的玩具；纵容他，怜惜他，爱他。

是上天让我做了他的宝贝女儿，是上天让他做了我亲爱的父亲，我要珍惜这段缘，我要把他给我所有的爱都还给他，让我们做一生一世父女。

（**归雁生**摘自《文化月刊》2008年第1期 图/**郑静**）

各行各业



当事人可怜的愿望

一件离婚案开庭了，原告的律师叫他的当事人站了出来，他用同情的口吻询问道：“根据我所了解的情况来看，好几天晚上，当你从办公室回家时，你的太太不但没有单独地等你，并且你还发现有人躲在衣柜里，是吗？”

“是的，一点也不错！”原告回答。

“这当然会使你愤怒和悲伤啦！”律师说。

“我当然会悲伤，”原告道：“试想，我连一个挂衣服的地方都没有了！”

斗鼠

诺沃提先生住在旅馆里。

“服务员，昨天夜里，我醒来的时候，你猜我看见了什么？我看见两只老鼠在房子中间相斗，这真是岂有此理！”诺沃提先生说。

“先生，您以为您花36元来住我们的旅馆，我们会为您举办西班牙斗牛比赛吗？”服务员说。



浮世绘 各行各业

智者宁可防病于未然，不可治病于已发；宁可勉励克服痛苦，也不为了痛苦而追求慰藉。——托马斯·莫尔

做主

●〔新加坡〕王文献

我和青青，是同一个美容美发班的同学。毕业后，我们选择了看上去很相似，但其实截然不同的工作。

青青专门给新娘子化妆做头发，这份工作很适合她。一来她喜欢人多热闹的地方；二来她爱说爱笑，帮新娘子化妆做头发，虽说是赚了人家的钱，但活泼会说话的她，给原本就喜庆的场合更添了几分姿彩，非常受欢迎。

而我，则应聘了殡仪馆化妆师的工作，替去另一个世界的人们，在人世间做最后的梳妆打扮。这份工作，同样也很适合我，因为我性格内向，不善言辞。当然，刚开始的时候，同已经没有呼吸没有生命的人同处一室，难免有点害怕，但这份工作收入高，适合家境贫寒的我。而且做了一段时间后，觉得也没什么好怕的，这些人，已经不会思想，不会说话，有时候，反而更加安全，更叫人放心。

起先青青对我很是生气，她原本指望我们两个好朋友携手打天下，最好全城的新娘子都慕名而来，求我们俩化妆打扮才好呢。我跟她说，虽然大家是情同手足的好朋友，但人各有志，而且我家境不好，需要帮补家用，这份收入高且非常稳定的工作，是再适合我不过的了。

青青到底是青青，听了我的解释后，很快就释然了。我休息，她也没有婚礼可忙的时候，我们就聚在一起喝茶。

她总是举着我的双手，赞叹道："多漂亮的手啊，如果是游走在鲜活、美丽的新娘子的脸上，那才叫相得益彰、相映生辉呢。"我照例不做声，慢慢地品茶，任由她唧唧喳喳说个没完。她说，我听，是我们俩多么惬意、多么闲适的美好时光啊。

或者，她大大咧咧地摆弄着我的脸："寒寒，你的脸真精致漂亮，以后你结婚了，得让我来帮你化妆，我一分钱也不要你的，但我有信心让你成为全城最美丽的新娘子！记住，你的脸，我做主啊！哈哈……"

她孩子气地用手使劲地在我的脸上捏几下才放开。

我还是一声不吭，任由她在我的脸上又掐又捏。那时候性格内向的我还没有男朋友。但毫无疑问，如果我结婚了，我的脸，当然由青青做主。

我跟她同学了两年，很清楚她年纪虽小，手艺却不简单，也知道因为勤奋细心，因为人缘颇佳，她的生意越来越红火，才几年工夫，已经做了老板，手下雇了十多个人。

以为这样的日子，可以天长地久地过下去……

有一天早上，我刚上班不久，突然就送来了一个车祸身亡的女孩。当白布单慢慢揭开的时候，我整个身体都僵硬了，全身的血仿佛一下子涌到头上，我没有来得及说话，就失去了知觉。醒来后，我发了疯似的找到她，扑在她身上，号啕大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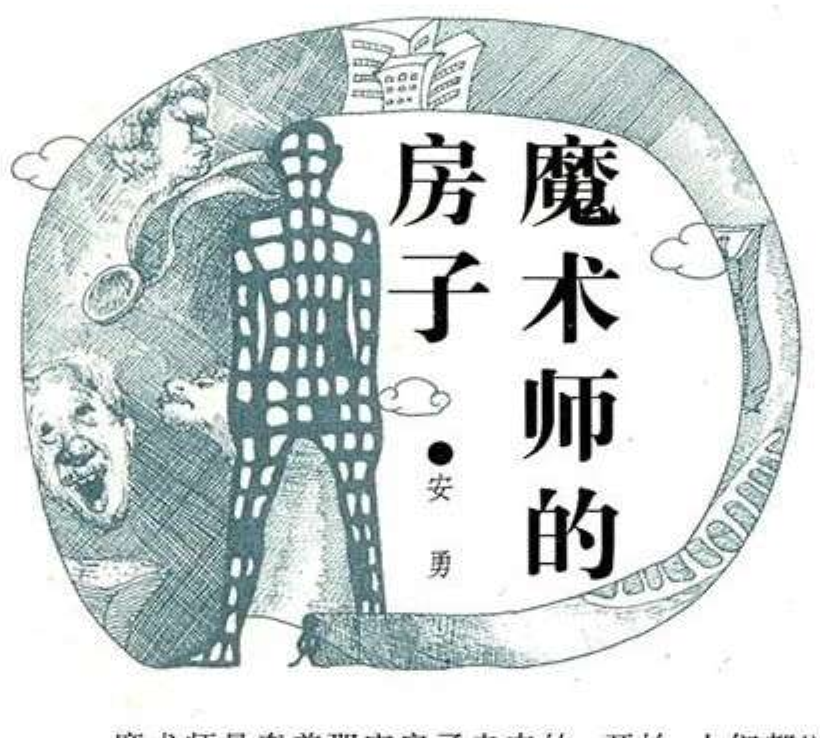
是青青！她除了一条胳膊断了，流了少量的血，其他部位几乎没有任何外伤，但五脏六腑却被严重毁坏，在车祸现场就已经香消玉殒了，没有送医院，而直接送来了这里。

我流了很多很多的泪水，但终于克制住自己的情绪。我想，我不能这么无休无止地哭下去，我得为青青做点什么。我请示了经理，他看我情绪已经稍稍稳定，又再三询问我是否能胜任，终于同意由我来为青青化妆。

我的泪，一滴一滴，无声地从脸颊滴落。我小心翼翼地用纸巾拭去泪，不敢让任何一滴落在青青的脸上，怕惊扰了她安详美丽的睡眠和慢慢飘离尘世的灵魂。我仔仔细细地帮青青化了一个清淡美丽的妆，又一根一根把她那



这一年，我们牺牲了我们的享受，但是我们正在享受着我们的牺牲。
——援外志愿者王剑华感叹，一年的非洲经历让他终生难忘



魔术师的房子

●安 勇

魔术师是牵着那座房子走来的。开始，人们都以为跟在他身后的是一条狗。房子长着狗脑袋、狗身子、四条狗腿，还有一条会摇晃的狗尾巴。

魔术师把房子牵到城中心的十字路口上，蹲在地上抽完一斗烟，眯着眼看了一会儿石城上空的太阳。站起身，笑眯眯地扫视一圈围观的人们，咳嗽一声说："谁想第一个走进去？"没有人回答，谁也想不明白，一个人怎么能走进一条狗的肚子里。魔术师笑了笑，用手拍一下狗脑袋，狗的嘴巴缓缓张开，变成了一道门。

打短工的赵小六撇撇嘴问："吃饱了撑的咋地，俺们为啥要进这座怪房子？"

"这是座神奇的房子，里面有你想要的东西。"

"我想要老婆，里面也有吗？"

"有，除了老婆，还有其他你想要的东西。"

赵小六从人群里走出来，紧紧裤带，弯腰走进了房子里。

人们都盯着房门，等着赵小六带着老婆从房子里走出来。

魔术师拍拍房子问："找到老婆了吗？"房子里有人回答："找到了，一共三个，一个大老婆，两个小老婆。"是赵小六的声音。

魔术师满意地点点头："他找到了想要的东西，不会再出来了，谁想第二个走进去？"

王二拍着自己的大肚子问："俺想要个一百头猪的养猪场，一个宽敞的大肉铺，里面也有吗？"

魔术师点点头说："有，里面应有尽有。"

王二往回缩了缩肚子，走进了小房子。卖豆腐的李老三挤挤眼睛问："里面还有地方没？俺想要钱，好多好多的钱。"魔术师笑着看看他："我说过，这是座神奇的房子，里面很宽敞，能装得下所有人。"李老三第三个走进了房子里。

人们不知不觉在房子前排起了队。

第四个人想要当官；第五个人想拥有天下所有的美女；第六个人是位体弱多病的老者，想要长生不老；第七个是个女子，想要最美的容貌；第八个是算命的瞎子阿三，想要一双好眼睛……

第十个人刚走进房子，有两个捕快分开众人，厉声对魔术师说："根据本城法律规定，任何人不得随意在街头表演，我们要没收你的房子，带你去见老爷。"魔术师伸出手，冲着两个人抓了一把，将什么东西扔进了房门里。横眉竖目的捕快转眼变得和颜悦色，自动排到了队伍后。众人疑惑不解，纷纷询问。魔术师回答说："我把法律扔进了房子里，从现在起，大家都可以不再受法律的约束。"

三天三夜后，全城的人一个跟着一个都走进了房子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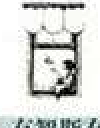
房子外面除了魔术师，只剩下了一个人，就是北街的傻子阿木。几天里，阿木一直歪着脑袋，看着那座房子笑，却不肯走进去。魔术师拍拍阿木的肩膀问："你为什么不进去？"阿木疑惑地看看他："我为什么要进去？"

"房子里有你想要的东西。"

阿木摇摇头："我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我什么也不想要。"魔术师叹口气，不再说什么，弯下腰，把房子前的街道慢慢地卷起来，一点一点地往房门里拉。整个石城从四个不同的方向缓缓地被拖进了房子里，最后，石城彻底消失了，就像它从来就没存在过一样。

阿木傻乎乎地看完了这一切，笑嘻嘻地走过来，拍拍魔术师的肩膀问："那你呢，你想要什么？"魔术师摇摇头："我和你一样，也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说完，魔术师像来时一样，牵着那座房子离开了。

（**赤子之心**摘自《微型小说选刊》2008年第6期 图/**潘英丽**）



有智斯有成
另类思考

对人不感激，对事不努力，对物不珍惜，对己不克制。——郝向宏 总结独生子女青少年中普遍存在的4种心理文化趋势

一头飘逸柔韧的长发梳理好，整整齐齐地盘在头顶。我检查了一遍又一遍，不是怕青青不满意，是怕我自己不满意。

"你的脸，我做主，哈哈哈……"那清脆的、精灵般的声音倏忽间在耳边响起。

"青青！"我悚然一惊，不，不是青青，青青她再也不能说话了呀，那不过是恍惚的我，凭空生出的幻听……

青青啊，在意想不到的巨大变故来临之前，人是多么渺小卑微啊，谁能逆转，谁能做主呢？也许只有命运的那只手吧……

（**从渊**摘自《台港文学选刊》2007年第9期 图/**郑静**）

中国信心与“日本病人”

●舒泰峰

国内一家媒体与日本《读卖新闻》所做的最新调查显示，47%的日本被调查对象在回答“10年后自己会变得更富有吗”的问题时，选择了“不太有希望”和“完全没有希望”，只有4%的调查对象选择了“非常有希望”。

另外在评价本国政治、经济、社会道德、家庭与社会的关系、治安等方面今后的发展状况时，大多数日本被调查对象选择了会往坏的方向发展。

日本怎么了？

与日本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中国民众的信心指数大涨。

“日本病了”

“日本病了！”中国社会科学院日本问题专家金熙德听到记者关于此项调查的介绍时，一点都不觉得意外，“日本患的是发达国家病或者叫后工业化社会病。”

金熙德说，日本自明治维新以来的国家动力是赶超西方，到了上世纪七八十年代，这个目标基本实现。数据显示，在上世纪80年代初到90年代初的大约十年间，日本的经济规模最高曾经达到美国的70%。

日本进入后工业化时代，“赶超西方的目标既已达到，也就失去了目标。另一方面日本人也觉得不可能持续以前的高速发展了，社会凝聚的动力也没了，于是对未来丧失方向。”而作为后工业化时代的一个典型现象，就是“价值观产生分裂，多元化成为常态，包括对国家和民族的理性也开始下降”。

在金熙德看来，这种病症并不奇怪。“产业革命的发源地英国在率先完成工业化后，就产生过‘英国病’，症状之一就是萎靡不振，觉得丧失了新鲜感。”

在北京大学留学多年、已经能说一口流利汉语的日本留学生加藤佳一对这个问题也颇有看法。“第一是政治还没有定位好，有的日本人说应该重视日美同盟，有人说应重视亚洲外交，国家到底往哪个方向走，定位不清晰。”

在经济上，“邮政民营化曾引起激烈的争论，而在社会福利等问题上怎么改革，很多措施也没有明确的方向。”加藤说，“年轻人对未来能不能获得良好的保障很担忧。”

在去年初，日本政府公布的一项最新民意调查显示，多达67.7%的日本人对日常生活感到担忧，这一比例创下历史新高。随着日本社会收入差距的不断拉大、加速进入老龄化社会和“婴儿潮”时期出生人群的纷纷退休，公众开始对日常生活和未来前景感到信心不足。54%的日本人对退休后的生活感到忧心忡忡，72.2%的受访者呼吁政府对社会保障系统进行改革，尤其是在医疗和养老金领域。

加藤特别指出一点，即日本年轻人缺乏独立思考，“比较盲目地被舆论影响，是被动的反应，而不是主动的思考，所以就会很迷惘。其实日本未来远远没有这么可担心。”

不过，有一点不容否定，在上世纪90年代后，日本经济经历了“失去的10年”，经济总量下降到不足美国的40%。与此同时，失业率、犯罪率都有上升。尽管近年来日本经济有所复苏，但依然不足以挽回民众对未来的信心。

当然，对于一个人均GDP达到三万多美元的社会来说，要想“百尺竿头，再进一步”自然是十



求机会远比图安稳重要。——李开复点拨学子

一只拍马屁的老虎

●陆春祥

读古代笔记，在清代文学家钮琇的《觚续编》中，看到了一只会拍马屁的老虎。

说的是山东莱州有个叫戈二的村民，一天到荒冈上打柴，突然间，腥风乍起，眨眼工夫，跳出一只斑斓猛虎。戈二当场屁滚尿流，倒在地上。奇怪的是，这老虎，只以唇含其颈，竟不啮噬，它衔着戈二的衣领，翻过两道岭子，将戈二放到一山沟中。这个沟中积有四五尺厚的落叶，老虎将树叶扒成一个洞状，将戈二放入，再用叶子盖好，又观察良久后才跑开。装死的戈二从树叶中爬出，奋力爬上沟旁的大树，用腰上的绳子将自己捆在高高的树枝中间。少顷，戈二见那老虎背着一头怪兽向沟里走来，那兽也是遍体的斑纹，像老虎，但又长着马的头，头上还有一角。老虎一步步走得很慢，像给皇帝坐辇车那样小心，待走到藏人的地方，老虎将那怪兽小心放下，并扶它在边上坐好。这个时候，戈二看明白了，老虎是要将自己贡献给它背来的怪兽。老虎扒开藏戈二的叶沟，突然间不见了人，它立即惊慌战栗，在那怪兽面前屈足前跪。那怪兽异常愤怒，用角撞击老虎的头，老虎的脑袋被撞破，倒地死亡。

我很好奇，是什么动物能让老虎熊成这样呢？查了一下辞源，发现在“駮”的名下有这样的解释：传说中的猛兽，《尔雅·释兽》中说：如马，倨牙，食虎豹。原来如此，这个动物的本领比老虎强，老虎没有办法，只有拍它的马屁。

老虎的马屁拍得还真可以。因为要拿戈二当礼品，老虎就小心保全了戈二的肤骨，如果将戈二弄得皮开肉绽，“駮”万一不高兴，马屁就拍到马脚上去了。老虎将“駮”接来的时候，卑躬屈膝，处处小心，极尽谄媚。当情况发生意外时，老虎惊慌失措，跌跪于地。

故事终究是故事，但它在马屁辞典中堪当经典，就是因为老虎平时是何等的盛气凌人，耀武扬威，不可一世！

然而它与人间的马屁精，又何其相似乃尔。

（冯国伟摘自《解放日报》2008年3月17日 图/杨志平）

分困难。“日本社会到了一定程度了。”加藤说。

中国信心

与日本的调查数据相比，中国人的信心可用“爆棚”来形容。“你觉得未来10年后自己会变得更富有吗？”36%的中国人回答“非常有希望”，49%选择“有希望”。另外97%的人认为中国经济未来“朝好的方向发展”或“大体朝好的方向发展”。选择这两个选项的，在“社会道德”方面是67%，在“治安”方面是72%。

这样的结果让久居北京的中国社会科学院韩国籍博士生金炫锡感到不可思议，不过，他也承认中国是“目前发展最快的国家”。

4年前由于厌倦了日本波澜不兴的社会气氛而来到北京的加藤佳一，在中国找到了自我，他说：“在中国一切都可能发生。”听到这个调查结果，加藤觉得“可以理解”。

“中国整体朝着稳定发展、改革开放的方向前进，奥运会、世博会即将到来，人们更多的是对未来的期待，整个国家都这么兴奋。”但是，他同时也觉得现状和认识是两回事，“从现状来看，中国的社会道德、治安等都不尽如人意。”但是，他说：“中国人有个好处——不怕死，不怕累。”

加藤无意中触碰到了中国文化的深层秘密。曾有学者将中国文化的精神核心概括为一种“乐感文化”，“乐感文化”的重要特征之一是“乐天知命”。因为不信神，也就不相信奇迹，中国人历来强调韧性——所谓“水滴石穿”、“铁杵成针”、“精卫填海”、“愚公移山”，都教人持之以恒，有始有终，不做白日梦，不奢望毕其功于一役。

“发展最快”成为增进民族信心的催化剂。金熙德说，整体上中国处于上升阶段，一般的预测都认为中国的高速发展期还没有结束。从世界历史上来看，每个处于上升期的民族信心也都会随之上升。“现在的中国正类似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的日本，在这样的时候民众必然是乐观的。”

“民意是个集合体，不可能完全理性，但从中还是能看到一种客观现实。”金熙德说。

（唐儿摘自《瞭望东方周刊》图/夏丹）



81.0%的人反对将北京的国际译名定为『Peking』。——一项在线民意调查显示。Peking这一拼写形式是1906年西方人在上海举行的『帝国邮政联席议会』时确定的

股市暴跌的心理考验

沪深股市亿万股民在憧憬北京奥运的同时，更期望着自己手中的股票也能沾沾奥运的光，全线飘红。但不曾想2008年开端，股市即出现大幅震荡。专家认为：心理承受能力差和有焦虑症的人，最好不要炒股。面临股市一再暴跌，我们当如何面对？

行情总是在绝望中诞生、在美梦中结束。

——"亚洲股市教父"胡立阳

观点：

享受暴跌带给我们的恩惠

对于投资者而言，这次惨烈的下跌是一个深刻的教训，股市的风险显现出来，告诉大家有些人是不能热情一上来就去玩股票的，股票这东西不是任何人都能玩转的。如果你去搞一个自己不熟悉的行当，你的成功率会有多少？话说回来，为什么我把这个教训也叫做"恩惠"呢？那是因为只有经历了前面的大牛市和现在的大熊市，你才能彻底认识清楚这个市场的本来面目，你才能吸取更多的经验，你才能让自己更加成熟起来。天不会塌下来，市场也不会只跌不涨。这样的经验只有市场通过客观的事实来赐予我们，真是难能可贵。

——小杜

选择适合自身的投资方式

《中庸》里就有"君子居易以俟命，小人行险以侥幸"的至理名言。这句话翻译成大白话意为：君子平心静气，守得住自己的本分，以待天命；而小人不知天高地厚，冒险行事，妄图得到非分的收益。人的心理感情在大多数时间里代替理智主导人的经济行为。克服投资过程中的心理障碍，选择适合自身心理承受力的对象和投资方式"，就是心理经济学倡导的理念。

——陈青儿

声音：

聪明人不是不吃亏，而是在吃亏后知道自己今后应该怎样避免类似的错误，而不是不停地为错误后悔。

——王子兴

有多大的胃口吃多少饭。如果没那么好的胃口，吃饭就要适量。炒股也一样，心理素质应该和所持股份成正比。

——周芳

财富总是伴随着风险存在，是需要强大的心灵来承载的。没有强大的心灵，坚强的性格，那最好还是别奢望太多，远离风险为好。

——李学鑫

风险和机会是对孪生兄弟，当股市大幅下滑，投资风险加大时，往往也伴随着让人心动的机会。每个人都该根据自己的情况做出不同的选择。

——刘山

一个美女，在你前方频频回头，有时候你走得慢了，她还会停留下来等你，你追上去，她又变得神秘，若隐若现，让你希望倍增，又失落连连。追逐的过程是新鲜渴盼的，但是就算追上了，也未必会有途中的感受了，股市就是这个美女，让你欢喜让你忧，抛却焦虑，多一些洒脱和欣赏的眼光，这位美女会带给你很多的惊喜。

——杨杰

股市是对个人的资讯采集能力、分析能力、决策、心理承受能力的综合检验，其残酷性不亚于真正的战争，不炒股的人生是不完美的人生。

——依兰

股市有风险是大家都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但很多人并未经历过。涨跌的同时也是对心理素质的锻炼。尽量调整心态，要想到不管损失有多少，人还是好好的，身体还健康，还有家人和朋友。俗话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与健康相比，钱财不是最重要的。

——李文红

2008年3月31日，由于东航飞行员罢飞，造成大批乘客滞留机场。该事件在纸媒和网络上引起了激烈反响，众说纷纭，在您看来，东航飞行员集体罢飞事件说明了什么？

凡新颖有深度的言论均可。字数在50字以内，格式参照上文。一经采用，每条付稿酬20元。

投稿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意林》编辑部(花生栏目)

邮编：100022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悠悠千载无字碑

●蒙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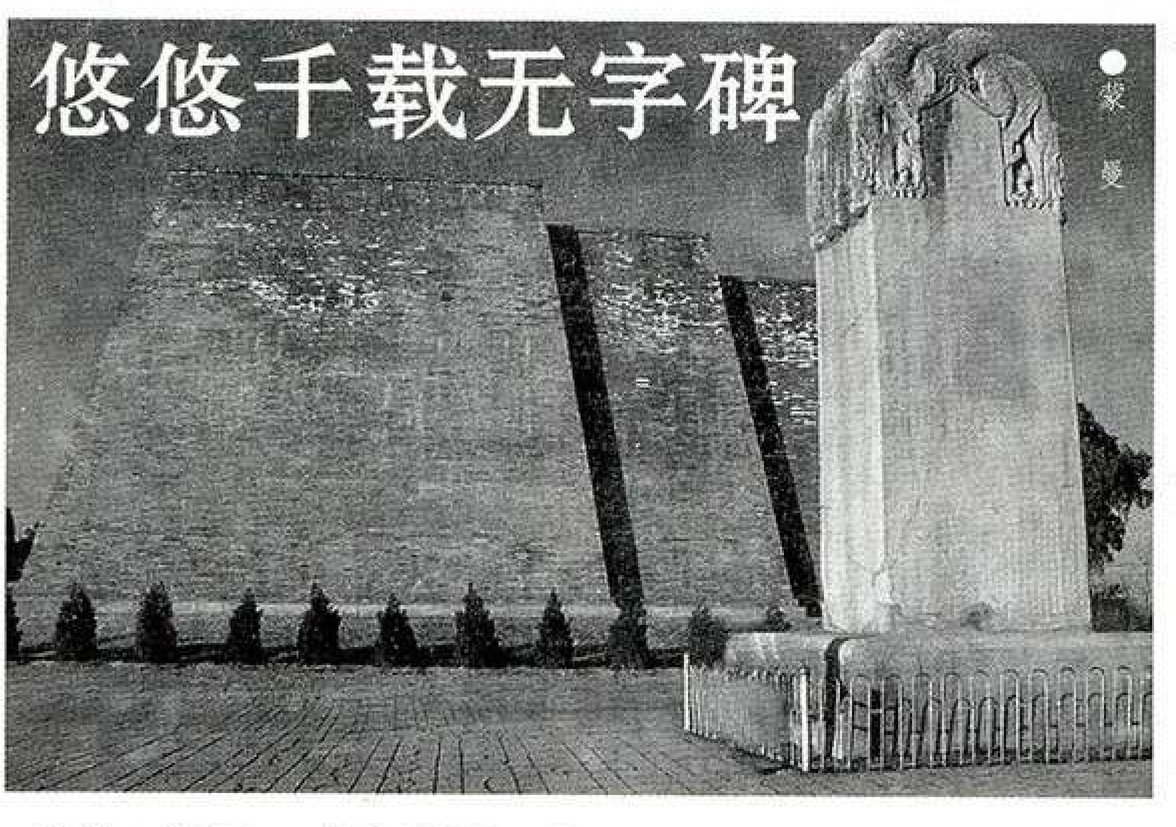
神龙元年(705年)，八十二岁的武则天在人生的舞台上完美地谢幕了。在武则天和唐高宗合葬的乾陵，立着两块石碑。西边的那块属于唐高宗，上面刻着唐高宗的丰功伟绩。东边的那块属于武则天，八米的石碑高大巍峨，但是上面竟然一个字都没有，这就是著名的武则天无字碑。

武则天为什么要立这样一块无字碑呢？人们给出了多种解释。

第一种，武则天觉得自己功劳太大了，无法用文字概括。

第二种，恰恰相反，武则天觉得自己罪孽深重，不敢写出来。

第三种，武则天觉得千秋功过，自有后人评说，因此干脆留下一片空白。



这三种说法哪种合理呢？其实，这三种说法没有一个是正确的。因为这块碑是武则天死后立的，和武则天本人的真实意志没什么直接关系。那么，这块碑为什么空无一字呢？这还要从中国古代的皇帝陵寝制度说起。本来，中国古代的皇帝陵寝是不立碑的。因为皇帝的功德太大了，不是一块碑所能概括得了的。但是，武则天不是一个喜欢标新立异、经常离经叛道的人吗？唐高宗死后，武则天觉得有必要表彰他的丰功伟绩，因此就突破了帝王不立碑的传统，给高宗立了一块碑，上面刻了一篇她亲自撰写的文章，叫做《述圣记》，表达了她对唐高宗的敬仰之情。这块碑一立起来，马上又成为新的传统。武则天去世后，中宗李显也想给她立一块碑。

但是，选好了石头，刻好了图案之后，麻烦也就出现了。怎么评价武则天呢？武则天退位后，唐朝就进入了政局最动荡的时期。从神龙元年到先天元年（712年），也就是武则天去世前后的八年时间里，一共爆发了七次政变。皇帝也像走马灯一样，从武则天换成了中宗李显，又换成了殇帝李重茂，再换成睿宗李旦，最后才稳定到玄宗李隆基。几乎所有的政治势力都轮番上台表演，而各个派系对武则天也都有不同的认识和评价，在这种情况下，光是武则天的尊号就换了若干次。先后叫做则天大圣皇帝、则天大圣皇后、天后、大圣天后、天后圣帝、圣后，直到唐玄宗天宝八载(749年)才最终改成了则天顺圣皇后。这时离武则天去世都已经过去四十多年了。在这么漫长的时间里，没有人能够给武则天一个确定的评价，所以刻碑的事也就一拖再拖，最后不了了之，形成了我们今天看到的无字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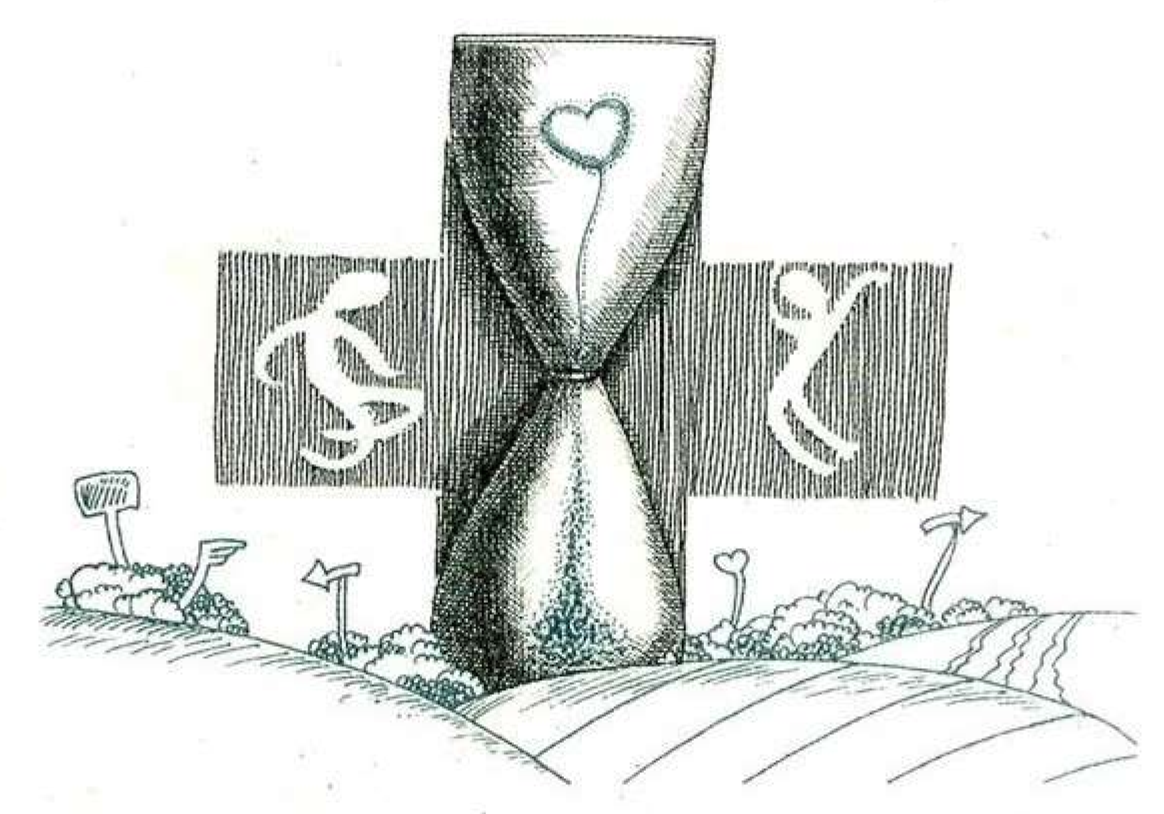
这样看来，有关无字碑的浪漫说法不成立了，但是，从精神实质的角度上说，武则天这位空前绝后的女皇帝屹立在历史长河中，就像高大的无字碑矗立在乾陵一样，一直不断地引起后人的兴趣和思索。那么，后人眼中的武则天到底是什么样子的呢？意大利著名的历史哲学家克罗齐有一句名言：“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人们看历史的视角和方式会随时代的变换而变化。对于武则天的评价正是如此。在唐朝，特别是唐前期，因为武则天之后所有的皇帝都是她的直系子孙，也因为唐朝儒家正统思想并不浓厚，所以对武则天的看法相对比较积极。但是到了宋朝特别是南宋以后，随着程朱理学逐渐深入人心，武则天和传统礼教的冲突变得明显起来，对她的评价也大为降低。明末清初的思想家王夫之甚至说武则天是“鬼神之所不容，臣民之所共怨”。而近代，受女权运动的影响，人们又把武则天和妇女解放运动联系起来，开始给她做翻案文章。经过这样反反复复的涂抹，武则天的故事越来越传奇，但是离真相可能也越来越远了。

有人说，武则天是中国历史上一个被歪曲得最厉害的人物。但是我想，也正是这一千多年来见仁见智的评价，使得武则天成为中国历史上知名度最高的皇帝之一，在很多人心中激起了探索的无限欲望。对她的评价，也就“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了。

（王超摘自《今晚报》2008年3月8日）



鱼是希望，刺是失望，鱼小，刺也小。



无法确认的死亡

●王新禧

铁力士雪山隶属于阿尔卑斯山脉，是瑞士中部的最高峰。一到冬季，这里就暴雪狰狞，雪山管理处便会禁止游客上山。

这年冬天，查尔斯和斯蒂芬相约来到了铁力士。此时已是暴雪连天，可这两个狂热的登山爱好者还是偷偷地走小道溜进了雪山。

当他们俩到雪山深处时，才真正意识到大自然可怕的力量。厚厚的雪层冷森森地悬在头顶，随时可能雪崩。怒吼的狂风夹着坚硬的雪球劈头盖脸地猛砸下来，他们走到半山腰时就已完全迷失了方向，只能凭直觉慢慢向前走。

夜幕渐渐降临，正当他们陷入绝望时，一条紧绷着的细细的长线映入斯蒂芬的眼帘。他欢呼着抓住那条长线大叫："电话线！我们有救了！"查尔斯虚弱地念道："上帝保佑！"可话一出口便猛烈地咳嗽起来，雪地上立刻现出几星血红。斯蒂芬大吃一惊，他明白这是急性肺炎的症状，赶忙过来扶住查尔斯，打气道："再坚持一下。"

两人彼此支撑着走了好一会儿，终于到达了连接电话线的临时棚屋。屋子里果然有一部电话，更幸运的是，屋里还存有一堆木柴、一些干玉米棒和几块生牛肉。可查尔斯此时已发起了高烧，斯蒂芬把火炉生旺，将他安顿在床上，拨通了电话。

电话那头通往阿尔卑斯山下的英格堡小镇。接线员杰克赶紧联系了救援中心。可是此刻大雪已经封山，巡逻车和直升飞机都无法进山救援。

暴风雪愈加猛烈了。这天晚上，杰克正要睡觉，电话急促地响了起来，一阵阵哀号从话筒里传来："狼、狼，有好多狼堵在门外，快来救我们啊！"他不经意间望了一眼手表，23点整！

第二天晚上，又是一阵电话铃声急响，杰克抓起话筒，依然是斯蒂芬："熊，熊在撞门，该死的恶魔……"杰克留意了一下求救时间，23点整！

第三天晚上，仍是23点整，电话又响了，斯蒂芬只说了一句话："今晚的月光好亮啊，白翅膀的天使来接我们了。"这句话让杰克的心怦怦直跳，他推开窗户，窗外漆黑一团。

接下来的几天，再没求救电话打来。其实电话线在第四天就被暴风雪刮断了。到了第七天傍晚，斯蒂芬发现查尔斯缓缓起身，来到电话前呆呆地坐着，表情平静。

"斯蒂芬，我快不行了，"查尔斯用暗淡的目光望着好友，恳求道："请答应我，你必须确定我死亡后，再将我埋葬。要知道，在大风雪中呼吸停止，往往只是昏迷。"他上气不接下气，"求你了，斯蒂芬，不要活埋我……"斯蒂芬含着眼泪，悲痛而郑重地答应了查尔斯的请求。

第八天中午，查尔斯从床上爬到电话旁，一把抓起电话，咽了气。他临死时紧紧握住电话，仿佛抓住希望。这一幕让斯蒂芬刻骨铭心。

斯蒂芬反复检查了查尔斯的脉搏和呼吸后，确定他已死亡。斯蒂芬强忍悲伤，在厚厚的积雪中刨了一个坑，将他掩埋起来。那天夜里，他做了可怕的噩梦。醒来时，一身的冷汗令他感到透心彻骨的冷。

早晨，他爬起床，往火炉里加了些木柴，在微弱的火光照映下，竟看见查尔斯正直挺挺地端坐在桌旁，一动不动，手里拿着电话，似乎在说些什么。

刹那间，斯蒂芬欣喜若狂，他扑上前去，喊道："查尔斯，太好了，你还活着啊？"可是任凭他怎么摇晃，查尔斯总是默默无声，接下来一整天，斯蒂芬下意识地反复检查了查尔斯的呼吸、心跳、脉搏。黄昏时，惊喜变成了失望的他竭尽全力使自己冷静下来，重新挖了一个坑，将他掩埋了。

第二天中午，他一觉醒来，惊奇地发现，查尔斯又如同昨日那样端坐在桌旁。斯蒂芬紧紧地咬住嘴唇，迫使自己走到桌子旁，又一次重复做了检查：探鼻息、听心跳、摸脉搏，确定查尔斯百分之百



我是研究机器人的，希望机器越来越像人，但作为校长，我担心把人培养得越来越像机器。——哈尔滨工业大学校长王树国

是个死人了！斯蒂芬再度掩埋了查尔斯。

又一个清晨来临了，在昏暗的光线里，查尔斯依然坐在桌旁，手里握着电话，仿佛永不放弃地向远方求救。斯蒂芬彻底崩溃了，连日来的困惑、疲惫、恐惧一起汹涌而至，斯蒂芬咆哮着，举起放在屋角的猎枪，朝查尔斯狠狠地连开数枪……

斯蒂芬在日记本上写的最后一句话是："难道我真的是在活埋我最好的朋友？上帝救救我吧！"

半个月后，风停雪止，一支营救小分队终于推开了棚屋的门。室内寂静无声，桌子上有一部电话，电话旁有两个死人。两具尸体的脑袋都被枪弹打穿了。斯蒂芬向前倾倒在血泊中，猎枪掉在他耷拉着的右手下面。查尔斯端坐在椅子上，手里拿着电话话筒，表情木然平静。

医生检查完尸体后，指指查尔斯："他被枪击时已经死了好多天了。"

一起来的接线员杰克捡起斯蒂芬的日记本，轻声读了起来。大家听完查尔斯死去活来的怪事，都陷入了迷惑。

杰克沉思良久，突然说："在他们被风雪围困的前三天，斯蒂芬曾经给我打过求救电话。白天有，晚上也有。"杰克指了指斯蒂芬的日记本说，"他的日记里记录了白天的求救电话，拨打时间和我的答复都详细在案。可是那三个晚上的求救电话，却没有任何记录。而且三个电话都是23点整打来的。"

"这意味着什么呢？"警察依然疑惑不解。

杰克继续说："刚才我特别检查了他们的手表，时间停在了28天前，说明他们的手表早已经损坏了。那么斯蒂芬又如何能准确地在23点整拨打电话呢？"他看了一眼医生，继续说道，"在那三个电话里，斯蒂芬说了几件奇怪的事。他说有狼和熊堵在门外要袭击他们，第三晚还说月光好亮！"

警察莫名其妙，问道："狼？熊？瑞士雪山哪里有狼？熊也在冬眠呢！而且这么大的暴风雪，怎么可能看到月光？"

"不错，我想，医生，你应该有了答案。"杰克的目光望向医生。

医生点点头说："是的，答案是，斯蒂芬是个梦游症患者。他每晚23点打电话求救，是因为梦游的人在潜意识里按照人体生物钟的规律行动，所以才会分秒不差。他所说的狼、熊和月光，其实也都是梦境所叠加的影像。至于查尔斯的死去活来，则是由于他们友情深厚，他的潜意识里一直不愿承认查尔斯真的死了。所以每当他睡着时，潜意识就指引着他将查尔斯挖出来。但白天他清醒时，理智却又清楚地告诉他，查尔斯的确不在了。他只好再度掩埋尸体。这样周而复始的精神折磨，让他无法确定查尔斯到底是生是死。于是，负疚感和对神秘未知的恐惧，终于使他自杀了。"

（**司志政**摘自《今古传奇·故事版》2008年4月下半月 图/**潘英丽**）

以老年人为镜

●张渤宁

曾见过一位老人，70多岁了，刚出狱，家里没人管，可能民政部门暂时也没安置好，他也不愿回去，就住在监狱围墙外一间抽水的机房里。

上下班时经常会遇见他，拄着一根拐杖，颤颤巍巍，头发胡子几乎全白了，很轻松地在机房附近的铁桥边散步、闲逛。看远方时，微抬着下巴，眯着双眼，竟然是很有诗意的样子。有一天下着小雨，天气更显得湿冷阴暗。刚好看见他出来打饭，披着蓝色发白的旧棉大衣，在泥泞里差点摔了一跤，可是很喜悦，专心致志地端着饭菜回屋了。我特地过去瞄了一眼，饭菜很简单，也许比他在里面时吃的强不了多少。



后来，没再见过他。听说民政给安顿好了，回城了。向知情人打听这个人，竟然从十几岁就开始服刑，偶尔刑满在社会上露个脸儿，随即又有事接着进去了。他的绝大部分生命是在高墙电网下度过的。综观其犯罪，真可谓曾经的大奸大恶之人！他最后一次入狱已是50多岁，等到出来，已垂垂老矣，日薄西山！

人的老年真是奇特！贪求妄取，老奸巨猾，百般钻营，五毒俱全，到了这时，也不过心清如水，人淡如菊，看看夕阳，听听檐雨，一饭一食，一啄一饮皆是安详喜悦。

人到老年是幻想跌落，真实回复的大境界。人以青铜以魏征为镜，我以老年人为镜。

（**钧天**摘自《武汉晚报》2008年3月20日）

心灵鸡汤 人生真相

在生活中，你不会永远有特权去做你高兴的事，但是你有权利从你的所作所为中得到最多的乐趣。——比尔·利特尔

小人物带来的大破坏

●刘 杰



忽略细节的，必败于细节之上。

春秋时期，各诸侯国互相攻伐，经常是你敲我一榔头，我打你一棒子，军事行动比演习都多。有一年，宋国大夫华元率军攻打郑国，夜宿某地。由于第二天就要和郑军交战了，为了振奋士气，华元吩咐炊事员给大伙加餐，分给每人一大块羊排骨。

当晚，士兵们兴高采烈地捧着骨头大啃特啃，只有华元的马车夫羊斟在一边喝凉水，原来华元军务繁忙，忘了交代分给羊斟一份。羊斟见其他人吃得满面红光，不禁气不打一处来，心想：都说近水楼台先得月，跟着领导好处多，怎么我就那么背呢，这不是存心作践我吗？有仇不报非君子，羊斟暗暗地打定了主意，决定以牙还牙，明天要给华元好看。

第二天，宋郑两军相遇，双方摆开阵势，捉对厮杀起来。就在两军激战正酣的时候，羊斟忽然一甩鞭子，驾着马车风驰电掣般向郑军的营地驶去。车上的华元大惊，对羊斟喊道："你晕头了吗？那边是敌营啊！"羊斟回过脸答道："我的地盘我做主，昨晚你有权不给我吃羊肉，今天我有权让你当俘虏。"就这样，羊斟驾着指挥车径直到了郑军大本营，可怜华元研究了一晚上的兵法计谋还未施展，就稀里糊涂地成了战俘。

民以食为天，所以不给人吃饱饭带来的后果还是非常严重的。无独有偶，几百年后，中山国的国君也不幸重蹈了华元的覆辙。

中山君某次设宴款待群臣的时候，席上上了一大锅羊汤，为了方便，国君让仆人把汤分到客人们各自的碗里。不过人多汤少，当轮到一个大夫司马子期的时候，羊汤已经没了。

司马子期当时没表示什么，回到家后，越想越不对劲，认为这是国君在大庭广众之下有意出他的洋相。司马子期一怒之下叛逃到了楚国，怂恿楚王攻打中山。楚王听了司马子期的一面之词，便把中山君当成了虐待臣下的暴君，派出军队打着吊民伐罪的旗号"解放"了中山。中山君"一碗羊汤引发了一场血案"，只能出逃外国，四海为家了。

也许羊斟、司马子期在各自的主子眼里，都是无关痛痒之辈，然而他们却不甘心地用实际行动证明了他们的价值，给了大人物们以当头棒喝。老子说过："天下难事，必做于易；天下大事，必做于细。"我觉得应该再加一句，那就是"建功立事，必靠于人"。

（冯唐摘自《历史的荒谬》北方与文艺出版社 图/李伟）

要留心，即使当你独自一人时，也不要说坏话或做坏事，而要学得在你自己面前比在别人面前更知耻。——德谟克利特

将来的那个人

●张小娴



想知道自己是否爱一个人，只要想象一下，当他年老、卧病在床的时候，你愿意照顾他吗？想到他老是病的样子，你已经有些沮丧，那么，他绝不是你能够厮守的人。

很久以前读过一篇访问。被访者是一位事业成功的男士。他说，年轻时他有过一个女朋友，一次，那个女孩子患了肺病住进医院，他去过一次之后，就没有再去了，因为受不了病人身上的那种味道。女孩当然也明白，出院后没有再见他。

我不知道，到底是他不够爱她，还是他不能够忍受自己所爱的人软弱和生病。我也不知道，当他年老病倒的时候，会不会有一个爱他的人愿意包涵，不介意他的味道。

爱一个健康的人毫无困难。

爱一个穷人，是一种选择。

爱一个老是病的人，是命运。当健康离弃了你所爱的那个人，你还能够爱他吗？

也许是几十年后的事了，但是，你现在就会知道他值不值得。

（逸人摘自《永无止境的怀抱》南京出版社）

开怀篇

乐观派

甲："什么叫乐观派的人？"

乙："这个，就像茶壶一样，屁股都烧得红红的，它还有心情在吹口哨！"

留学生

一日，某中国留学生在美国最繁华的大街闲逛，说来巧，正好目击了一场车祸。警察迅速地赶来，询问这位留学生刚才的车祸发生的经过，留学生想了想说："One car come,one car go,two car 碰碰，one car die。"

抹摩丝的老鼠

母老鼠怀疑老公有外遇，她跟踪老公到草丛旁。一会儿，一只刺猬从草里钻出来。母老鼠一把揪住刺猬说："还说没外遇！抹这么多摩丝是去勾引谁呀？"

口误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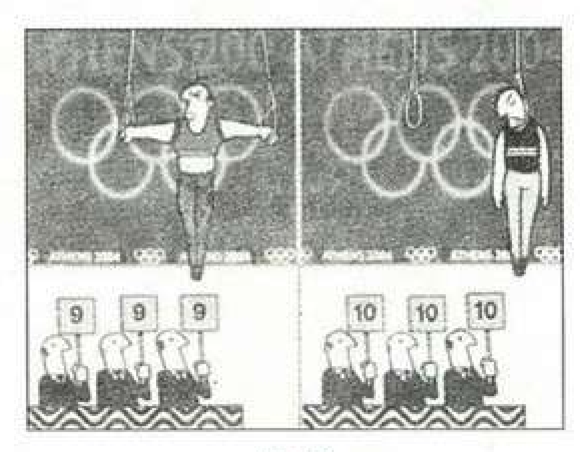
(一)大学时候，听见一个女生点菜："师傅，炒一盘酸辣土豆丝，不要放土豆！"

(二)高中时假期出去打工，想在一家饭店找份服务生的工作。本来想问经理需不需要打工的，又想，说需不需要人手会比较含蓄点。结果说成："经理，你们这里需不需要打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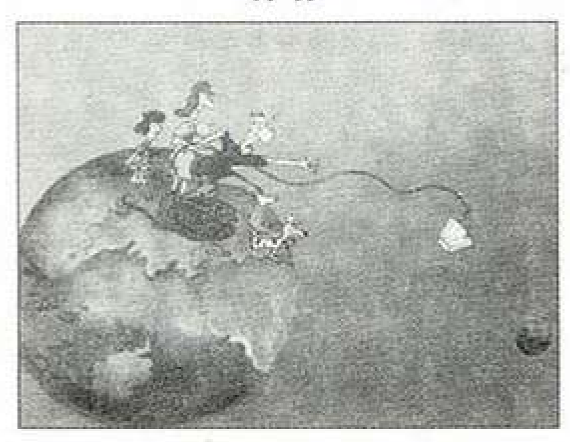
(三)开会之前，经理说道："抽烟的都掐死！"

(四)中午做饭，妈妈给我一盆胡萝卜："去，把胡萝卜切成肉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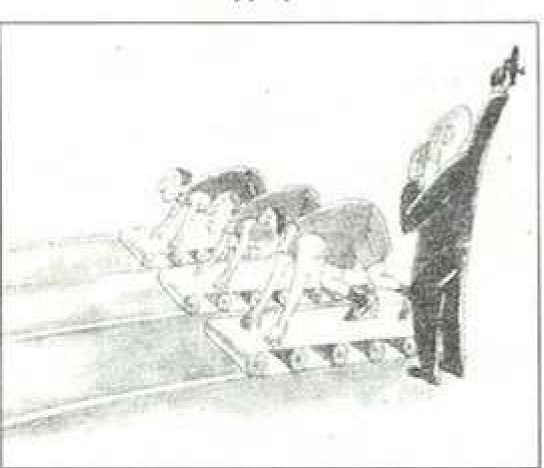
(五)爸妈吵架，我爸气极了，说了句："我给你滚出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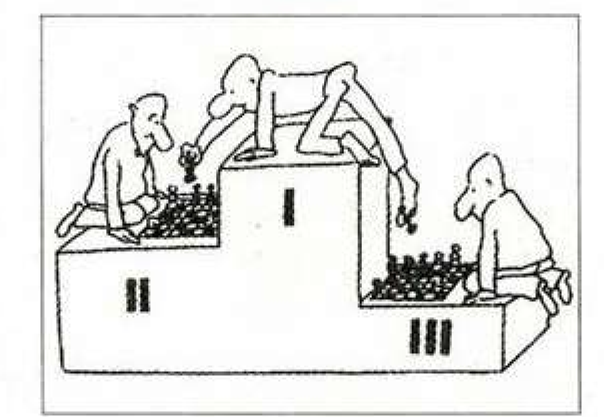
打分



打水



起跑



一个抵俩

鱼饵

兔子去钓鱼，第一天没钓到；第二天又空手而回；第三天眼看就要回去了，一条鱼从水里跳出来喊道：你这个傻瓜，再拿萝卜当诱饵，我扁死你。

减肥的原因

隔壁小胖终于发誓要减肥了。

因为，毕业招聘会上，有人对他说："哥们儿，让一下，你挡着我的手机信号了。"

当心狗

一位先生去看他朋友，见门口竖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当心狗！"他不敢进门，怕狗咬他。

后来，他问他朋友："你为什么竖这块牌子？你的狗只有这么一点儿大……"

"正是这样，我怕人们踩着它。"他的朋友说。

撕票

有一天，傻人去看电影，买了票之后，走进电影院，可是过了一会儿，又走出来买了一张票，再走进电影院。

售票小姐觉得很奇怪，还是卖票给他。结果过了一分钟，又见那个傻人走向售票口，还要买一张票。

这次售票小姐就问他："不是已经买了票了吗，干吗还要再买啊？"傻人很生气地说："我怎么知道，每次我一走进电影院，就有一个人把我的票撕掉。"



爱用的是望远镜，嫉妒用的是显微镜。



格拉斯哥流浪者

●朱 瑾

以孔子做人，以老子处世。——蒋梦麟

在被环球旅行的念头折磨得心神不定的时候，我见到了格拉斯哥流浪者。他拿着2008年3月出版的杭州地图，问我西湖隧道如何走。我给他指了指方向，并告诉他那条隧道只通车，不能走人的。显然他有些失望，“那么，请问紫云洞是在哪个方向？”

我对这个“隧道和山洞游”的外国旅行者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不由得多看了他一眼。他长得有点像刚刚死去的法国新小说家罗伯·格里耶，大块头，浓密的头发和络腮胡子，黑白斑驳，像是点雪茄时不小心被打火机烧了一下，眼神游离，指关节粗大，如同一个园艺师，刚刚摆了花盆放进温室，手指上还粘着来不及洗去的新鲜的泥土。

我在那张被他手指摛得黑糊糊的杭州地图上指明了紫云洞的方位，好奇地问他来自哪里。

“格拉斯哥，我来自格拉斯哥。”

我从来没有听说过有这个国家，不过我也不能保证我知道世界上所有的国家。

“没听说过？这很正常。因为我们的国家如今几乎没有人了。如果说格拉斯哥是个国家，不如说是一个民族，虽然我们的国家至今依然存在。”

“这就更不好理解了，一个没有国民的国家？”

“是的。对你们来说，这确实是一个问题。但对格拉斯哥来说，再自然不过。因为格拉斯哥是一个生来流浪的民族。”

“和吉普赛人一样？”

“可以这么说。但不同的是格拉斯哥创建了自己的国家。一个没有国民的国家。”流浪者充满自豪地重申了这一点。

“那么，你们一定到过世界的不少地方吧。”我对格拉斯哥这个民族的生活方式无比羡慕。世界就是如此的不公平，有的人可以来你的国家，而你却因为各种原因一辈子只能待在原地，你从旅行者的眼神里看到他们那种“犹如初见”的喜悦，而你则可能怀着“天边外”的梦想终老一生。

“我们一直在环游世界。四五百年前，我们的前辈绕地球一圈得用尽一生的时间，他们壮年时从格拉斯哥出发，回到格拉斯哥往往须发尽白，许多人都会客死他乡。然而格拉斯哥人不改初衷，把环游世界作为自己的使命与人生的意义，因此获得‘环球者’的绰号。而现在，交通便利，一般一两年就能绕行地球一圈，我今年52岁，已经环游世界33次了。”

“每一次环游世界都会有所不同吗？”我下意识地咬着手指，好奇地问。每当我被环球的欲望折磨得魂不守舍时，都会像吃似的啝咬手指，以至于我的十个手指已经没有了指甲，全部露出白白的肉皮。

“准确地说，一切由路线决定。陆路，海路，南北回归线，赤道，经线，纬线，南极到北极等等都会很不一样。”

“包括这次的隧道山洞游？是想以隧道山洞为路线环游世界吗？”

“这个，这个倒不完全是这样。”不知为什么，说到这里，流浪者有点黯然神伤。“这与我一次伤心的经历有关。在我第22次环游世界的时候，在格陵兰岛遇见一个女子，冰一样的透明与美丽。她对我的生活产生了兴趣，随我一

起上路旅行，我们驾驶着一辆二手的帆船，沿着大陆架的海岸线走，早上去长着棕榈树的沙滩上漫步，晚上在船上一起看夕阳被海水吞没。那真是我人生中最幸福的一段日子。然而，有一天，她在南美智利北部的安托法加斯塔港口上岸后，就不辞而别，再也没有回来。后面的许多年里，我一直为她的离开痛心疾首，百思不得其解，也许有一些问题得靠时间慢慢给出答案。我50岁沿东经110度进行第31次环球旅行时忽然明白了她离开的原因：她只是对我的生活感兴趣，而并非对我这个人有兴趣，我虽然和她生活了两年多的时间，但我却从未走进过她的内心。这与格拉斯哥人和世界打交道的方式有关，他们永远在世界的表面像一只蜉蝣一样滑行，却从来不曾潜入世界的深处。他们与人的关系也是如此。他们和形形色色的人建立各种各样的关系，但永远不会为一个陌生人的内心哪怕停留一小会儿。我的问题正在于此，那两年时间里，看似天天和她在一起，可我的心永远会在下一个目的地，却从来没有想过在自己所爱的人的内心进行一场旅行。我到每一座不同的城市就像遇见每一个陌生的人，地表隆起的城市轮廓仿佛人的五官与身体的曲线，然而，我直到现在才明白：隔着皮肤就是隔着一个世界。”

“那，这与隧道和山洞之类的有什么联系吗？”

“这是格拉斯哥一个古老的传说。我也是听自己的祖父说，以前格拉斯哥部落的长老认为，我们所处的世界有一条隧道，可以直达地心，环球旅行者能够从这条隧道穿越地壳地幔，经过地心，再直接从地球的另一端出来。然而，在这几百年间，格拉斯哥人完成了几乎所有环球线路的旅行，却没有一个人发现这条传说中的隧道，尝试过穿越地心的旅行。我想，我得穷尽下半辈子的时光来寻找这条隧道，为此我到过世界上最深的海沟、最长的隧道和山洞，甚至已经触摸到了岩浆的出口，但隧道往往在那里自行关闭。我现在开始怀疑人类之前的知识是否能够给我以正确的指引，毕竟，据我所知，还没有人进入过地球的核心。所以我还是得靠自己的双手与双脚去探索。我相信，如果我找到了这条隧道，我也同样能够找到通往爱人内心的道路。这以前，我能够到达世界的任何地方，但却无法真正抵达某处；后面的几十年，我想真正地抵达一次，是的，哪怕一次也是好的。”

格拉斯哥流浪者说完这番话，捋了捋花白的头发，继续上路，连一声告别都没有。我放下了噙在嘴里的食指，目送他离去。后来许多年里，我再没有继续啃我的手指，指甲像穿衣一样重新包裹了指尖。我觉得那天，自己身上的某种东西已经装入格拉斯哥流浪者双肩背的圆桶包里被他带走，从此放下，轻松地开始过日常生活。

（**王鹤川**摘自《杭州日报》2008年3月13日 图/**丛威**）



有智斯有成 智慧之灯

美最忌讳的是使人反感，而和崇高相去最远的是令人失笑，因此男子最感到难堪的是被人骂为蠢材，女子最感难堪的是人家说她丑陋。——康德

苦瓜变甜

●林清玄

我很喜欢一则关于苦瓜的故事：

有一群弟子要出去朝圣。

师父拿出一个苦瓜，对弟子们说：“随身带着这个苦瓜，记得把它浸泡在每一条你们经过的圣河，并且把它带进你们所朝拜的圣殿，放在圣桌上供奉，并朝拜它。”

弟子朝圣走过许多圣河圣殿，并依照师父的教言去做。

回来以后，他们把苦瓜交给师父，师父叫他们把苦瓜煮熟，当做晚餐。

晚餐的时候，师父吃了一口，然后语重心长地说：“奇怪呀！泡过这么多圣水，进过这么多圣殿，这苦瓜竟然没有变甜。”

弟子听了，好几位立刻开悟了。

这真是一个动人的教化，苦瓜的本质是苦的，不会因圣水圣殿而改变；情爱是苦的，由情爱产生的生命本质也是苦的，这一点即使是修行者也不可能改变，何况是凡夫俗子！我们尝过情感与生命的大苦的人，并不能告诉别人失恋是该欢喜的事，因为它就是那么苦，这一个层次是永不会变的。可是不吃苦瓜的人，永远不会知道苦瓜是苦的。一般人只要有苦的准备，煮熟了这苦瓜，吃它的时候第一口苦，第二三口就不会那么苦了！



对待我们的生命与情爱也是这样的，时时准备受苦，不是期待苦瓜变甜，而是真正认识那苦的滋味，才是有智慧的态度。

（**梓松**摘自《林清玄作品集》云南人民出版社）

守门员

●张国平

守门员从入口通道走进赛场时，抬头看了看毒辣辣的太阳。光线太刺眼，守门员下意识地拽了拽帽檐。顺着碧绿的草坪，守门员抬头望见看台上人山人海，几幅标语非常醒目：球可输，骨气不能输！站直了，别趴下！赢也爱你输也爱你，熊包不爱你！

守门员心里一阵酸楚，看台上的人不可能知道，这场球赛结束后他们的球队就要解散了。无论输赢，他们的球队都铁定要降级，也许正是这个原因他才有这次上场的机会。守门员是替补，而且是第二替补，作为三号守门员的他平时很少出场。

从队友迷茫的眼神和沉重的脚步，不难看出他们的心情。在这个节骨眼上谁也不愿意出场，对方只要净胜两个球就稳入甲A，对方的实力又远在他们队之上。输是肯定的，而且可能会输得很难堪。这必然影响队员日后的身价，与其很难堪地输掉，还不如不出场。

守门员就是在这种背景下被告之出场的，他也不想出场，一个赛季都没有出场机会的他，在这种情况下无疑是替罪羊。他倒不是担心自己的前途，像他这样的处境，这样的年龄，在转会市场上是很难被摘牌的。这场比赛后他也许将永远挂靴退役。他为自己短暂暗淡的运动生涯而悲哀。

但他却欣然接受了教练的安排，因为事先有人悄悄给他打过电话，如果净放对方两个球，他将得到一笔天文数字的收入。他太需要这笔钱了，因为年迈的父亲患严重肾病，正需要钱去医治。因为家境窘迫，父亲已延误了很久，姐姐打电话告诉他，医生一再叮嘱必须马上手术，不然后果不堪设想。他的球队成绩不佳，俱乐部实力不强，何况他又是替补，他没有积攒下多少钱。是父亲把他带到足球场，让他走向运动生涯的。父亲烟瘾很大，当年为了能让他穿上舒适的球鞋，毅然戒了烟。他尽了最大的努力，但还只是个替补。他常常为此而感到深深的内疚。

这是惟一的机会，他不能眼看父亲因没钱医治而离他远去。他想了一夜，咬着牙对自己说：放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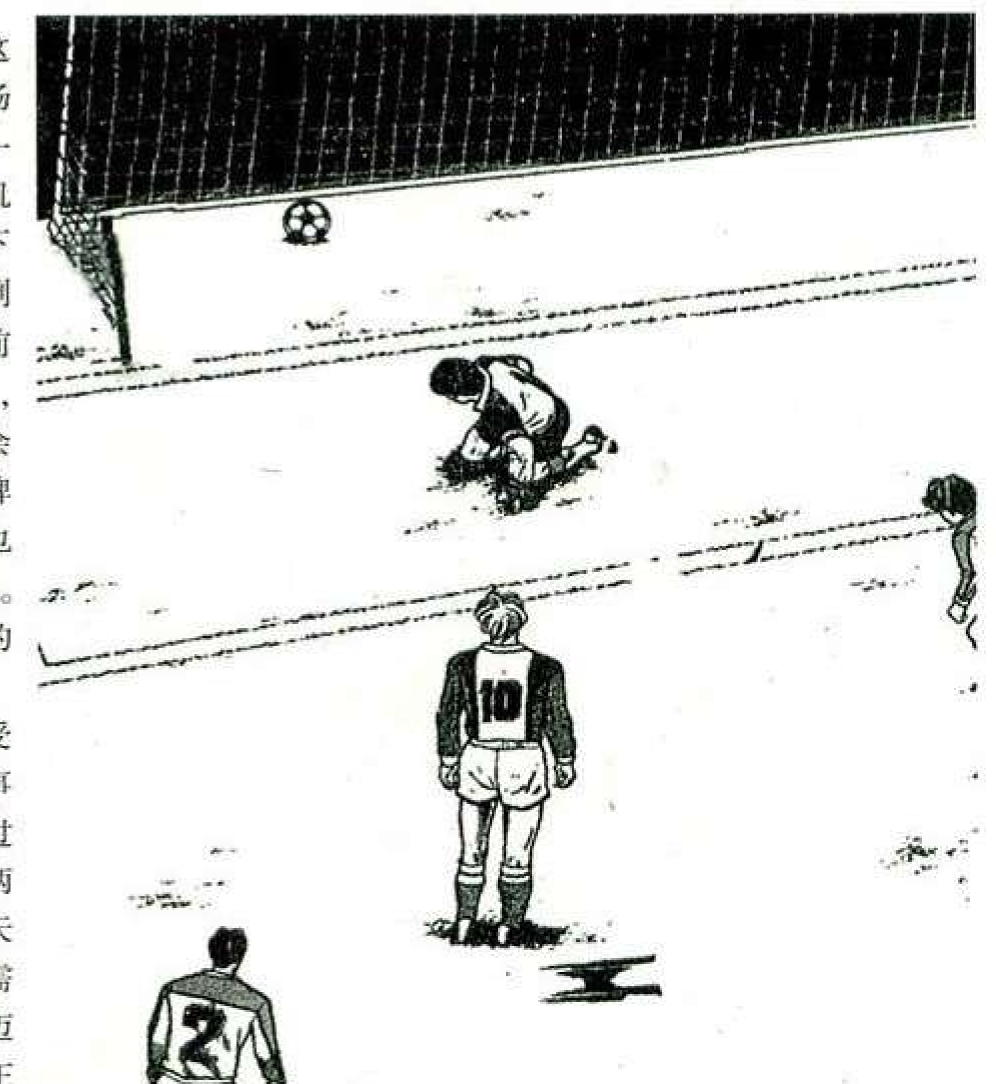
看到对方球员趾高气扬志在必得的表情，守门员的心里在流血。守门员还是在门柱上磕了磕鞋跟，他要给全场观众一个姿态：我在努力守门。

开场的哨声鸣起，对方在几乎毫无设防的情况下长驱直入，对方的前锋顷刻间就出现在他的面前，前锋飞起一脚，来了个凌空抽射。他象征性地做了侧扑，黑白相间的皮球利箭般地应声入网。1:0！比赛开始才仅仅一分多钟。

难道我们的后卫也接到过同样的电话？守门员弯腰去捡球时，暗问自己。

好长一段时间，比赛双方都只在中圈一带拼抢，场面很惨烈，人仰马翻，但守门员心里却清楚，那只不过是在作秀，掩人耳目而已。

中场比赛即将结束，对方后卫一脚长传，对方前锋箭一样插入禁区，起脚垫射，皮球划过一道漂亮的弧线飞入网底。2:0，上半场对方已奠定了胜局。看到对方前锋在绿茵场上狂奔祝贺，守门员一阵心酸。



休息室里死一般沉默，教练员根本没布置什么战术，只是一味地抽闷烟。缭绕的烟雾里，教练的脸一片通红。教练那布满沟壑的脸，突然让守门员想起了老父亲，他的心又被什么东西咬疼了。

当守门员再次走出休息室时，看台上风云突变，吆喝声、谩骂声不绝于耳。守门员看见一瓶纯净水“噗”地摔在场边的跑道上，屈辱感迅疾淹没了他的心。

也许是受到了刺激，守门员的队友在场上奔跑的速度明显加快有力了许多。在一阵阵呐喊声中，守

人与社会 人间正道

想念是一个不需要对方同意就可以自行从事的行为。——很浅显的道理，却让人回味无穷



世界上最丰盛的火车餐

●王启明

2007年3月底，印度铁路服务旅游公司开通了“印度佛教圣地游”专列，从首都新德里出发，沿途逐站介绍佛陀释迦牟尼出生、出家、悟道、讲经、涅槃的一生，整个行程被称为释迦牟尼大涅槃之行。我有幸搭乘了首发专列，在佛法熏陶之外，更让我领教了印度火车餐的厉害。

印度的火车分卧铺和坐席。卧铺分三等，一般都带有空调，全程对号入座。一等卧铺如同国内的软卧，三等如同国内的硬卧。坐席分对号和不对号两种，对号坐席车厢相当于国内的软座，有空调，坐椅像航空坐椅可以往后靠，相当舒适。不对号的那种车厢是我们经常在电影和照片上见到的，里里外外全爬满了人，甚至顶棚上也挤满了人。

印度的火车票就像飞机票，采用实名制，要求乘客姓名、性别、年龄和证件号码一应俱全，甚至饮食习惯都要填写进去，说明是素食还是非素食。印度的火车不带餐车，车上的餐饮服务全是服务员送到座位上，如同飞机服务一样。

“印度佛教圣地游”专列晚上八点准时起程。刚一上车，侍者就端来了一只点心盒、一瓶矿泉水和一杯冰可乐。打开点心盒，里面有一片三明治、一小袋饼干、一小块印度奶酪甜点和一个用油炸面团裹着馅儿的东西。这样的晚饭我觉得还算凑合。

九点，包厢的门被敲开了，侍者端着一碗汤和一袋薯片走了进来，我心想大概是跟我们中国一样，汤在最后，涮涮前面吃过的点心吧。可是我猜错了。“先生，您的正餐来了。”侍者站在门口笑眯眯地说。一个大盘子，里面四五只用锡纸包着的碗碟，旁边刀叉、餐纸、果酱、黄油、番茄酱应有尽有。打开锡纸，里面有咖喱鸡、炒饭、沙拉，一碗炖烂的豆子，一碗蔬菜糊糊，外加一张烙饼，这是典型的印度套餐。瞅着这一大盘美味，我真后悔前面吃了点心。只好撑起肚子，一点点地将“正餐”慢慢地消化在那已经吃饱的胃里。好不容易吃得差不多了，门再次被打开了。侍者端着香蕉、橘子，又冲我在笑。“这是最后一道了吗？”我赶紧问道。侍者点点头，退了出去。可是不一会儿，门再次被敲开，这次送来纸筒装的冰淇淋。印度的冰淇淋很好吃，不腻，很爽口。但是还没完，当门再一次被打开的时候，我简直有点不知所措了。“先生，您的咖啡。”侍者依然笑容可掬地站在面前，盘子里放着咖啡袋、伴侣、白糖、一小壶热开水，还放着一小块巧克力，两粒果糖和一根牙签。

“您必须告诉我还有几道菜。”我差点对侍者吼上了，这一道又一道。难道不知道我的肚子是有限的吗？“就这些了，祝您睡个好觉。”侍者仍是笑容可掬地退了出去，不过这次是摇着头。我恍然大悟。在印度点头不算摇头算。我数了一下，这顿饭前后吃了有八道菜，从晚上八点开吃，到收走全部餐具，已经是晚上十一点半了。我想，这大概是世界上最丰盛的火车餐了吧。

（**杨兴文**摘自《世界博览》）

门员看到队友居然冲进了对方的禁区。进球了！看台上的辱骂声被震耳欲聋的呐喊声取代。对方对这种情况始料不及，一阵自乱阵脚，攻守毫无章法。一次次反扑都被守门员的队友顽强阻击住。

眼看比赛即将结束，对方前卫一脚妙传，前锋斜插直奔禁区。前锋的体力也消耗殆尽，踢过来的皮球少气无力。扑还是不扑？守门员面前晃动的是父亲那沧桑的脸。守门员犹豫间，皮球缓缓滚进网窝。

看台上顿时又骂声四起。守门员耷拉着脸对自己说：结束了，终于结束了。这时看台上一阵混乱，守门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守门员退场时，头上重重地挨了一下。他听见仿佛有球迷跌下了看台。

守门员在休息室正抚摸着头上的伤口，手机突然嘀嘀地响个不停。姐姐在那头急切地喊：“爸不行了，马上来医院！”

守门员飞跑到医院时，父亲正被医生推出急救室，头上却蒙着白布单。“爸！”守门员泣不成声。“还有脸哭？不是你，爸会这样吗？”姐姐哭着喊。“我、我……”守门员嗫嚅着。姐姐说：“爸听说你有比赛，执意让我扶他去看，可你、可你……让爸一气之下跌下看台。”姐姐哽咽了。

“爸！”守门员声嘶力竭一声喊，双膝“扑通”跪在地上。

（**月汐**摘自《21世纪金奖小小说》滨江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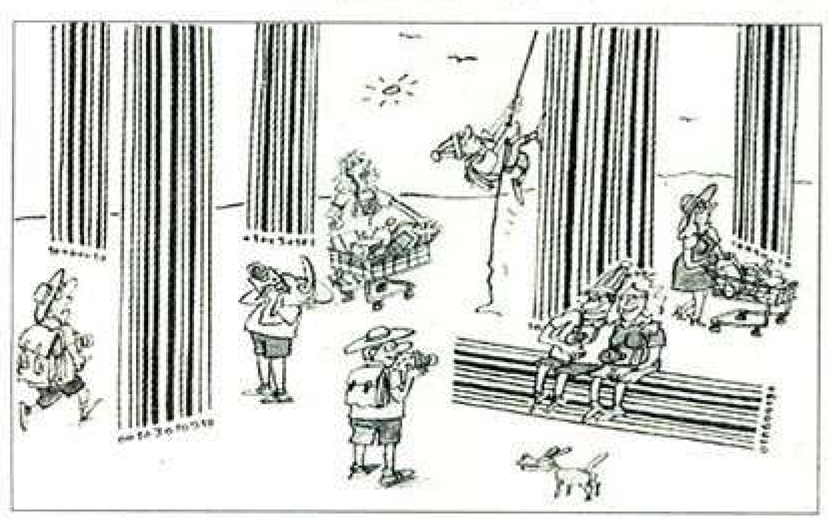
用中庸拒绝极端；用务实发挥影响；用冷静选择决策；用自觉抛弃包袱；用真心追随智慧。——成就智慧的方法

旅游购物两不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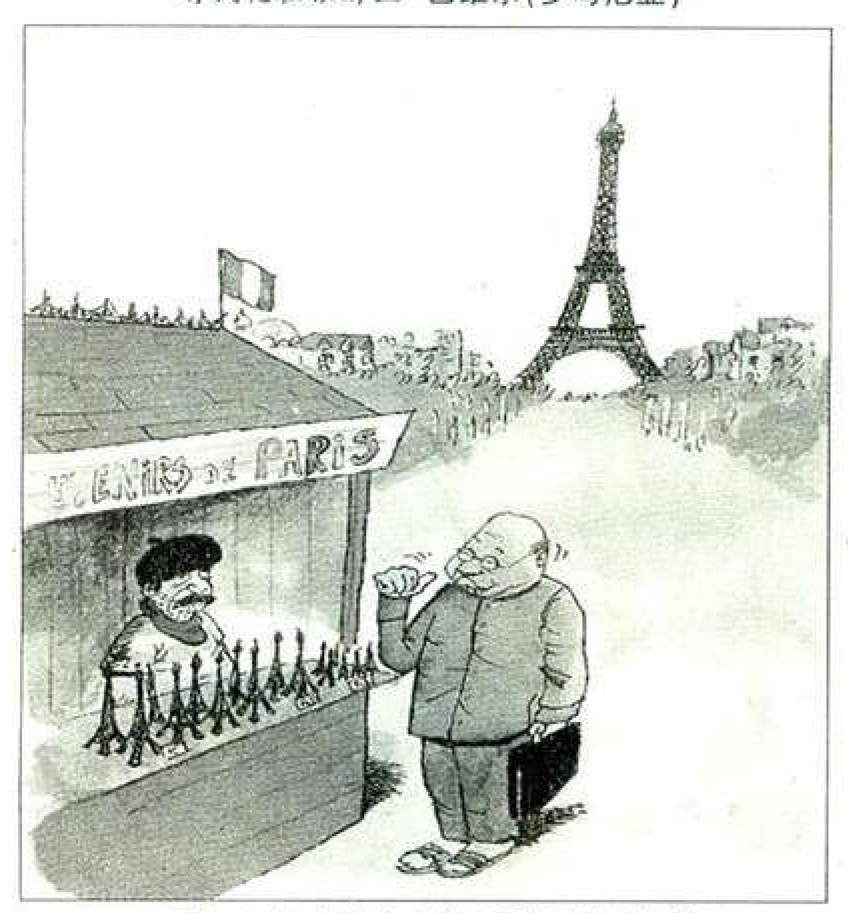
●供稿/连　城



为了让老公听话些　鲁科耶夫(乌克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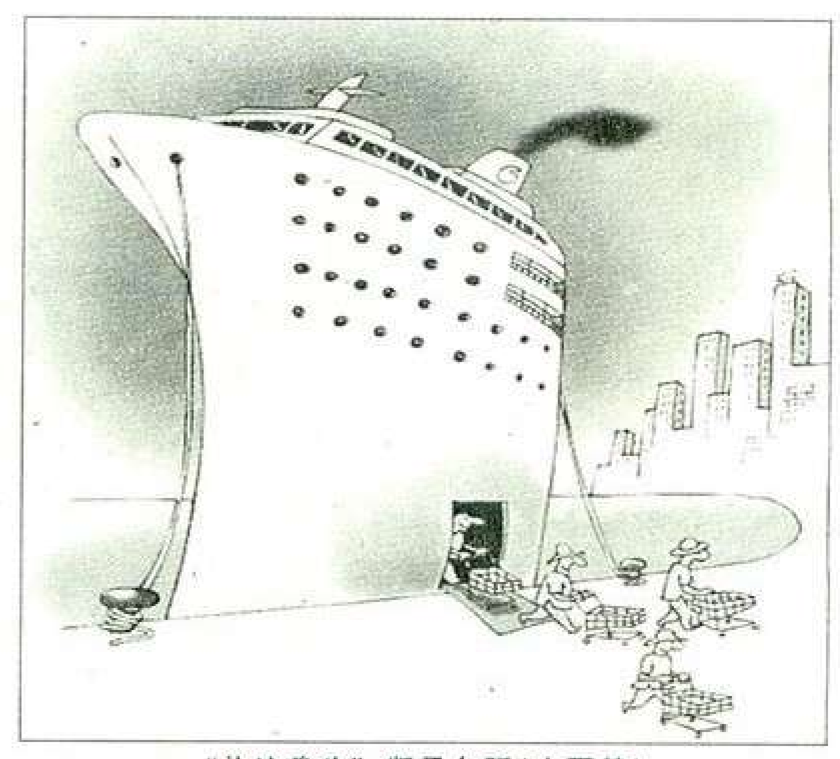


有钱花在旅游上　巴维尔(罗马尼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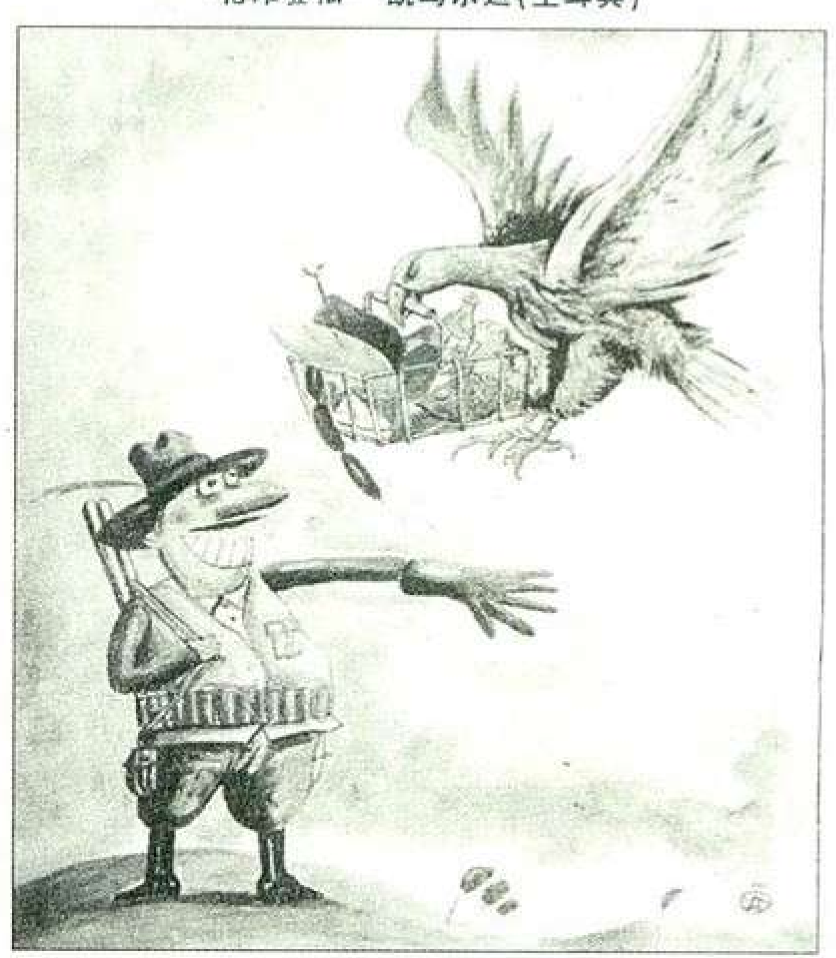


——那个大个儿的多少钱　哥德里斯(比利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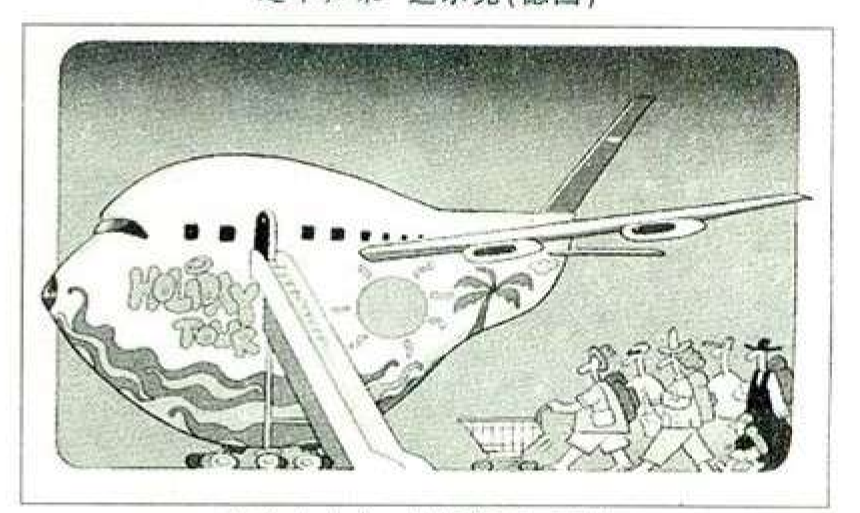
(宇心摘)



"抢滩登陆"　凯马尔廷(土耳其)



超市归来　达尔克(德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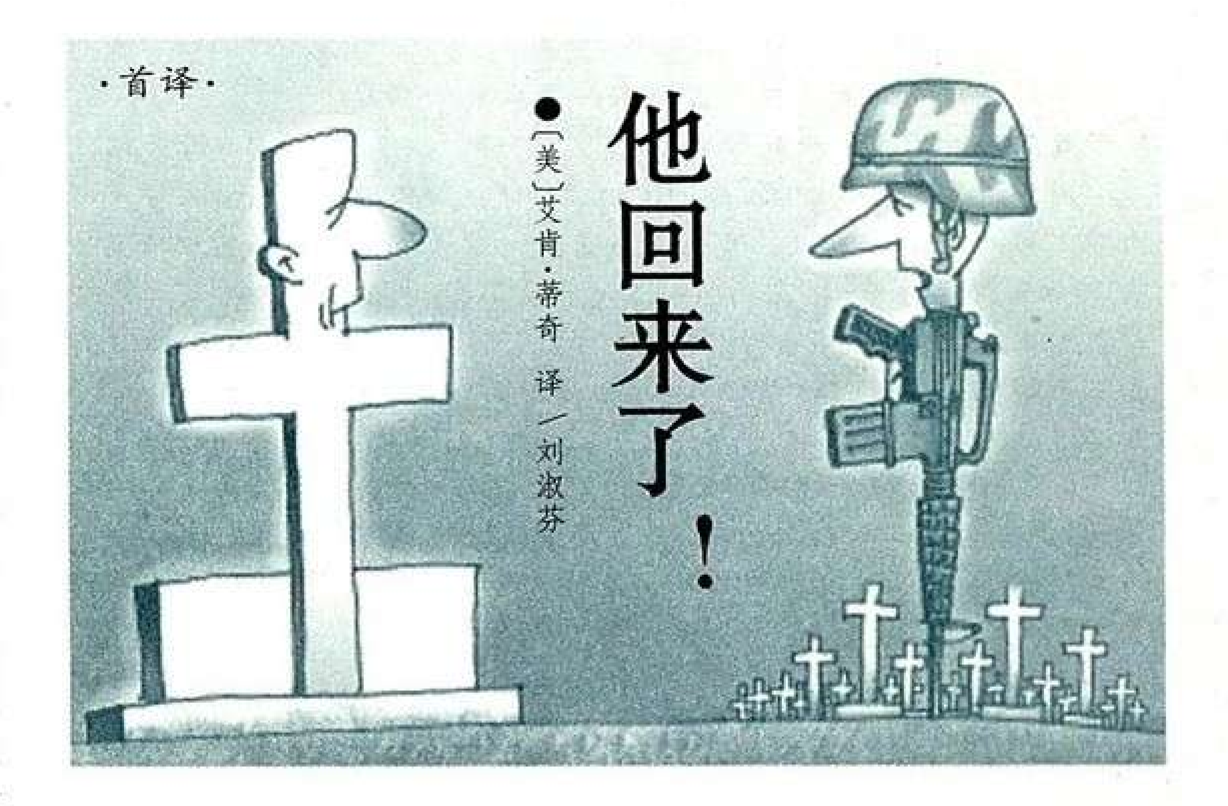
旅游为购物　格姆斯(土耳其)

慷慨并不是给予很多，而是给予得很明智。

·首译·

他回来了！

●［美］艾肯·蒂奇　译／刘淑芬



有人敲门。

我的心一下子缩紧了。会不会是每个母亲都害怕听到的消息？

每次听到敲门声，我的第一反应都是害怕，心里立刻升起不祥的预感。因为那是他们告知噩耗的方式，我就是这样突然收到丈夫斯蒂芬的死讯。此后，那两个穿蓝色制服的海军陆战队员一直困扰着我，我经常在噩梦中看到他们。

当时，我亲爱的儿子吉瑞只有六岁，已经一年多没看到他父亲了。我悲伤地告诉吉瑞，他的父亲在战争中踩到地雷牺牲了。没想到，吉瑞并没有哭泣，他仿佛突然之间长大了。我还记得他像个男人一样神情肃穆地说，“我以后要成为一名父亲那样的英雄。”他后来果然成了一名英雄。

十二年后，吉瑞加入了美国海军陆战队，我在旁边看着他，眼泪悄悄流下来。当时刚发生“9·11”惨案，吉瑞马上就高中毕业了。他本来打算大学毕业后入伍，但看到五角大楼轰然倒下的可怕画面后，他改变了主意。9月12日，他和招募者谈了很久，最后决定提前入伍。吉瑞在部队表现很优秀，几年后他被派往伊拉克。

我为吉瑞而自豪，但是恐惧一直侵蚀着我的心。十几年前，斯蒂芬死于海湾战争，十几年后，吉瑞又踏上那个地方。吉瑞所在的部队是最早入驻巴格达的美国军队之一，局势很混乱，他们亲眼目睹了伊拉克人推倒萨达姆的雕像。

吉瑞第一次回家探亲时，受到了英雄般的欢迎。他的高中同学、教会朋友、还有附近邻居们都聚集到我家来迎接他。他很高兴能回到家，但他的心一直牵挂着别的地方。战争并没有结束，吉瑞忧心忡忡地对我说：“妈妈，他们需要我们的帮助。”他等不及就提前回部队了。此后，他再也没有回来过。

现在，距吉瑞那次回家探亲，已经四年了。我不敢去开门。门外会是谁呢？我应该去开门吗？我甚至想，我是不是应该跑开，找个地方藏起来？我连通过门孔向外看一眼的勇气都没有。难道我的儿子也在那片土地上牺牲了吗？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迅速做了一个祷告，然后慢慢打开门。

“嗨，妈妈，我提前回来了。”吉瑞站在那儿。他的肩上背着行李袋，手里拿着一大束鲜花，微笑地看着我。

我睁大眼睛，不敢相信地看着他，忽然之间再也控制不住，眼泪像打开了闸门的洪水一样涌了出来。我冲动地迎上去，紧紧抱住我亲爱的吉瑞。啊，谢天谢地！他回来了！他回来了！

一流电梯工

●吴少武



某一高级住宅区，一个开电梯的年轻女孩，工作上很勤勉，获得各单元住户的一致好评，但因相貌酷似某演员，因此招来不少的议论。

大家乘坐电梯时，总是有意无意地说起她像女演员之事，说得多了，她便默不作声。一天，下班高峰时间，挤在电梯里人们又开始谈论起这件事情，有人说：“真的，你长得太像某某演员了，何不去试试演电影呢？”言外之意，开电梯委屈她了。

这位姑娘终于忍不住开口说话了：“您说的那位演员我知道，她最多是位三流的演员，而我却是一名一流的电梯工。”

电梯里顿时鸦雀无声，再也没有人议论此事了。

（朱白冰摘自《脱掉你的外套》清华大学出版社）

阿谀奉承之词就像口香糖，你可以享受它的味道但不要吞下它。

曾经那么“爱”

●乔陌陌



（一）

那时候写周记我这样写：“我要的男人，能在我鞋带开了的时候弯腰为我轻轻系上。”

因为这个，他把我叫到办公室谈话。说：“田田田同学，你的感情很细腻，可现在写这个，老师很为难。”他说得很委婉，其实我也知道他的意思，可我装作不知道，故意问：“那要写什么样子的？”他说：“比如写景的就比较好，像《荷塘月色》那么美。”我听他说这话底气不足，然后走出办公室。

第二日早晨偷偷溜进办公室将自己写的《荷塘月色》放在他的桌子上。我写过自家后面的池塘很多次，没有一次比那次用心。

我很喜欢他。从他第一次进教室，我就觉得空气湿闷。北方的秋天，炎热的九月，他黑色的眼睛掠过我的脸庞我就无法释然。

第二日下课间隙他将我叫出教室，手里捏着我写的那篇《荷塘月色》微微地笑。我接过，看见上面用红笔圈圈点点地勾画了很多，美丽的句子标注出来，语法不对的他修正过来，连错误的标点他都没有放过。望着他因过度吸烟而熏黄的手指，我突然心里很疼，泪如雨下，一滴滴打在稿纸上发出啪啪的声响。

他说：“老师不是批评你的意思。”

我低头不说话。

我转身走进教室。我想他真不明白了，他一辈子都不明白我想什么了。

（二）

日子继续。我知道自己是他眼中的好学生，因为我语文考年级第一，因为我的作文每次都被印发在同学手中宣传阅读。可我知道我做这些为什么。

写过那次周记后，我将高傲的心封锁。路上与他擦肩我避过头去假装看不见。我没有喊过他老师。以为他会懂我，因为我那么敏感的心被他揪着，一直生疼。

听说高一下学期分科，我一下慌乱起来。他教原来的理科班，可我的数理化成绩根本不知道东南西北，我知道离开他的日子不远了，抓紧写日记交给他审阅，但依旧沉默。最末的一次我写到他的眼睛，写到他的烟，写到他的手指。

反正要离开了，我什么都不在乎。

晚上交作业本的时候，推开门。他正站在窗外，手里依旧拿着烟。烟圈在他面前升腾扩散，一点点与外面的夜色融为一体。他的身影映在玻璃窗上，几许模糊。我在后面等他回头。

他终于回了。先是掐灭手中的烟，接着放进玻璃花纹的烟灰缸，然后说：“日记我都看了。”

他说：“你真是个孩子，”嘴角弯弯地笑着，“准备好到文科班了？”

我点点头。

这样就结束了。没有我想象的浪漫唯美，没有我想象的温情脉脉。

（三）

以为自己将他淡忘，在进了文科班的日子。后来才发觉，思念是发酵的，膨胀起来永无止境。后来的语文老师也经常找我谈这谈那，谈张爱玲。他说：“田田田，你是不是经常喜欢看张爱玲的小说？”

无知的我竟不知道她的小说啥样。

新老师说：“张爱玲呀，你要看的。看你写起来有点她的味道，以为你模仿了呢。”

极度敏感的我，在放学后偷偷跑到办公室开了张假条，跑到书市买张爱玲的小说。一大沓厚厚的盗版文集。用手抱着，笨拙地回学校。

没有想到，进校碰见他。刚想避开，他却迎上来问：“干什么去了，这么晚？”

我一支吾，书掉了一地。

两个人将它们捡起，以为是书中的男女主人公初次邂逅。只是女主角在最不美丽的时刻遇见了王子。

他拍拍尘土说：“快回去上课吧！这些书看看也好。”

我像一头小鹿一样跳跳地跑过，遇见他让我欢喜。

后来艺术班招生。我报名去美术班。

因为学习成绩还勉强，班主任死活不同意，苦口婆心地在办公室进行说服教育。我铁了心，以为自己可以为艺术而奋斗终生。

永远不要辩解——你的朋友不需要它，你的敌人怎么也不会相信你。

他却推门进来。淡淡地看了我一眼。没有说话。

出门路过他办公室的时候，他说："田田田，你过来一下。"

我进去。他说："你不能去学习美术。"

我喉咙哽住，没有另外一个有力的借口，他就扼杀了我的念头。

回去的路上，我一路哭泣，我那么在乎他为什么？在乎到他的每句话我都要遵循。

（四）

高三的日子搬到了老校区，他就住在老校区里面。我坐在靠近窗子的位子上，每个傍晚当炊烟升起的时候，学校班车就会准时停放在窗子旁边，然后看见他下车，一直朝着家的方向走去。

高一的时候他结婚一年。

高二的时候他有了个孩子。

高三的时候他孩子应该一岁了。

我的心情在平静中有些抑郁。

樱花开放的季节，每个人如同上了弦的发条一样。我却躲在风华园的樱花树小走廊下给他写信，开头就是：

我在风华园里给你写信。头顶樱花的芬芳，脚踩蟋蟀的声响。可你知道吗？

他当然不知道。我把信件写好封起，然后放在一个精致的小盒子里。

读书。辗转于樱花树下，远远看见他在傍晚领着女儿散步。看见我他招招手，我走过去将孩子抱起，仔细看她眉眼，乌黑的瞳仁，小嘴巴，皮肤略黑。每一寸里都有他的影子。他很高兴地对着女儿说："宛如，喊姐姐。"

这是最后一次相见。

我转身，哭了。

（五）

模拟。冲刺。高考。浑身散架。

我将高中三年的课本一一用箱子装下，卖掉，连同那些张爱玲的书，曾经被他捡起的书一并。恍如隔世间发誓：永不回这个地方。

远处操场上有人高声喊叫着："自由了！"手里举着一本燃烧的书本，一直跑。大片大片的被撕掉的书一页页从楼上飘落。有的人折纸飞机，有的人撕碎，天女散花。我抬头，漫天飘舞的"雪花"纷纷落在身上、头上，内心喃喃："真的呢。"

下楼。宣传栏里他的照片闪闪发光，是他那张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脸，竖起的头发，黑黑的瞳仁，乳白色的小圆领衬衫，最上面的扣子没有系，然后是修长的手放在胸前。

我拿出手机，隔着玻璃窗将他深情刻录。冲洗，翻新。小心地呵护，仔细地看，以为他真的爱了自己很多年。

（余娟摘自"红袖添香" 图/宋德禄）



夫妻

●席慕容

在待产室里呻吟的她，终于哭了起来。

心里好害怕，好后悔。多希望这些不过是一场噩梦，梦醒了以后会发现自己仍然像平日一样的自由，仍然在漫山遍野地游荡，做自己爱做的事，而不是像现在这样，被困在一张有着金属栏杆的床上，被排山倒海的剧痛所折磨着，怎样也不肯停止，怎样也无法脱身。

她哭得很厉害，阵痛袭来时甚至喊叫了起来：

"我不要！我不要啊！"

是的，她不要这种命运，她不喜欢这种命运，心里发下重誓，希望这一切赶快过去，而没有下一次了，再也不要重复这种可怕的经验了。

孩子终于生下来了，在力竭后短暂的昏迷里，觉得有人抱住了她，那温柔的拥抱是她所熟悉的。是她的丈夫正在不断地低唤她，轻声安慰她，然后，突然之间，丈夫开始哭泣，并且在她耳边反复地说：

"再也不要生了！以后再也不要生了！"

自从相识以来，她从来没有看过丈夫哭，从来不知道，那样坚强的男子也会流泪。可是，现在，那个一直为她挡风挡雨的男子竟然抱着她痛哭了起来，大滴大滴的热泪滴在她额上。

在刹那之间，她忘却了一切痛苦和惊惶，心中竟然充满了一种炽热的欢喜。她的身体虽然像在烈日烤炙下寸寸碎裂的土地，但是，在那疼惜的泪水滴落之后，遍野在霎时竟然开出一大朵一大朵喜悦的花来。

黑暗的长夜已经过去，产房窗外是那初升的朝阳，耳旁有孩子嘹亮的啼声，身边有丈夫温柔的陪伴，那幸福的感觉是怎样狂猛地向她席卷过来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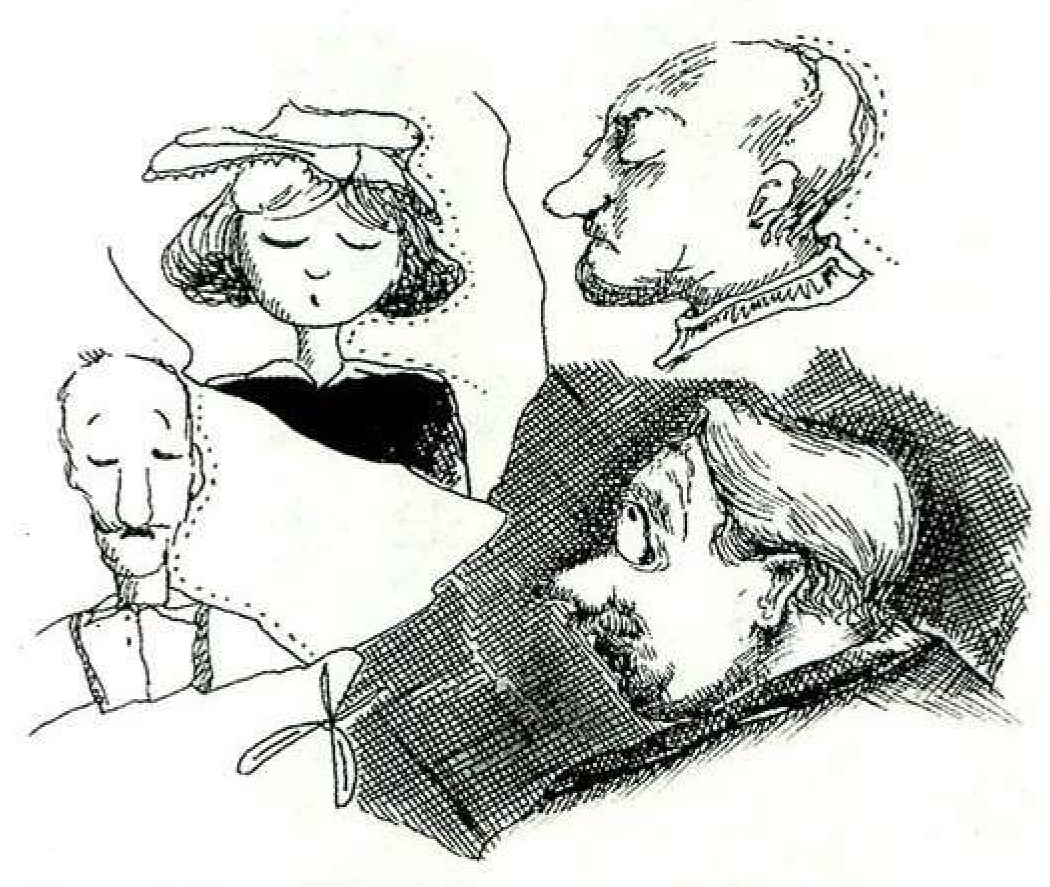
她发现，自己正在重复着一个同样的意念，在心里，她正在反复地对自己说：

"我一定要，一定还要再为他生一个孩子。"

她果然是这样做了，并且，无惧也无悔。

（尘中塑摘自《席慕容文选》 图/孙杰）

用微笑而不是用眼泪来计算你的生活；用朋友而不是用岁月来计算你的年龄。



把谁裁掉——一个科长的自白

●〔俄〕米哈依尔·扎多尔诺夫　译/李冬梅

有一天，我的上司对我说："你们科人太多了，已经人满为患了，你哪怕裁掉一个也行啊。"

可裁谁啊？裁库拉科夫？那怎么行。你看，别的处有人既能跳高，又能跑越野赛，还能参加游泳锦标赛吗？没有。而我们的库拉科夫就行。看库拉科夫那大块头！穿68号衬衫，戴74号帽子。因为有了库拉科夫，我们科连年获得"生产和安全金奖"。我为什么要把他裁了？

裁菲利普也不行。他每逢节日都出一份二十七米长的墙报。那可不是玩笑啊。"五·一"节的墙报他四月一号就挂出去了！

科诺普利亚斯基每年替全科的人献血，他的血型稀有。我们都叫他稀有动物。

科库林去年我们就想把他裁了，可这个家伙一下子学好了。今年成了全国冬季钓鱼比赛冠军。他发明了一种钻头，在规定的时间内，他在冰上钻出的洞是其他人的十倍。

西姆金那个家伙有特异功能。冬天停暖气的时候，他能用自身的热量给全科供暖。

玛尚卡是合唱队队员。

林金会编织流苏，从早到晚不停地编。

柳博维·叶甫盖尼耶夫娜是空手道运动员，谁敢把她裁了？我现在就派她去参加年终总结会，她总能在领导那儿为我们科拿到更多的分数。

克雷莫夫的父亲是区消防队的。要是把他裁了，科里恐怕连电水壶都甭想用了。

波列日耶夫这个家伙也裁不得，每次科里准备节日活动时，他25分钟内就能吹起500个气球。

赫罗莫夫领导着一个全国性的协会——"红十字绿化协会"，这个协会暂时还只有他一个人，但他是主席！

德罗诺夫的女儿和一个副部长秘书的女儿在一个幼儿园。这个4岁的小女孩已经为我们科争取到3个新岗位了，难道作为对她的报答，我把她父亲裁了？

还有那个马克西姆·马克西莫维奇，也不能裁，虽然他从早到晚就知道写啊、画啊、算什么的，其他的什么都不会，但我们科全年的工作就靠他一个人支撑着呢！

总之，不管怎么说，这些都是很客观的理由，所以我谁也不能裁。

（金灵摘自《讽刺与幽默》2008年3月21日　图/潘英丽）

不是偶然

●张玉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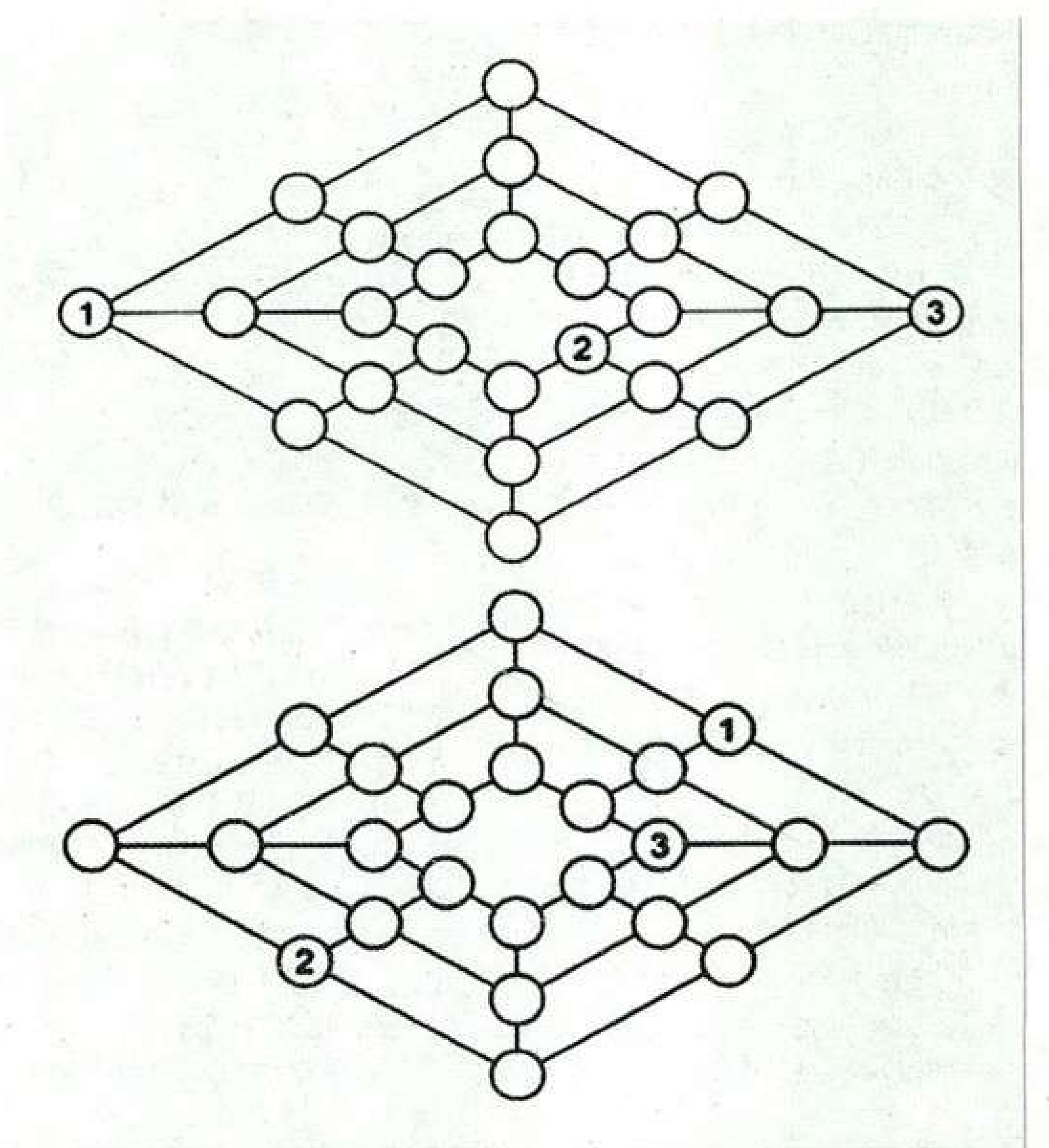


英国剑桥大学有一个传统，在剑桥大学的校园里，随处可见一沓沓摆放整齐的白色小纸片，餐厅有，教室有，操场有，走廊有，甚至厕所里也有。原来，这是为所有爱思考的人提前准备好的——当灵感突至，你只管用这些小纸片把它记录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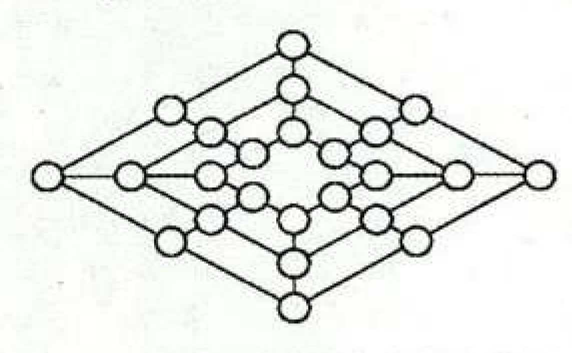
啊！怪不得诺贝尔奖格外青睐剑桥。原来，这迷人的青睐不是偶然，而是必然。

（冯志艳摘自《今晚报》2008年3月24日）

菱形数独



请将 8 组 1~3 的数字填在下图的圆圈内。



有 3 个圆圈连成直线的位置○—○—○中，直、横和斜的每列填入 1~3 且不能重复。

2008年第 4 期下半月答案

一

1	5	3	2	9	8	7	6	4
8	9	6	3	4	7	5	1	2
4	7	2	5	1	6	8	9	3
6	3	9	8	5	4	2	7	1
7	1	4	6	2	9	3	8	5
5	2	8	7	3	1	9	4	6
9	6	5	4	7	3	1	2	8
2	4	1	9	8	5	6	3	7
3	8	7	1	6	2	4	5	9

二

9	2	7	5	1	8	6	4	3
4	3	8	7	6	2	5	1	9
5	6	1	3	9	4	8	7	2
1	7	9	6	4	3	2	8	5
6	8	2	1	5	9	4	3	7
3	4	5	8	2	7	1	9	6
8	5	6	9	7	1	3	2	4
7	1	4	2	3	5	9	6	8
2	9	3	4	8	6	7	5	1

三

4	9	3	2	7	5	8	6	1
5	2	1	8	6	9	4	3	7
6	7	8	4	1	3	2	5	9
8	1	9	6	4	7	3	2	5
2	4	7	5	3	8	9	1	6
3	6	5	9	2	1	7	8	4
7	3	2	1	9	6	5	4	8
1	5	4	7	8	2	6	9	3
9	8	6	3	5	4	1	7	2

四

3	4	7	1	6	2	8	5	9
9	8	6	4	3	5	2	7	1
2	1	5	7	8	9	3	6	4
8	2	1	9	7	6	4	3	5
7	3	4	5	2	1	6	9	8
5	6	9	8	4	3	7	1	2
1	7	3	2	5	8	9	4	6
4	9	8	6	1	7	5	2	3
6	5	2	3	9	4	1	8	7

巨额财富使人养尊处优，无求于人，但也有一种危险的倾向，它能使一个意志坚强、知识渊博的人变得孤僻、自负。——萧伯纳



我们之所以将其命名为“空中意林”，是希望意林励志、感动、启迪、提升的理念，不仅在平面的纸张上传递，还将通过有声的世界，传得更遥远，通过电台 DJ 们动人的声音温暖更多人的心灵。在此，我们欢迎全国各地的广播电视媒体加入我们的“空中意林”频道，愿文字乘着电波的翅膀飞得更高远，希望这片感动的光辉洒在繁茂生命中的每一个瞬间。

联系电话：（010）51908602

长春乡村戏曲广播电台：“意林时间”

与《意林》结缘，源于它饱含智慧的真诚、美好。

早在四年前，我们就开通了“星空下的原野”频道，特辟“意林时间”板块，讲述“意林”故事，传达智慧人生。与听众分享《意林》雨丝般的语句，与读者一起聆听夜晚的来自夜空的声音，使得两个不同的载体都向着同一种境界而攀升。

阅读《意林》，在生活的最细微处体验“幸福”二字的真谛，相信幸福的分享也会让读者变成每晚忠实的听众，听众也成为流连于文苑中的读者。

感谢意林！

长春乡村戏曲广播电台“星空下的原野”栏目

“意林时间”主持人：梁爽

播出时间：21:00—22:00 播出。

调频：88 兆赫；中波：900 千赫。

云南人民广播电台：“书海扬帆”

读一本好书，是在同一个可敬爱的人进行亲切的交谈及愉快的晤面。

诚如人需要理想与道德的高标来成就自身一般，《书海扬帆》也有自己的高标。我们迫切想听到的是人性与理性相交织的声音。因此，我们力图在电波中构筑一个朴素但不简陋，空间有限但毫无局促之感的家园。

每一次翻阅，每一次倾听，都是一次美丽的邂逅，就如《书海扬帆》与《意林》。它的门，永远为你敞开。

云南人民广播电台经济频率

“书海扬帆”主持人：晓晗

播出时间：21:00—22:00 播出。

收听波段：FM88.7

在线收听网址：http://887.ynpost.com/

欢迎意林读者踊跃收听。



大魄力，人情味，二者兼备是难得的。

“时代杯”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征稿启事

为了发掘和培养文学艺术新人，繁荣文艺创作，山东省作家协会《时代文学》杂志社特举办首届"时代杯"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

征稿范围：诗歌、散文、小小说、手机短信、学生作文、故事、书法、绘画、摄影、剪纸等文学艺术作品。

奖项设置：特等奖 6 名，奖金各 20000 元和笔记本电脑一部；一等奖 20 名，奖金各 5000 元和电脑一部；二等奖 50 名，奖金各 2000 元和文曲星一部；三等奖 100 名，奖金各 500 元和 MP4 一部；四等奖 300 名，奖金各 100 元和 MP3 一部；优秀奖 2000 名；组织奖和辅导奖 400 名。以上奖项均颁发荣誉证书、奖品和纪念品。来稿按先后分组分类初评，初评上的优秀奖及时通知作者，等级奖从优秀奖作品中评出。优秀奖作品在本刊上择优刊登（付稿酬），优秀作者将被聘为本刊特约通讯员，其作品将被结集出版。大赛揭晓后，在本刊上公布获奖结果，奖金、证书、奖牌、纪念品会及时寄发给获奖作者，并邀请部分优秀作者参加我社举办的笔会和名校游活动。欢迎投稿，来稿不退。

征稿截止日期：2008 年 8 月 20 日。

来稿请寄：山东省济南市舜玉路 40 号省作协《时代文学》杂志社大赛组委会　　杨杰 收

邮　　编：250002　　咨询电话：0531-82971796

欢迎订阅《时代文学》　　邮发代号：24-84

凡参赛者均赠送精美纪念卡一枚或好记星单词王一部，并将总价值 5.8 万元的杂志送给前 6000 名投稿者。还从每月的来稿中抽出 1800 名幸运星，幸运星有机会获得 2000 元助学金、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MP4、文曲星、纪念品等。

（大赛解释权归《时代文学》杂志社所有）